

学校的理想装备

电子图书·学校专集

校园网上的最佳资源

书海浮槎文丛

—读写杂谈



## 前 言

或许是命运的安排，巴金先生的一生与书有着不解的缘分，无论是作为读者还是作家，在人生道路上，他的欲望和满足、爱和恨、理想和追求、事业和成功都同书交织在一起。

巴金先生在童年时代就与书结缘。不管是什么书，见到就看，从书中明白了一些浅显的道理。从母亲亲手抄录并讲解的《白香词谱》中懂得了怎样去爱人，怎样去“帮助那些在困苦中需要扶持的人”。一次在姐姐房里看到的插图本《烈女传》，深深刺痛了生活在爱的海洋中的巴金那颗幼小的心灵，加之他与家中佣仆轿夫们的接触，使他的爱憎渐渐分明起来，开始愈来愈憎恶封建大家庭的专制统治。

巴金先生称自己是“五四”的产儿，在“五四”运动时期，他遨游于书的海洋，汲取着新思想、新文化的养料，懂得了爱祖国、爱人民、爱生活、爱文学，找到了理想，找到了为之奋斗的事业。光是读书已难以满足需求，他要把自己心里想的都宣泄出来，于是有了处女作《灭亡》的问世，这使他放弃了当职业革命者的想法，走上文学创作之路，完成了人生道路的重要转折。他的代表作《家》是“五四”以来最优秀的长篇小说之一，这部书高举反封建的大旗，影响了几代人，赢得了亿万读者的心，使巴金的名字蜚声文坛。也正是因为这些作品，爱神悄悄地降临，一位19岁的纯情少女，他忠实的读者，走进了他的感情世界。长篇小说《寒夜》达到了他创作水平的高峰，臻于更加成熟的境界。

全国解放后，巴金先生写出了许多歌颂新时代、新风尚的作品，同时还将自己过去的作品编选成14卷《巴金文集》。“文革”中，14卷《巴金文集》成了“邪书”，是巴金先生被打成“黑桃老K”的有力罪证。这使巴金一度迷惘而不知所措，后来他终于在但丁的《神曲》中找到了自我。“这是摆脱奴隶哲学的开端。没有向导，一个人在摸索，我咬紧牙关忍受一切折磨，不再是为了赎罪，却是想弄清是非。”“但丁的诗给了我很大的勇气。读读地狱篇，想想造反派，我觉得日子好过多了。”他在翻译赫尔岑的《往事与随想》时，像赫尔岑咒骂沙皇制度那样诅咒“四人帮”的法西斯专政。

随着“四人帮”的垮台，迎来了新时期的改革开放，巴金先生在总结读书和写书的经验教训后，提出“讲真话，把心交给读者”。要知道，这句极普通的话，是需要很大的胆识和勇气才能讲出来的。巴金先生不仅这样说了，而且还将它付诸行动，5卷40多万字的《随想录》是一部讲真话的大书，是一部反映20世纪中国知识分子心灵过程的伟大的“忏悔录”，它道出了巴金先生积郁心头多年的真情实感，他的思想在这里得到了进一步升华。他再次把自己的全部作品编辑成26卷《巴金全集》，奉献给广大读者。

晚年，与书打了一辈子交道的巴金先生，将自己花费几十年心血积存下来的藏书几万册，分别捐赠给了七八家文化单位，他希望这些书不要束之高阁，应该发挥更大的作用。

本书所选的多是巴金先生谈书的文章，一部分是谈自己的作品，另一部分是介绍他人的作品，此外，还有谈及他童年求学经历以及回忆师友的部分篇章。谈及自己的作品，巴金先生非常严格，作品的得失、人物塑造的成功与否都毫无顾忌地跃于纸上。然而谈到他人的作品，巴金先生则是以正面介绍为主，不作过多的评判。这里一方面可以看到巴金先生严于律己、宽厚待

人的品德；另一方面也体现了他主张独立思考、不要被某一本书牵着鼻子走的观点。“能够看书的读者，他们在生活上、在精神上都已经有一些积累，这些积累可以帮助他们在作品中‘各取所需’。任何一个读者的脑筋都不是一张白纸，让人在它上面随意写字。”

今年是巴老文学生涯 70 周年，谨以选编的这本小书作为薄礼，呈献给我所敬慕的文学大师。

编 者

1997 年元月于北京

## 总 序

季羨林

古今中外赞美读书的名人和文章，多得不可胜数。张元济先生有一句简单朴素的话：“天下第一好事，还是读书。”“天下”而又“第一”，可见他对读书重要性的认识。

为什么读书是一件“好事”呢？

也许有人认为，这问题提得幼稚而又突兀。这就等于问“为什么人要吃饭”一样。因为没有人反对吃饭，也没有人说“读书不是一件好事”。

但是，我却认为，凡事都必须问一个“为什么”，事出都有因，不应当马马虎虎，等闲视之。现在就谈一谈我个人的认识，谈一谈读书为什么是一件好事。

凡是事情古老的，我们常总说“自从盘古开天地”。我现在还要从盘古开天地以前谈起，从人类脱离了兽界进入人界开始谈。人变成了人以后，就开始积累人的智慧，这种智慧如滚雪球，越滚越大，也就是越积越多。禽兽似乎没有发现有这种本领。一只蠢猪一万年以前是这样蠢，到了今天仍然是这样蠢，没有增加什么智慧。人则不然，不但能随时增加智慧，而且根据我的观察，增加的速度越来越快，有如物体从高空下坠一般。到了今天，达到了知识爆炸的水平。最近一段时间以来，“克隆”使全世界的人都大吃一惊。有的人竟忧心忡忡，不知这种技术发展伊于胡底。信耶稣教的人担心将来一旦“克隆”出来了人，他们的上帝将向何处躲藏。

人类千百年以来保存智慧的手段不出两端：一是实物，比如长城等等，二是书籍，以后者为主。在发明文字以前，保存智慧靠记忆；文字发明了以后，则使用书籍，把脑海里记忆的东西搬出来，搬到纸上，就形成了书籍，书籍是贮存人类代代相传的智慧的宝库。后一代的人必须读书，才能继承和发扬前人的智慧。人类之所以能够进步，永远不停地向前迈进，靠的就是能读书又能写书的本领。我常常想，人类向前发展，有如接力赛跑，第一代人跑第一棒；第二代人接过棒来，跑第二棒；及至第三棒，第四棒，永远跑下去，永无穷尽，这样智慧的传承也永无穷尽，这样的传承靠的主要就是书，书是事关人类智慧传承的大事，这样一来，读书不是“天下第一好事”又是什么呢？

但是，话又说了回来，中国历代都有“读书无用论”的说法。读书的知识分子，古代通称之为“秀才”，常常成为取笑的对象，比如说什么“秀才造反，三年不成”，是取笑秀才的无能。这话不无道理。在古代——请注意，我说的是“在古代”，今天已经完全不同了——造反而成功者几乎都是不识字的痞子流氓，中国历史上两个马上皇帝，开国“英主”，刘邦和朱元璋，都属此类。诗人只有慨叹“可惜刘项不读书”。“秀才”最多也只有成为这一批地痞流氓的“帮忙”或者“帮闲”。帮不上的就只好慨叹“儒冠多误身”了。

但是，话还要再说回来，中国悠久的优秀传统文化的传承者，是这一批地痞流氓，还是“秀才”？答案皎如天日。这一批“读书无用论”的现身“说法”者的“高祖”、“太祖”之类，除了镇压人民剥削人民之外，只给后代留下了什么陵之类，供今天搞旅游的人赚钱而已。他们对我们国家毫无

贡献可言。

总而言之，“天下第一好事，还是读书”。

现在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了这一套《书海浮槎》，实在也是天下一件“好事”。因此，我十分乐意为这一套书写这样一篇短序。

1997.4.8

## 求知篇

### 致《文学旬刊》

……………  
我很希望《文学旬刊》能改出周刊，因为现在中国的文学刊物只有《小说月报》、《创造》、《文学旬刊》三种。《创造》是季刊，每三个月出版一次，时间太久了，并且还不能如期出版。《小说月报》要一个月才出版一次。《文学旬刊》虽然十天出一次，但每次只有一小张，登了几篇文章就没有余地了，所以每回要目预告要登的文章总不能照样登出。若改出周刊每月要多出一张（有时还多两张），要好多了。并且于《学灯》也无什么损失。想来总能实行的。

近来《礼拜六》、《半月》、《快活》、《游戏世界》等等杂志很发达，不能算是好现象。但是这也是应该的，因为中国现在的社会黑暗到了极点，所以这种东西才能受人欢迎。西谛君说得好：“所以我觉得我们现在的工作……乃在于与这腐败的社会争斗，积极的把他们的那种旧眼光变换过。”

有一些人说中国现代的“新小说”（指《小说月报》等杂志所登的创作品）不容易懂，所以一般没有高深学识的人看不懂这些才去看《礼拜六》等杂志。其实《小说月报》的创作只要读的时候稍稍用点心，就看懂了。无奈一些中国人总恨时间多，只是找消遣的事做，只是游玩、闲耍，舍不得用一点心，所以才不喜欢看非消遣的小说。我以为现在最好一面做建设的工作，一面做破坏的工作；双方齐进，那末就可得很大的效果；将来中国文学便可立足于世界文学之间，并能大放光明。这就是我的意见。

我很希望你们与我常通信教导我。

西谛君的《悲鸣之鸟》何等沉痛呵！我读这篇时已陪了不少的眼泪了。

“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

踏上了轮船的甲板以后，我便和中国的土地暂别了，心里自然装满了悲哀和离愁。开船的时候我站在甲板上，望着船慢慢地往后退离开了岸，一直到我看不到岸上高大的建筑物和黄浦江中的外国兵舰，我才掉过头来。我的眼里装满了热泪，我低声说了一句：“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

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这二十二年来你养育了我。我无日不在你的怀抱中，我无日不受你的扶持。我的衣食取给于你。我的苦乐也是你的赐与。我的亲人生长在这里，我的朋友也散布在这里。在幼年时代你曾使我享受种种的幸福；可是在我有了知识以后你又成了我的痛苦的

---

本篇最初发表于1922年9月11日《时事新报·文学旬刊》。署名李芾甘。

《悲鸣之鸟》：发表于1922年5月1日《时事新报·文学旬刊》。

这是一首叫做《断头台上》的歌子的第一句，这首歌在旧俄时代西伯利亚的监狱里流行过，据说是旧俄政治犯米拉科夫所作。

源泉了。

在这里我看见了种种人间的悲剧，在这里我认识了我们所处的时代，在这里我身受了各种的痛苦。我挣扎，我苦斗，我几次濒于灭亡，我带了遍体的鳞伤。我用了眼泪和叹息埋葬了我的一些亲人，他们是被旧礼教杀了的。

这里有美丽的山水，肥沃的田畴，同时又有黑暗的监狱和刑场。在这里坏人得志、好人受苦，正义受到摧残。在这里人们为了争取自由，不得不从事残酷的斗争。在这里人们在吃他的同类的人。——那许多的惨酷的景象，那许多的悲痛的回忆！

哟，雄伟的黄河，神秘的扬子江哟，你们的伟大的历史在哪里去了？这样的国土！这样的人民！我的心怎么能够离开你们！

再见罢，我不幸的乡土哟！我恨你，我又不得不爱你。

### 童年

我不是一个预言家，我不知道我的前途。

然而像一个做坟墓的工人那样，我已经埋葬了许许多多的东西了。

在江的彼岸，山的那边，我埋葬了我的童年。

童年不是黄金时代，它是萌芽的时期，在那时候绿叶正从一棵生命树上生长出来。那些伴着春来到人间的嫩绿的新叶，我爱它，看见它们一天天地发育成长，我就想到那茂盛繁荣的将来。

我自己就是这样地长成了，从一个小孩到现在这样的一个青年；也许还要到将来的某某样的一个中年人和一个老头儿；或者说不定我明天就不得不把生命交还给创造者。但是这一层我自己不知道，别的人也不知道。

然而在这一棵生命树上，新绿的树叶并不曾到茂盛繁荣的时期就纷纷飘落在地上了。我把它们堆在一起，我埋葬了它们，在江的彼岸，在山的这边。从那时到现在我并没有淌过一滴眼泪。有人说或者我是把眼泪淌在肚里了，这我却不知道。可是在我的生涯里就永不会有那茂盛繁荣的前途了。

从那时候起我辞别了山，渡过了江，孤零零的一个身子，向着那大海走去，向着那人间的海洋走去。许多年来我不曾有一次回过头去看江的彼岸，山的那边，我埋葬童年的地方。我说我已经把它忘掉了。

没有眼泪，没有笑，没有安慰，一股火烧着我的干枯的心。我像一个强硬汉子那样划着一只独木的小舟，游遍了人间的海，风浪并不曾淹没了我的。

是在寒冷的冬夜，暴风打击着我的脸，巨浪颠簸着我的独木舟，我的疲倦的身子，我的疼痛的手不能够支持了。

把船泊在一个巨大的岩石的脚下，我得到了暂时的休息。我抬头向天空看，我看见天边现出光芒。我知道那是什么地方。在江的彼岸，山的那边，这时候正放射着光芒。

在那光芒中我看见了童年的童年，就像一本书那样，它一页一页地，翻开，每一篇书页上都印着一个曾经被我爱过的面庞，但是它们都已经腐烂在坟墓里了。

如今它们在我的眼前活起来。每一个面庞给我一个微笑，嘴里唤了一声我做小孩时被人唤着的名字，于是许多活泼的人在我四周出现了，他们包围着我，给我一些温暖，一些安慰，我仿佛又变做了一个小孩子，回到那广阔的大厦里，那美丽的花园里，听母亲底叮咛的嘱咐，伴着哥哥姊姊们游戏，那时候我爱着人，而我也被人爱着。

每天晚上在我们临睡之前母亲总要把我和另一个哥哥唤到她面前，叫我们摊开她亲手给我们抄写的《白香词谱》，选了一首词给我们讲解，教我们诵读。过后我们就阖了书听她讲故事，听她叙说种种的事情。每晚，每晚都是这样。她仔细地给我们解说，直到我们完全了解她的意思。她教我们将来长大成人以后应该怎样忠实地去生活，去爱人，去帮助人，因为在世间有着那么多的人是需要着爱，需要着帮助的。她把话说得如此美丽。

母亲并不是一个说教者，她的一生就是一个显著的例子：她永远是忘了自己地去爱人，帮助人的。因了她的好心我才能够在那仆婢们的诚挚的爱护中间生长起来。仆婢们把她当作他们底亲人一般地敬爱。在寒冷的冬夜里这爱也曾温暖了那些被幸福遗弃的人的心。

然而很快地她就被一只手拖进另一个世界里去了。我的呼唤挽不住她。从此每天晚上我和那个哥哥就不再诵读《白香词谱》了。我们常常含了眼泪地问自己：我们将来是否能够去爱人，去帮助人，像母亲所希望的那样。

我最后一次看见她时，那一对大眼睛充满了爱怜的眼光看着我，它们是十分明澈的，就像两盏明灯，照亮了我的幼稚的心。

那时候我还是一个孩子，可是我如今长大成人了。

许多的眼睛在我的面前睁开又在我的面前闭上了。我埋葬了一些人和一些事情，我又埋葬了我的全个童年。我辞别了山，母亲就伴着父亲长睡在山里；我跨过了江，我的故乡就在江的彼岸。我又越过了更高的山，跨过了更大的海，永远是孤零零的一个人。我说我已经忘掉了一切。

但是如今那一对明灯似的眼睛又在我的心里显现了。越过了山，跨过了江，它们来到我这里，和从前，它们离开我时没有两样，是一般地明澈，照亮了我的心。那时候我还是一个孩子，可是我如今长大成人了。

两只明灯似的眼睛永远照耀在我的心上，不管这心已经不再是那幼稚的心了。

没有眼泪，没有笑，没有诉苦，没有悔恨，依旧是一股火烧着我的心，那心上显现了旧的印迹：忠实地生活，忠实地爱人，帮助人，这是我的母亲亲手刻印的。只有这寥寥的几个字。那上面并没有“幸福”，并没有“休息”，并没有“光荣”，母亲决不会骗我，因为她是唯一爱我的人。

在这不眠的寒冷的冬夜，在巨大的岩石脚下，那两盏明灯又带了它们不灭的光芒显现了，它们照亮了我的心。我的心上面并不曾刻印着“幸福”，“休息”和“光荣”。这岩石脚下并不是我休息的地方。母亲是不会骗我的，我没有眼泪，没有笑，没有诉苦，没有悔恨，我重新拿起桨，划起独木的小舟，再向着广阔的人间的海洋驶去，那两盏明灯悬挂在船头照耀着我的航路。我回过头望，我看不见岩石。海浪已经淹没了

它。

没有眼泪，没有笑，没有诉苦，没有悔恨，我紧紧地握着桨，向那海的中心划去。我不怕暴风巨浪颠覆我的独木小舟，我只是默默望着船头的两盏明灯。

1932年

### “新年的梦想”

在现在的这种环境中，我连做梦也没有好的梦做，而且我也不能够拿梦来欺骗自己。“在这漫长的冬夜里”，我只感到冷，觉得饿，我只听见许许多多人的哭声。这些只能够使我做噩梦。

那些线装书，那些偶像，那些庙宇，那些军阀官僚，那些古董，那些传统……那一切所谓中国的古旧文化遮住了我的眼睛，使我看不见中国的未来，有一个时期使我甚至相信中国是没有未来的。所以在一篇小说里我曾写过这样的话：

“我们中国民族恐怕没有希望了，他已经是太衰老了。像这样古老的民族，如今世界上再寻不出第二个来。在我们中间并没有多少活力存在着，所以我们的青年是脆弱得很（我自己也是）。我们如果得不着新生，就会灭亡，灭亡而让位给他人。那黎明的将来是一定会到来的，我的理想并不是一个不可实现的幻梦。可悲的是也许我们中国民族会得不着新生。想到将来有一天世界上的人都会得着自由平等的幸福，而我们却在灭亡途中挣扎，终于逃不掉那悲惨的命运，这情形真可以使人痛心。为全人类的未来计，也许我们应该灭亡。但一想到我们这许多年的苦痛的经验，而且就我们中国人的地位来说，我们对这命运是不能够甘心的。……”

“我要努力奋斗，即使奋斗结果，我们依旧不免于灭亡，我们也应该奋斗。即使我们前面就立着坟墓，但在进坟墓以前我们还应该尽我们的力量去做一番事业。奋斗的生活毕竟是最美丽的生活，虽然里面也充满了痛苦。为了惧怕灭亡的命运，为了惧怕痛苦而去选取别的道路，求暂时的安舒的生活，那是懦夫。我们要宝爱痛苦。痛苦就是我们的力量，痛苦就是我们的骄傲。”我的中年的悲哀

我拣了这题目下笔时，不禁万感交集。我和文学发生关系，时间不算不久，可是在文学上毫无建树，这只能怪自己既无天才，又乏修养，且少一番虚心研究的功夫。

当初父母要我习医，又要我研究工业，我却违命选了文学这门学问钻研。我并非没有济世救人的雄心，怎奈过于看重那一点年轻人的热情，以为干燥深奥的学理、实验室内的工作皆会拘束青年的灵魂，阻碍其自由发展。其实这种见解全是错误。再说对于文学，我又何尝下过钻研功夫？文学理论、美学原理等等基础研究，不但我未入门，便是诸位欧美游学归来的堂堂教授也未见得便懂了点皮毛。大学四年中西洋文学系的训练，使我至今还不很清楚文学究竟为何物。我从未得过一个明确的观

---

本篇最初发表于1933年1月《东方杂志》第三十卷第一号，系该刊“新年的梦想”专栏之元旦征文。原无标题。

本篇原收入1934年7月生活书店版《我与文学》。署名黄树辉。

念。如今我又在中学里颀然为人师了。我也许会再贻误一些更年轻的人像那般教授贻误我一样的吧。每逢清夜自思，我只感到良心的痛悔。

我自小喜读小说，常与书中人共衷共喜，甚且将书中人物与实生活中之人物相混，我可以说自小就生活于小说中。我也读诗词，尤喜背诵诗词中的佳句。长大我学诗，后又学写小说。诗稿我秘藏着，怕给人看。如今连诗情也为生活之洪炉融化得一干二净。小说倒发表过好几篇，大都在日报副刊上，仿佛不曾引起人注意。

起初我立下了近乎大胆的志愿想凭着些微的热情，在文学园地中做一名园丁，培植几棵奇花异卉。在文学中追求我的理想，结果是到处碰壁。我咬紧牙关在艰苦中奋斗了几年，头上的白发一天天增加，而青年时期的理想也跟着一个个落了。

人到中年，心情衰老了。中年人的悲哀又在虫蚀我的血肉。这种又浅淡又痛切的悲哀隐约在我的小说中流露。我的思想渐渐枯窘，笔也渐渐迟钝，只是我不甘寂寞，故未搁笔，每年也还要勉强写两三篇文章。自己深知，我的小说不为人注意，很合公道。我因为谨守明哲保身的遗训，故不敢抓住时代的洪流描写。我未失恋，亦未打过某一位女人的主意，故不会写爱情小说。我未进过舞场，又未曾到轮盘赌窟巡礼，故不明白都会主义。我生性愚蠢，既不知宇宙之大，又不知苍蝇之微，故不懂幽默。要之登龙乏术，投机无力。我所写的不过一些平凡人的平凡的悲哀而已。我仿佛给自己修建了一座堡垒，妄想用来抵御时代的洪流。可是在洪流的冲击中我的堡垒禁不住动摇了。……

我究竟往何处去呢？……

### 图书馆

我在《文学》上发表的文章叫北平图书馆出来说话了。有人说北平图书馆是衙门，（譬如从里面拿东西出来要去找里面什么要人求一张“放行”的条子。里面办事人对读者的态度就和官僚对百姓的一样。我的一个朋友有一次生起气来，几乎要把那位杂志部的职员揍一顿，北平《世界日报》去年正二月内曾刊载好些攻击北平图书馆的文章。）想不到这一次居然没有摆出衙门的架子，真是难得的事情。北平图书馆的声辩，的确是“一个小小的声辩”，因为它所声辩的就只是关于左拉、霍理斯、加本特诸人的重要著作这一点（其实许多更重要的人的书那里也没有），但就是这一点我也不承认我说过什么错误的话。去年春天三个月里我差不多每天都去图书馆翻那“目录屉”里的卡片，虽然这是一年前的事情了，但我的记忆决不会骗我。我在那“目录屉”里面的确找不着上述那三个人的重要著作。譬如左拉的我只看见一本德文的《巴勒加医生》和英文的一本什么，加本特、霍理斯的著作也有二三本。也许图书馆就把这当作他们的重要著作也未可知。然而我虽不懂用一千八百块钱买来的《金瓶梅》的价值，（关于这一千八百元，图书馆自然又有理由声辩，因为账上只开着一千元，另外影印了一百部出卖，抽了八百元的版税来补足。）我却也知道什么是左拉的重要著作和霍理斯的“性心理”的价值。加本特的书我也有过几本。法文书据说由邵可侣介绍买了好些，但结果“目录屉”里找不着一本。一说是没有找着一个懂法文的人去编目，

但一个教授却说，他曾接到过一本法文目录，真相如何我也不能明白。但直到我离北平为止，“目录履”里没有法文书目的事我却可以断言的。

现在北平图书馆居然开列出什么表来了，可惜《文学》编者不曾把这表披露给我们看，所以我不知表上是什么东西。假如这表上居然开满了那三个人的著作时，那么，这不是欺骗，就是临时添置的。如果后者是事实的话，我的文章倒有了效果了。

北平图书馆没有的书还多着呢！五四时代的重要刊物如《新青年》、《新潮》之类，那里就只有残缺的几本。假如良友公司编《新文学大系》只到那里去找材料，结果什么也编不出来。我再说一句：北平图书馆只是一个点缀文化城的古董。对于中国的青年它完全没有用。因为在这艰苦的环境中挣扎着的中国青年要读的书决不是《金瓶梅词话》一类的东西。

我没有学过图书馆学，但是我也知道图书馆不是衙门，不是古迹，不是古董商店，不是养老院。一个图书馆纵然拥有价值一百数十万元的宫殿式的房屋（然而里面的大阅览室却只能容二百人）和价值数万元的大门（参见《水星》一卷六期），收藏着价值一千八百元的《金瓶梅词话》和这类似的所谓善本书，养活着几十位名流学者以至杂役听差，这个图书馆依旧是不必要的，因为它忘记了读者大众。图书馆离了读者而存在，这是中国所独有的事实了。这些话自然不是专门对北平图书馆说的。

现在东方图书馆要恢复了。对于这图书馆我的确充满着感激的念头，虽然我每次到那里去都要花几个铜板买门票，虽然那里的办事人没有打出为国家做什么做什么的招牌，但是在那里我得了一切的便利，使我时时都觉得只有那才是为读者大众设的图书馆。我希望复兴后的东方图书馆更能够满足读者大众的要求，给中国图书馆立一个好的榜样，我们要拥护它。至于花了我们父兄的血汗建筑起来的宫殿——北平图书馆呢？我再没有话可说了。

### 写作生活的回顾

1927年1月15日我和朋友卫在上海乘船到法国去。在印度洋舟中我给一个敬爱的朋友写信说：

我现在的信条是：忠实地生活，正直地奋斗，爱那需要爱的，恨那摧残爱的。上帝只有一个，就是人类。为了他，我准备贡献出我的一切……

2月19日我便到了巴黎。

朋友吴在拉丁区的一家古老旅馆的五层楼上给我和卫租了房间。屋子是窄小的。窗户整日价开着，下面是一条寂静的街道，那里只有寥寥的几个行人。街角有一家小小的咖啡店，我从窗户里也可以望见人们在那大开着的玻璃门里进出。但我却没有听见过酗酒或赌博的闹声。正对面是一所大厦，这古老的建筑，它不仅阻止了我的视线，并且往往给我遮住了阳光，使我的那间充满着煤气和洋葱味的小屋显得更忧郁、更阴

---

本篇系据《写作的生活》（1932年12月9日作）一文改作，曾先后收入1936年2月开明书店版《巴金短篇小说集》第一集及《巴金文集》第七卷，现移作《谈自己的创作》附录。

暗了。

除了卫和吴外，在这城里我还有三四个朋友。有时大家聚会在一起，我们也有欢乐的谈话，或者热烈的辩论。我们都是彼此了解的，但是各人有各自的事务，不能够天天聚在一处。卫又喜欢整天到图书馆或公园里去。于是我就常常被留在那坟墓般的房间里，孤零零地拿破旧的书本来消磨我的光阴。

我的生活是很单调的，很呆板的。我每天上午到那残留着寥落的枯树的卢森堡公园里散步，晚上到 Alliance Francaise 附设的夜校补习法文。白天就留在旅馆里让破旧的书本蚕食我的年轻的生命。我在屋子里翻阅那些别人不要读的书本。常常在一阵难堪的静寂以后，空气忽然震动起来，街道也震动了，甚至我的房间也震动了，耳边只是一片隆隆的声音，我自己简直忘了我这个身子是在什么地方，周围好像发生了一个绝大的变动。渐渐地闹声消失了。经验告诉我是一辆载重的汽车在下面石子铺砌的街道上驰过了。不久一切又复归于静寂。我慢慢儿站起来走到窗前，伸出头去看那似乎受了伤的街，看那街角的咖啡店，那里也是冷静的，有两三个人在那里喝酒哼小曲。于是我的心又被一阵难堪的孤寂压倒了。

晚上十一点钟过后我和卫从夜校出来，脚踏着雨湿的寂静的街道，眼望着杏红色的天空，望着两块墓碑似的圣母院的钟楼，那股不能熄灭的火焰又在我的心里燃烧起来。我的眼睛开始在微雨的点滴中看见了一个幻境。有一次我一个人走过国葬院旁边的一条路，我走到了卢骚的铜像的脚下，不觉伸了手去抚摩那冰冷的石座，就像抚摩一个亲人，然后我抬起头仰望着那个拿着书和草帽的屹立着的巨人，那个被托尔斯泰称为“十八世纪的全世界的良心”的思想家。我站立了好一会儿，我忘了一切痛苦，直到警察的沉重的脚步声使我突然明白自己是活在怎样的一个世界里的的时候。

每夜回到旅馆里，我稍微休息了一下这疲倦的身子，就点燃了煤气炉，煮茶来喝。于是圣母院的悲哀的钟声响了，沉重地打在我的心上。

在这样的环境里，过去的回忆又继续来折磨我了。我想到在上海的活动的的生活，我想到那些在苦斗中的朋友，我想到那过去的爱和恨，悲哀和欢乐，受苦和同情，希望和挣扎，我想到那过去的一切，我的心就像被刀割着痛。那不能熄灭的烈焰又猛烈地燃烧起来了。为了安慰这一颗寂寞的青年的心，我便开始把我从生活里得到的一点东西写下来。每天晚上我一面听着圣母院的钟声，一面在一本练习簿上写一点类似小说的东西，这样在三月里我就写成了《灭亡》的前四章。

渐渐地我的生活变得有生气了，朋友也逐渐多起来。我从他们那里借到了许多宝贵的书籍，我只担心每天没有够多的时间来读完它们，同时从 E.G.，M. Nettlau 他们和我往来的信函中得到了一些安慰和鼓舞。我便把我的未完的小说搁起来，我没有功夫再写小说了。一直到 8 月 23 日读到巴黎各报的号外，知道我所敬爱的那个鱼贩子（就是《灭亡·序》里说到的“先生”）和他的同伴被烧死在美国波士顿查理斯顿监狱里的时候，我重读着他写给我的两封布满了颤抖的字迹的信，听着外面无数

的人的隐约的哭声，我又从破书堆里翻出了那本练习簿，继续写了《灭亡》的十七、十八两章，以后又连续写了第五、第六、第十、第十一、第十二共五章。

过后我的时间就被一些经济学书占去了。接着我就用全副精神来读克鲁泡特金的著作，尤其是那本《伦理学的起源及发展》，我开始翻译它，而且为了翻译它的缘故我又不得不读起柏拉图、亚里斯多德诸人的著作来。我甚至熟读了《圣经》。我已经不去注意那部未完的小说稿了。第二年（1928年）的夏季，是在玛伦河岸上的一个小城市里度过的。我在那时候过着比较安适的生活。这城里除了我外还有两个中国青年，他们都是我的好友。我们寄宿在一个中学校里面。那里安静而和平。每天早晨和午餐后我一个人要走过一道小桥，到河边的树林里去散步，傍晚我们三个聚在一起沿着树林走得更远一点，大家畅谈着各种各样的话，因为在那里谈话是很自由的。

一个晴朗的上午，我挟了一本惠特曼的诗集在树林中散步归来，回到学校里，接到了一封经过西伯利亚来的信，这是我大哥从成都寄来的。信里充满着感伤的话，大哥是时常这样地写信的。我一字一字地把信读完了。我不觉回想到从前做孩子的时候我和他在一起度过的光阴。我爱他，但我不得不永久离开他。我的苦痛是很大的。而他的被传统观念束缚的心却永不能够了解。我这时候苦痛地思索了许久，终于下了决心。我从箱子里翻出了那一部未完的小说稿，陆续写了第七、第九、第十三三章。因为那时我已经译完了《伦理学》的上卷，送走了那些古希腊的哲人和罗马的圣徒，我有时间来写小说了。

后来根据一个住在南方的朋友的来信，我又写了《灭亡》的第八章（《一个爱情的故事》）。这朋友是我所敬爱的，他的爱情里的悲欢也曾引起我的共鸣。我很抱歉我把他的美丽的故事送给了像《灭亡》里的袁润身那样的人。所以回国以后我又把那故事改写成了一篇题作《初恋》的短篇小说来献给他。

以后这工作就没有间断了。每天早晨我一个人在树林里散步时，我完全沉溺在思索里。土地是柔软的，林外是一片麦田，空气中弥漫着甜蜜的麦子香。我踏着爬虫，听着鸟声，我的脑里却出现了小说中的境界。一些人在我的眼前活动，我常常思索到一些细微的情节，傍晚在和朋友们散步谈话中，我又常常修正了这些情节（下午的时间就用来译书和读书）。夜静了，我回到房里就一口气把它们写了下来。不到半个月的功夫我就写完了《灭亡》的十九、二十、十五、十四、二十一这五章。

这样我的小说就差不多完成了。在整理抄写的时候，我加进了一章《八日》（即第十六章），最后又添了一个结尾。我用五大本硬纸面的练习簿把它们容纳了。我的两个朋友中的那个研究哲学的很高兴地做了我的第一个读者。他给了我一些鼓励。但我还没有勇气把这小说稿寄给国内的任何书店去出版。我只想自己筹点钱把它印出来给我的两个哥哥翻阅，还送给一些朋友。恰恰这时候国内一个朋友来信说愿意替我办理这件事情，我便在稿本前面添上一篇《序》，慎重地把它们封好挂号寄给那朋友去了。

稿本寄出后我也就忘了那事情。而且我们三个人又同车回到巴黎去作回国的准备了。过了两月上海那个朋友的回信到了。他说稿本收到，

如今正在翻阅。我也不曾去信催促他。直到 1928 年年底我回到上海，才在那个朋友处看见《小说月报》上面的预告，知道我的小说被采用了。那朋友违反了的意思把它送给《小说月报》的编者，使它有机会和一般读者见面，我觉得我应该感谢他。然而使我后来改变了生活方式，使我至今还陷在文学生活里而不能自拔，使我把年轻的生命浪费在白纸上，这责任却也应该由他来担负。

1929 年我住在上海，译了几本书，翻译《伦理学》下卷的工作又使我不得不去叩斯宾诺莎、康德、叔本华诸位坚硬的铁门。这样弄昏了我的脑筋。我没有写小说，而且我也不想写小说了。

第二年我才写了一本《死去的太阳》，和那一个叫做《房东太太》的短篇。那是根据一个朋友的叙述写成的，自以为都写得很不如意，有些扫兴，而且那些时候又忙着读书，觉得我这个人不宜于写什么小说。但是一件偶然的事情改变了我的心思：在一个七月的夜里，我忽然从梦中醒了，在黑暗中我看见了一些痛苦的景象，耳边也响着一片哭声。我不能够再睡下去，就爬起来扭燃电灯，在寂静的夜里我写完了那题作《洛伯尔先生》的短篇小说。我记得很清楚：我搁笔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我走到天井里去呼吸新鲜空气，用我的模糊的眼睛看天空。浅蓝色的天空里正挂着一片灿烂的云霞，一些麻雀在屋檐上叫。我才回到床上睡去。

我这样开始了短篇小说的创作以后，在这一年里我又写了《复任》、《不幸的人》、《亡命》、《爱的摧残》等九篇。这些文章都是一种痛苦的回忆驱使着我写出来的。差不多每一篇里都有一个我的朋友，都留着我的过去生活里的一个纪念，现在我读着它们，还会感到一种温情，一种激动，或者一种忘我的境界。

其中《亡命》和《亚丽安娜》两篇是我所最爱的，它们表现着当时聚集在巴黎的亡命者的苦痛。亚丽安娜，这个可敬爱的波兰女革命家要回到华沙去。那一天我和吴替她提着箱子把她送到一个朋友家里，我们带着含泪的微笑和她握手，说几句祝福的话，就这样分别了她。当她的背影在一个旅馆的大门里消失的时候，我的精神被一种崇高的感情沐浴着，我的心是充满着一种献身的渴望，我愿我能够有一千个性命用来为那受苦的人类牺牲，为那美丽的理想尽力。我的眼里贮满着这青年女革命家的丰姿，我和吴进了圣母院这古建筑，登上了那高耸的钟楼。站在那上面，我俯瞰着巴黎的街市，我看那塞纳河，它们变得很渺小了。我想起了刚才分别的异国女郎，我想起了华沙的白色恐怖，我想起了我们的运动，我想起了这个大城市在近两百年间所经历过的一切，我不觉感动得流下眼泪来。我颤抖地握着吴的手诚恳地说：“吴，不要失望，我们的理想一定会胜利的！”这时候他正用着留恋的眼光看那躺卧在我们下面的巴黎，便掉过头来回答我一个同志的紧握。他忘记了他自己和亚丽安娜一样，也是因为国际大会的事情被法国政府下令驱逐的人。

以后因为驱逐令延缓了一些时候的缘故，我们还和亚丽安娜见过面，吴和她过往得很亲密。后来吴回了国，她也离开了巴黎，我就再没有得到过她的消息了。

直到前年我在北平意外地从一个朋友那里知道一点她离开巴黎以后的消息，我便带着悲痛的怀念续写了《亚丽安娜·渥柏尔格》。甚至到现在我每想起和她分别的那一天的情景，我还感到心情的高扬。我感激

她，我祝福她，我愿意把那小说献给她。

翻过来就是 1931 年。连我自己也料想不到，我竟然把这一年的光阴几乎完全贡献在写作上面了。每天每夜热情在我的身体内燃烧起来，好像一条鞭子抽着那心发痛，寂寞咬着我的头脑，眼前是许多惨痛的图画，大多数人的受苦和我自己的受苦，它们使我的手颤动着，拿了笔在白纸写上黑字。我不住地写，忘了健康，忘了疲倦地写，日也写，夜也写，好像我的生命就在这些白纸上。环境永远是如此单调：在一个空敞的屋子里，面前是那张堆满了书报和稿纸的方桌，旁边是那送阳光进来的窗户，还有那张开始破烂的沙发（这是从吴那里搬来的）和两个小小的圆凳。这时候我的手不能制止地迅速在纸上移动，似乎许许多多人都借着我的笔来申诉他们的痛苦了。我忘掉了自己，忘掉了周围的一切。我简直变成了一副写作的机器。我时而蹲踞在椅子上，时而把头俯在方桌上，或者又站起来走到沙发前面蜷伏在那里激动地写字。

在这种情形下面我写完了二十几万字的长篇小说《家》（《激流》的第一部），十万字的《新生》（《灭亡》的续篇），和中篇小说《雾》以及收在《光明》里面的十多个短篇。

因为这些文章我又认识不少新的朋友，他们鼓励我，逼着我写出更多的小说。

1932 年 1 月上海的炮声响了。2 月 5 日我带着短篇小说《海的梦》的七页原稿从南京赶回上海，只来得及看见闸北的火光。于是继续了将近一个月的痛苦生活。后来在 3 月 2 日的夜晚看见大半个天空的火光，听见几个中年人的徬徨、绝望的呼吁以后，我一个人走过冷清清的马路，到一个朋友家里去睡觉。我在路上一面思索，一面诅咒，这时候我睁开眼睛做了一个梦。我决定把那个未完的短篇改写成中篇小说。

这期间我曾经几次怀着屈辱的、悲痛的、愤怒的心情去看那个在日军统治下的故居，去搬运我的被劫后的书籍。这不是一件容易的事情，有一次枪刺几乎到了我的身上，但我终于把这一切忍受下去了。每天傍晚我带了疲倦的身子回到朋友那里，在似乎是平静的空气中继续写我的《海的梦》。

写完《海的梦》，我便到南方去旅行，看见一个疯狂的少女的脸上秋天的微笑，在那里起了写《春天里的秋天》的心思，回来后就以一个星期的功夫写完了它。过后又写了《砂丁》，那材料是一个朋友供给我的，他到那地方去过。他对我谈起那里的种种详细情形，鼓舞我写下它来。那小说里也浸透了我的血和泪，贯穿着我的追求光明的呼号，那绝望的云雾并不曾掩没了我的对于“光明的将来”的信仰。

夏天来了。我的房间里热得跟蒸笼里差不多。我的心像炭一般燃烧起来，我的身子快要被蒸得不能够动弹了。在这时候我却枯坐在窗前，动也不动一下，而且差不多屏绝了饮食，只是拚命喝着冰水来熄灭我心里的火焰。同时我忘掉一切地把头俯在那张破旧的书桌上，专心重写我的长篇小说《新生》。去年我已经写好了它，但是原稿跟着小说月服社在闸北的大火中化成了灰烬。这次花了两个星期的功夫我把它重写了出来，证明我的精力并不是敌人的炸弹所能够毁灭的。这期间我还写了收

在《电椅》里面的几个短篇。我以为我会得到一些休息了，然而朋友又来催促我写长篇小说《雨》的续稿。直到写完了它，我才开始我那渴望了许久的北方的旅行。在青岛一个朋友的山中的宿舍里我写了《电椅》中的《爱》。一到北平，和一个患肺病的朋友住在一个小公寓里面，听了他每夜每夜的咳嗽声，我开始写了我的《灵魂的呼号》（《电椅·代序》），到了天津才写完了它。

北方旅行归来，我开始写作后来收在《将军》里的一些短篇。同时在冻僵手指的寒冷的冬天夜晚我陆续写了我的描写煤矿生活的中篇《萌芽》。写完了它，我又去广东、福建旅行，写了一些短篇和一本《旅途随笔》。

写《萌芽》用力并不多，是正月初动手五月初完毕的。中间分了十一次，每次执笔还不到一天，写成一章便送到一家周报去发表。全部刊完后我曾把它校改一次。

《萌芽》里面没有什么空泛的想象，我确实充分地利用了我的一部分的生活经验。我1931年冬天曾在一个煤山上作过客人，在那里受过一个星期的客气的款待。我又有着充分的自由，可以随意地看，随意地听，而且随意地和一个机工在窑里埋了两个多钟头。就在这窑里一个多月前曾发生过一次爆炸，死掉十五个人。因此曾有人劝阻我下窑，但我终于冒险地下去了。我这样做并没有别的用意，连找小说材料的心思也没有。说句实话，我只是在体验生活，尝尝生活的各种味道。所以直到两年以后我才利用这个题材写了小说。后来又把它修改一次，并改题作《雪》在美国三藩市出版。

从温暖的南方我马上又去寒冷的北国，这是1933年年底的事。在那里，在友情的鼓舞下，我完成了我的第四个短篇集《将军》。并且开始写了《沉默》中的所谓“历史小说”，用“王文慧”这个笔名陆续发表在《文学》上面。

同时我还写完了《电》。这篇小说是在一个极舒适的环境里写成的。一个朋友让我住在他寄寓的花园里面，过了三个星期的清闲生活，使我从容地完成了《爱情的三部曲》的最后一部。我应该感谢他。

从北平回到上海，我编好第五个短篇集《沉默》和杂文集《生之忏悔》，写了我的第六个短篇集《沉落》，就动身到日本去了。那里的生活使我写成了散文集《点滴》，和《神·鬼·人》，这是我的第七个短篇集。

这就是我的写作生活的大概了。

这种生活完全不是愉快的。我时常说我的作品里面混合了我的血和泪，这并不是一句假话。我不是一个艺术家，我只是把写作当做我的生活的一部分。我在写作中所走的道路和我在生活中所走的道路是相同的。我的生活里充满了种种的矛盾，我的作品里也是的。爱与憎的冲突，思想与行为的冲突，理智与感情的冲突……这些织成了一个网，掩盖了我的全部生活，全部作品。我的生活是苦痛的挣扎，我的作品也是的。我的每篇小说都是我的追求光明的呼号。光明，这就是我许多年来在暗夜里所呼叫的目标，它带来一幅美丽的图画在前面引诱我。同时惨痛的，受苦的图画，像一根鞭子在后面鞭打我。在任何时候我都只有向前走的一条路。

在《灵魂的呼号》里面，我曾经写过如下的诉苦的话：

在一年半的短促时间里我写了十部长短篇小说，我这样不吝惜我的精力和健康，我甚至慷慨地舍弃我日后几年的生活来换这八十多万字。我每写完一部书，总要抚摩自己的膀子，我明知道这部书又吞食了我一些血和肉，我明知道它会使我更近一步逼近坟墓，但我也不能没有一点悲戚。我默默地望着面前写成的稿子，想到过去和现在有一些像我这样的年轻人怎样过着充实的生活的事情，我的眼睛就有些润湿了。但我并没有哭，我却把眼睛掉开去看别的东西，直到我的眼睛干了，我才以另一种心情来重读我的稿子。……

我的生活是很可悲的。我也跟一般人一样需要休息，需要快乐，需要活动。在这样轻的年纪就把自己关在书斋里，头俯在书桌上，让纸笔做了自己的伴侣，这完全不是愉快的事情。不知道有若干次在不眠的夜里我睁起疲倦的眼睛，用了最后的努力在纸上工作，在我的周围是一个睡眠的世界，那时候我真羡慕那些能够放心地闭着眼睛躺在床上的人啊！我常常想：难道我的生命就应该这样零碎地消耗吗？……

然而我并不曾有过一个时候失掉我的信仰，所以我永远像一个硬汉似地忍受了这一切，我没有发出一声痛苦的呼号。虽然我的小说里有时候竟因此含有深的忧郁性，但这忧郁性也并不曾掩蔽了那一线光明。我对于人类的爱鼓舞着我，使我有力量跟一切斗争。……我个人的痛苦，那是不要紧的。整个人类的光明的未来在我前面闪耀的时候，我个人的痛苦算得什么？

我是不会屈服的。我是不会绝望的。我的作品中无论笔调怎样不同，而那贯穿全篇的基本思想却是一致的。自从我执笔以来，我就没有停止过对我的敌人的攻击。我的敌人是什么？一切旧的传统观念，一切阻碍社会进化和人性发展的不合理的制度，一切摧残爱的势力，它们都是我的最大的敌人。我永远忠实地守住我的营垒，并没有作过片刻的妥协。

也许将来有一个时候我的这支笔会停止了活动，但这决不是如某一些人所说，是因为我已经没有力量继续写下去了。固然人说生命是短促的，艺术是长久的。然而我却始终相信还有一个比艺术更长久的东西。那个东西迷住了我。为了它我甘愿舍弃艺术，舍弃文学生活，而没有一点留恋。这一点我相信我的读者一定能够了解的。

1935年10月

### 我的几个先生

我接到了你的信函，这的确是意外的，然而它使我更高兴。不过要请你原谅我，我失掉了你的通信地址，没法直接寄信给你，那么就让我在这里回答你几句，我相信你能够看见它们。

那天我站在开明书店的货摊旁边翻看刚出版的《中流》半月刊创刊号，你走过来问我一两件事，你的话很短，但是那急促而颤抖的声音却达到了我的心的深处。我和你谈了几句话，我买了一本《中流》，你也买了一本。我看见你到柜上去付钱，我又看见你匆匆地走出书店，我的眼前还现着你的诚恳的面貌。我后来才想起我忘记问你的姓名，我又因为这件事情而懊恼了。

第二天意外地来了你的信，你一开头就提起《我的幼年》这篇文章，你说了一些令人感动的話。朋友，我将怎样回答你呢？我的话对你能够有什么帮助呢？我的一番话并不能够解除谁的苦闷；我的一封信也不能够给谁带来光明。我不能说：“我是世界的光，跟从我的，就不在黑暗里走，必要得着生命的光。”因为我是一个平凡到极点的人。

朋友，相信我，我说的全是真话。我不能够给你指出一条明确的路，叫你马上去交出生命。你当然明白我们生活在什么样的时代，处在什么样的环境；你当然知道我们说一句什么样的话，或者做一件什么样的事，就会有什么样的结果。要交出生命是很容易的事情，但是困难却在如何使这生命像落红一样化着春泥，还可以培养花树，使来春再开出灿烂的花朵。这一切你一定比我更明白。路是有的，到光明去的路就摆在我们的面前，不过什么时候才能够达到光明，那就是问题了。这一点你一定也很清楚。路你自己也会找到。这些都用不着我来告诉你。但是对于你的来信我觉得我仍然应该写几句回答的话。你谈起我的幼年，你以为你比从前更了解我，你说我说出了你很久就想说而未说出的话，你告诉我你读我的《家》读了一个通夜，你在书里见到你自己的面影——你说了那许多话。你现在完全知道我是在怎样的环境里长成的了。你的环境和我的差不多，所以你容易了解我。

我可以坦白地说，《我的幼年》是一篇真实的东西。然而它不是一篇完整的文章，它不过是一篇长的作品的第一段。我想写的事情太多了，而我的拙劣的笔却只许我写出这么一点点。我是那么仓卒地把它结束了的。现在我应该利用给你写信的机会接着写下去。我要来对你谈谈关于我的先生的话，因为你在来信里隐约地问起“是些什么人把你教育成了这样的”。

在给香港朋友的信里，我说明了“是什么东西把我养育大的”。现在我应该接着来回答“是些什么人把我教育成了这样的”这个问题了。这些人不是在私塾里教我识字读书的教书先生，也不是在学校里授给我新知识的教员。我并没有受到他们的什么影响，所以我很快地忘记了他们。给了我较大影响的还是另外一些人，倘使没有他们，我也许不会成为现在这个样子。

我的第一个先生就是我的母亲。我已经说过使我认识“爱”字的是她。在我幼小的时候，她是我的世界的中心。她很完满地体现了一个“爱”字。她使我知道人间的温暖；她使我知道爱与被爱的幸福。她常常用温和的口气，对我解释种种的事情。她教我爱一切的人，不管他们贫或富；她教我帮助那些在困苦中需要扶持的人；她教我同情那些境遇不好的婢仆，怜恤他们，不要把自己看得比他们高，动辄将他们打骂。母亲自己也处过不少的逆境。在大家庭里做媳妇，这苦处是不难想到的。但是母亲从不曾在我的眼前淌过泪，或者说过什么悲伤的话。她给我看见的永

---

见《新约·约翰福音》第八章第十二节。

《家》里面有一段关于母亲的话，还是从大哥给我的信里摘录下来的，“她又含着眼泪把她嫁到我们家来做媳妇所受的气一一告诉我。……爹以过班知县的身份进京引见去了。她在家里日夜焦急地等着……这时爹在北京因验看被驳，陷居京城。消息传来，爷爷时常发气，家里的人也不时揶揄。妈心里非常难过。……她每接到爹的信总要流一两天的眼泪。”

远是温和的、带着微笑的脸。我在一篇短文里说过：“我们爱夜晚在花园上面天空中照耀的星群，我们爱春天在桃柳枝上鸣叫的小鸟，我们爱那从树梢洒到草地上的月光，我们爱那使水面现出明亮珠子的太阳。我们爱一只猫，一只小鸟。我们爱一切的人。”这个爱字就是母亲教给我的。

因为受到了爱，认识了爱，才知道把爱分给别人，才想对自己以外的人做一些事情。把我和这个社会联起来的也正是这个爱字，这是我的全性格的根柢。

因为我有这样的母亲，我才能够得到允许（而且有这种习惯）和仆人、轿夫们一起生活。我的第二个先生就是一个轿夫。

轿夫住在马房里，那里从前养过马，后来就专门住人。有三四间窄小的屋子。没有窗，是用竹篱笆隔成的，有一段缝隙，可以透进一点阳光，每间房里只能放一张床，还留一小块地方做过道。轿夫们白天在外面奔跑，晚上回来在破席上摆了烟盘，把身子缩成一堆，挨着鬼火似的灯光慢慢地烧烟泡。起初在马房里抽大烟的轿夫有好几个，后来渐渐地少了。公馆里的轿夫时常更换。新来的年轻人不抽烟，境遇较好的便到烟馆里去，只有那个年老瘦弱的老周还留在马房里。我喜欢这个人，我常常到马房里去，躺在他的烟灯旁边，听他讲种种的故事。他有一段虽是悲痛的却又是丰富的经历。他知道许多、许多的事情，他也走过不少的地方，接触过不少的人。他的老婆跟一个朋友跑了，他的儿子当兵死在战场上。他孤零零的活着，在这个公馆里他比谁更知道社会，而且受到这个社会不公平的待遇。他活着也只是痛苦地捱日子。但是他并不憎恨社会，他还保持着一个坚定的信仰：忠实地生活。用他自己的话来说：“火要空心，人要忠心。”他这“忠心”并不是指奴隶般地服从主人。他的意思是忠实地依照自己的所信而活下去。他的话和我的母亲的话完全两样。他告诉我的都是些连我母亲也不知道的事情。他并不曾拿“爱”字教我。然而他在对我描绘了这个社会的黑暗面，或者叙说了他自己的悲痛的经历以后，就说教似地劝告我：“要好好地做人，对人要真实，不管别人待你怎样，自己总不要走错脚步。自己不要骗人，不要亏待人，不要占别人的便宜。……”我一面听他这一类的话，一面看他的黑瘦的脸、陷落的眼睛和破衣服裹住的瘦得见骨的身体，我看见他用力从烟斗里挖出烧过两次的烟灰去拌新的烟膏，我心里一阵难受，但是以后禁不住想是什么力量使他到了这样的境地还说出这种话来！

马房里还有一个天井，跨过天井便是轿夫们的饭厅，也就是他们的厨房。那里有两个柴灶。他们做饭的时候，我常常跑去帮忙他们烧火。我坐在灶前一块石头上，不停地把干草或者柴放进灶孔里去。我起初不会烧火，看看要把火弄灭了，老周便把我拉开，他用火钳在灶孔里弄几下，火就熊熊地燃了起来。他放下火钳得意地对我说：“你记住，火要空心，人要忠心。”的确，我到今天还记得这样的话。

我从这个先生那里略略知道了一点社会情况。他使我知道在家庭以外还有所谓社会，而且他还传给我他那种生活态度。日子一天一天像流星似地过去。我渐渐地长大起来。我的脚终于跨出了家庭的门限。我认识了一些朋友，我也有了新的经历，在这些朋友中间我找到了我的第三个先生。

我在一篇题作《家庭的环境》的回忆里，曾经提到对于我的智力的最初发展有帮助的两个人，那就是我的大哥和一个表哥。我跟表哥学过三年的英文；大哥买了不少的新书报，使我能够贪婪地读它们。但是我现在不把他们列在我的先生里面，因为我在这里说的是那些在生活态度上（不是知识上）给了我很大的影响的人。

在《我的幼年》里，我叙说过我怎样认识那些青年朋友。这位先生就是那些人中间的一个。他是《半月》的一个编辑，我们举行会议时总有他在场；我们每天晚上在商场楼上半月报社办事的时候，他又是最热心的一个。他还是我在外国语专门学校的同学，班次比我高。我刚进去不久，他就中途辍了学。他辍学的原因是要到裁缝店去当学徒。他的家境虽不宽裕，可是还有钱供他读书。但是他认为“不劳动者不得食”，说“劳动是神圣的事”。他为了使他的言行一致，毅然脱离了学生生活，真的跑到一家裁缝店规规矩矩地行了拜师礼，订了当徒弟的契约。每天他坐在裁缝铺里勤苦地学着做衣服，傍晚下工后才到报社来服务。他是一个近视眼，又是初学手艺，所以每晚他到报社来的时候，手指上密密麻麻地满是针眼。他自己倒高兴，毫不在乎地带着笑容向我们叙述他这一天的有趣的经历。我们不由得暗暗地佩服他。他不但这样，同时还实行素食。我们并不赞成他的这种苦行，但是他实行的毅力和刻苦的精神却使我们齐声赞美。

他还做过一件使我们十分感动的事，我曾把它写进了我的小说《家》。事情是这样的：他是《半月》的四个创办人之一，他担负大部分的经费。刊物每期销一千册，收回的钱很少。同时我们又另外筹钱刊印别的小册子，他也得捐一笔钱。这两笔款子都是应当按期缴纳不能拖延的。他家里是姐姐管家，不许他“乱用”钱。他找不到钱就只好拿衣服去押当，或是当棉袍，或是当皮袍。他怕他姐姐知道这件事，他出去时总是把拿去当的衣服穿在身上，走进了当铺以后才脱下来。当了钱就拿去缴月捐。他常常这样办，所以他闹过热天穿棉袍的笑话，也有过冬天穿夹袍的事情。

我这个先生的牺牲精神和言行一致的决心，以及他不顾一切毅然实行自己主张的勇气和毅力，在我的生活里留下了不可磨灭的影响。我第一次在他的身上看见了信仰所开放的花朵。他使我第一次知道一个人的毅力会做出什么样的事情。母亲教给我“爱”；轿夫老周教给我“忠实”（公道）；朋友吴教给我“自己牺牲”。我虽然到现在还不能够做到像他那样地“否定自己”，但是我的行为却始终受着这个影响的支配。

朋友，我把我的三个先生都简略地告诉你了。你现在大概可以明白是些什么人把我教育到现在这个样子的罢。我自己相当高兴，我毕竟告诉了你一些事情，这封信不算是白白地写了。

1936年9月

### 爱尔克的灯光

---

他很喜欢当时一个流行的标语：“人的道德为劳动与互助：唯劳动乃能生活，唯互助乃能进化。”  
本篇最初发表于1941年4月19日《新蜀报·蜀道》。

傍晚，我靠着逐渐黯淡的最后的阳光的指引，走过十八年前的故居。这条街、这个建筑物开始在我的眼前隐藏起来，像在躲避一个久别的旧友。但是它们的改变了的面貌于我还是十分亲切。我认识它们，就像认识我自己。还是那样宽的街，宽的房屋。巍峨的门墙代替了太平缸和石狮子，那一对常常做我们坐骑的背脊光滑的雄狮也不知逃进了哪座荒山。然而大门开着，照壁上“长宜子孙”四个字却是原样地嵌在那里，似乎连颜色也不曾被风雨剥蚀。我望着那同样的照壁，我被一种奇异的感情抓住了，我仿佛要在这里看出过去的十八个年头，不，我仿佛要在这里寻找十八年以前的遥远的旧梦。

守门的卫兵用怀疑的眼光看我。他不了解我的心情。他不会认识十八年前的年轻人。他却用眼光驱逐一个人的许多亲密的回忆。

黑暗来了。我的眼睛失掉了一切。于是大门内亮起了灯光。灯光并不曾照亮什么，反而增加了我心上的黑暗。我只得失望地走了。我向着来时路回去。已经走了四五步，我忽然掉转头，再看那个建筑物。依旧是阴暗中一线微光。我好像看见一个盛满希望的水碗一下子就落在地上打碎了一般，我痛苦地在心里叫起来。在这条被夜幕覆盖着的近代城市的静寂的街中，我仿佛看见了哈立希岛上的灯光。那应该是姐姐爱尔克点的灯罢。她用这灯光来给她的航海的兄弟照路，每夜每夜灯光亮在她的窗前，她一直到死都在等待那个出远门的兄弟回来。最后她带着失望进入坟墓。

街道仍然是清静的。忽然一个熟习的声音在我耳边轻轻地唱起了这个欧洲的古传说。在这里不会有人歌咏这样的故事。应该是书本在我心上留下的影响。但是这个时候我想起了自己的事情。

十八年前在一个春天的早晨，我离开这个城市、这条街的时候，我也曾有一个姐姐，也曾答应过有一天回来看她，跟她谈一些外面的事情。我相信自己的诺言。那时我的姐姐还是一个出阁才一个多月的新新娘，都说她有一个性情温良的丈夫，因此也会有长久的幸福的岁月。

然而人的安排终于被“偶然”毁坏了。这应该是一个“意外”。但是这“意外”却毫无怜悯地打击了年轻的心。我离家不过一年半光景，就接到了姐姐的死讯。我的哥哥用了颤抖的哭诉的笔叙说一个善良女性的悲惨的结局，还说起她死后受到的冷落的待遇。从此那个作过她丈夫的所谓温良的人改变了，他往一条丧失人性的路走去。他想往上爬，结果却不停地向下面落，终于到了用鸦片烟延续生命的地步。对于姐姐，她生前我没有好好地爱过她，死后也不曾做过一样纪念她的事。她寂寞地活着，寂寞地死去。死带走了她的一切，这就是在我们那个地方的旧式女子的命运。

我在外面一直跑了十八年。我从没有向人谈过我的姐姐。只有偶尔在梦里我看见了爱尔克的灯光。一年前在上海我常常睁起眼睛做梦。我望着远远的在窗前发亮的灯，我面前横着一片大海，灯光在呼唤我，我恨不得腋下生出翅膀，即刻飞到那边去。沉重的梦压住我的心灵，我好像在跟许多无形的魔手挣扎。我望着那灯光，路是那么远，我又没有翅膀。我只有一个渴望：飞！飞！那些熬煎着心的日子！那些可怕的梦魇！

但是我终于出来了。我越过那堆积着像山一样的十八年的长岁月，回到了生我养我而且让我刻印了无数儿时回忆的地方。我走了很多的

路。

十八年，似乎一切全变了，又似乎都没有改变。死了许多人，毁了许多家。许多可爱的生命葬入黄土。接着又有许多新的人继续扮演不必要的悲剧。浪费，浪费，还是那许多不必要的浪费——生命，精力，感情，财富，甚至欢笑和眼泪。我去的时候是这样，回来时看见的还是一样的情形。关在这个小圈子里，我禁不住几次问我自己：难道这十八年全是白费？难道在这许多年中间所改变的就只是装束和名词？我痛苦地搓自己的手，不敢给一个回答。

在这个我永不能忘记的城市里，我度过了五十个傍晚。我花费了自己不少的眼泪和欢笑，也消耗了别人不少的眼泪和欢笑。我匆匆地来，也将匆匆地去。用留恋的眼光看我出生的房屋，这应该是最后的一次了。我的心似乎想在那里寻觅什么。但是我所要的东西绝不会在那里找到。我不会像我的一个姑母或者嫂嫂，设法进到那所已经易了几个主人的公馆，对着园中的花树垂泪，慨叹着一个家族的盛衰。摘吃自己栽种的树上的苦果，这是一个人的本分。我没有跟着那些人走一条路，我当然在这里找不到自己的足迹。几次走过这个地方，我所看见的还只是那四个字：“长宜子孙。”

“长宜子孙”这四个字的年龄比我的不知大了多少。这也该是我祖父留下的东西罢。最近在家里我还读到他的遗嘱。他用空空两手造就了一份家业。到临死还周到地为儿孙安排了舒适的生活。他叮嘱后人保留着他修建的房屋和他辛苦地搜集起来的书画。但是儿孙们回答他的还是同样的字：分和卖。我很奇怪，为什么这样聪明的老人还不明白一个浅显的道理：财富并不“长宜子孙”，倘使不给他们一样生活技能，不向他们指示一条生活道路，“家”这个小圈子只能摧毁年轻心灵的发育成长，倘使不同时让他们睁开眼睛去看广大世界，财富只能毁灭崇高的理想和善良的气质，要是它只消耗在个人的利益上面。

“长宜子孙”，我恨不能削去这四个字！许多可爱的年轻生命被摧残了，许多有为的年轻心灵被囚禁了。许多人在这个小圈子里面憔悴地挨着日子。这就是“家”！“甜蜜的家”！这不是我应该来的地方。爱尔克的灯光不会把我引到这里来的。

于是在一个春天的早晨，依旧是十八年前的那些人把我送到门口，这里面少了几个，也多了几个。还是和那次一样，看不见我姐姐的影子，那次是我没有等待她，这次是我找不到她的坟墓。一个叔父和一个堂兄弟到车站送我，十八年前他们也送过我一段路程。

我高兴地来，痛苦地去。汽车离站时我心里的确充满了留恋。但是清晨的微风，路上的尘土，马达的叫吼，车轮的滚动，和广大田野里一片盛开的菜子花，这一切驱散了我的离愁。我不顾同行者的劝告，把头伸到车窗外，去呼吸广大天幕下的新鲜空气。我很高兴，自己又一次离开了狭小的家，走向广大的世界中去！

忽然在前面田野里一片绿的蚕豆和黄的菜花中间，我仿佛又看见了一线光，一个亮，这还是我常常看见的灯光。这不会是爱尔克的灯里照

---

1956年12月我终于走进了这个“公馆”。“长宜子孙”四个字果然跟着“照壁”一起消失了。（1959年注）

出来的，我那个可怜的姐姐已经死去了。这一定是我的心灵的灯，它永远给我指示我应该走的路。

1941年3月在重庆

## 日

为着追求光和热，将身子扑向灯火，终于死在灯下，或者浸在油中，飞蛾是值得赞美的。在最后的一瞬间它得到光，也得到热了。

我怀念上古的夸父，他追赶日影，渴死在旸谷。为着追求光和热，人宁愿舍弃自己的生命。生命是可爱的。但寒冷的、寂寞的生，却不如轰轰烈烈的死。

没有了光和热，这人间不是会成为黑暗的寒冷世界么？

倘使有一双翅膀，我甘愿做人间的飞蛾。我要飞向火热的日球，让我在眼前一阵光、身内一阵热的当儿，失去知觉，而化作一阵烟、一撮灰。

7月12日

## 再访巴黎

一个半月没有记下我的“随想”，只是因为我参加中国作家代表团到法国去访问了将近三个星期。在巴黎我遇见不少人，他们要我谈印象，谈观感。时间太短了，走马看花，匆匆一瞥，实在谈不出什么。朋友们说，你五十多年前在巴黎住过几个月，拿过去同现在比较，你觉得变化大不大。我不好推脱，便信口回答：“巴黎比以前更大了，更繁华了，更美丽了。”这种说法当然“不够全面”。不过我的确喜欢巴黎的那些名胜古迹，那些出色的塑像和纪念碑。它们似乎都保存了下来。偏偏五十多年前有一个时期我朝夕瞻仰的卢骚的铜像不见了，现在换上了另一座石像。是同样的卢骚，但在我眼前像座上的并不是我所熟悉的那个拿着书和草帽的“日内瓦公民”，而是一位书不离手的哲人，他给包围在数不清的汽车的中间。这里成了停车场，我通过并排停放的汽车的空隙，走到像前。我想起五十二年前，多少个下着小雨的黄昏，我站在这里，向“梦想消灭压迫和不平等”的作家，倾吐我这样一个外国青年的寂寞痛苦。我从《忏悔录》的作者这里得到了安慰，学到了说真话。五十年中间我常常记起他，谈论他，现在我来到像前，表达我的谢意。可是当时我见惯的铜像已经给德国纳粹党徒毁掉了，石像还是战后由法国人民重新塑立的。法国朋友在等候我，我也不能像五十二年前那样伫立了。先贤祠前面的景象变了，巴黎变了，我也变了。我来到这里，不再感到寂寞、痛苦了。

我在像前只立了片刻。难道我就心满意足，再没有追求了吗？不，不！我回到旅馆，大清早人静的时候，我想得很多。我老是在想四十六年前问过自己的那句话：“我的生命要到什么时候才开花？”这个问题使我苦恼，我可以利用的时间就只有五、六年了。逝去的每一小时都是

---

本篇及以下《月》、《星》二篇，最初同时发表于1942年《宇宙风》第一二三期。总题为《梦痕》。

中国神话：“夸父不量力，欲追日影，逐之于旸谷，渴死。”（见《山海经》）

本篇最初发表于1979年6月4日香港《大公报·大公园》。

追不回来的。在我的脑子里已经成形的作品，不能让它成为泡影，我必须在这一段时间里写出它们。否则我怎样向读者交代？我怎样向下一代人交代？

一连三个大清早我都在想这个问题，结束访问的日期越近，我越是无法摆脱它。在国际笔会法国分会的招待会上我说过，这次来法访问我个人还有一个打算：向法国老师表示感谢，因为爱真理、爱正义、爱祖国、爱人民、爱生活、爱人间美好的事物，这就是我从法国老师那里受到的教育。我在《随想录》第十篇中也说过类似的话。就在我瞻仰卢骚石像的第二天中午，巴黎第三大学中文系师生为我们代表团举行欢迎会，有两位法国同学分别用中国话和法国话朗诵了我的文章，就是《随想录》第十篇里讲到我在巴黎开始写小说的那一大段。法国同学当着我的面朗诵，可能有点紧张，但是他们的态度十分友好，而且每一句话我都听得懂。没有想到在巴黎也有《随想录》的读者！我听着，我十分激动。我明白了，这是对我的警告，也是对我的要求。第一次从法国回来，我写了五十年（不过得扣除被“四人帮”夺去的十年），写了十几部中长篇小说；第二次从法国回来，怎么办？至少也得写上五年……十年，也得写出两三部中长篇小说啊！

在巴黎的最后一个清晨，在罗曼·罗兰和海明威住过的拉丁区巴黎地纳尔旅馆的七层楼上，我打开通阳台的落地窗门，凉凉的空气迎面扑来，我用留恋的眼光看巴黎的天空，时间过得这么快！我就要走了。但是我不空着手回去。我好像还有无穷无尽的精力。我比在五十年前更有信心。我有这样多的朋友，我有这样多的读者。我拿什么来报答他们？

我想起了四十六年前的一句话：

“就让我做一块木柴吧。我愿意把自己烧得粉身碎骨给人间添一点点温暖。”（见《旅途随笔》）

我一刻也不停止我的笔，它点燃火烧我自己，到了我成为灰烬的时候，我的爱、我的感情也不会人间消失。

5月22日

## 我与开明

—

去年国内出版界为了纪念开明书店创建六十周年，召开座谈会，编印纪念文集，有几位朋友希望我有所表示。我患病在家，不能到会祝贺，想写文章，思想不集中，挥毫又无力，只好把一切推给渺茫的未来。现在我已经不为任何应景文章发愁了，我说过：“靠药物延

续的生命，应该珍惜它，不要白白地浪费。”但怎样照自己的想法好好地利用时间呢？我不断思考，却还不曾找到一个答案。

我始终相信未来，即使未来像是十分短暂，而且不容易让人抓住，即使未来好像一片有颜色、有气味的浓雾，我也要迎着它走过去，我不

怕，穿过大雾，前面一定有光明。《我与开明》虽然是别人出的题目，但“回顾过去”却是我自己的事情。每天清早，我拄着手杖在廊下散步，边走边想。散步是我多年的习惯，不过现在走不到两圈，就感到十分吃力，仿佛水泥地在脚下摇晃，身子也立不稳。我只好坐在廊上休息。望着尚未发绿的草地上的阳光，我在思考，我在回顾。《我与开明》这个题目把未来同过去连接在一起了。这一段长时间里，我不曾在纸上落笔，我的思想却像一辆小车绕着过去的几十年转来转去，现在的确是应该写总结的时候了。

可以说，我的文学生活是从开明书店开始的。我的第一本小说就在开明出版，第二本也由开明刊行。第二本小说的原稿曾经被《小说月报》退回，他们退得对，我自己也没有信心将原稿再送出去，后来……过了一个时期我在原稿上作了较大的改动，送到开明书店，没有想到很快就在那里印了出来。这小说便是《死去的太阳》，它是一部失败的作品。所以在谈到开明时我想这样说：开明很少向我组稿，但从第一本小说起，我的任何作品只要送到开明去，他们都会给我出版。我与他们并无特殊关系，也没有向书店老板或者任何部门的负责人送过礼，但也可以说我和书店有一种普通关系，譬如，淡淡的友情吧。书店的章锡琛“老板”当初离开商务印书馆创办《新女性》的时候，我给这份月刊投过稿（我翻译过一篇爱玛·高德曼的论文《妇女解放的悲剧》）。后来在我去法国的前夕，我的朋友索非做了这个新书店的职员，他写的那本回忆录《狱中记》也交给书店排印了。关于我的小说《灭亡》的写成与发表的经过，我自己讲得很多，不用再罗嗦了。叶圣陶同志就是在开明见到我从法国寄回来的原稿，拿去看了以后，才决定发表它的。索非进开明可能是由于胡愈之同志的介绍，他和愈之都学过世界语，他认识愈之，我1928年初秋从沙多—吉里到巴黎，才第一次见到愈之，这之前只是1921年在成都同他通过一封信。我在巴黎大约住了两个月，常常到愈之那里去。愈之当时还是《东方杂志》的一位负责人，那个时候全世界正在纪念列夫·托尔斯泰诞生一百周年，巴比塞主编的《世界》上发表了一篇托洛茨基的《托尔斯泰论》，愈之要我把它翻译出来，我在交给他的译稿上署了个笔名：“巴金”。我寄给索非的《灭亡》原稿上署的也是这个名字。可是我的小说下一年才在《小说月报》上分四期连载，《东方杂志》是综合性的半月刊，纪念列夫·托尔斯泰的文章在本年就发表了。这是我用“巴金”这个名字发表的第一篇文章。

《灭亡》就在《月报》连载的同一年（1929年）由开明书店出版，稿子是索非交去的，作为他主编的《微明丛书》的一种。这个袖珍本的丛书在开明一共出了八种，其中还有索非自己写的《狱中记》等三部，我写的《死去的太阳》和我译的日本秋田雨雀的短剧《骷髅的跳舞》，苏联阿·托尔斯泰的多幕剧《丹东之死》，后面两部小书都是从世界语译出的。还有一种《薇娜》是索非把我新译的短篇小说和李石曾的旧译四幕剧《夜未央》编辑成册的，它们是同一位年轻的波兰作家廖·抗夫的作品。《薇娜》是我翻译的第一篇小说，我只知道抗夫写过《夜未央》，我在十六七岁时就读过它，我的朋友们还在成都演过这本描写1905年俄国革命的很感人的戏。1907年我在巴黎买到《夜未央》的法文本，卷首便是小说《薇娜》，一看就知道作者在写他自己。1928年年初我译完《薇

娜》，从沙多—吉里寄给索非，这年 8 月下旬我离开沙多—吉里时就收到开明出的那本小书。接着在将近两个月的巴黎小住中，作为消遣，我翻译了全本《夜未央》，回国后交给另一家书店刊行，译本最初的名字是《前夜》，印过一版，1937 年在文化生活社重排时我便改用李石曾用过的旧译名，因为开明版的《薇娜》早已停版，那个短篇也由我编入另一本译文集《门槛》了。

请原谅我在这里唠叨，离开题目跑野马，这的确是我几十年文学工作中治不好的老毛病，但这样东拉西扯也可以说明我那几年的思想情况和精神状态：我很幼稚，思想单纯，可是爱憎非常强烈，感情也很真挚。有一个时期我真相信为万人谋幸福的新社会就会和明天的太阳一起出现；又有一个时期我每天到巴黎先贤祠广场上卢骚铜像前诉说我的痛苦，我看不见光明。我写作只是为了在生活道路上迈步，也可以说在追求，在探索，也就是在生活。所以我为了最初出版的书不好意思收取稿费，我或者把“版税”送给朋友，或者就放弃稿酬。当然开明书店是照付“版税”的。它是作家和教师办的书店，因此对每一位作者不论他的书是否畅销，它一样地对待，一种书售缺了，只要还有读者，就给安排重印。我最初写作不多，后来发表稿子的地方多起来，出书的机会就多了，向我组稿的人也逐渐增加。我从法国回来，和索非住在一起，在闸北宝山路宝光里一幢石库门楼房，他同新婚的妻子住在二楼，我住在楼下客堂间。那些杂志的编辑先生大都知道我是开明的作者，又有个朋友在开明工作，他们向我要稿就找索非接洽，我写好稿子也请索非带出去，我的小说就这样给送到各种各样的报刊，用不着我携带稿子去拜访名人，我只消拿着笔不断地写下去。我有话要说，我要把自己心里的东西倾吐出来。我感觉到我有倾吐不尽的感情，无法放下手中的笔，常常写一个通宵，文章脱稿，我就沉沉睡去，稿子留在书桌上，索非离家上班会把它送出去。我不去拜会编辑，也少有人知道我的真名实姓，我并不为我的文章操心，反正读者要看，我的作品就有发表和出版的地方，人们把稿费送到开明书店，索非下班后会给我带来。我一个人生活简单，过日子并不困难，我的朋友不算多，但都很慷慨，我常常准备要是文章无处发表，我就去朋友家做食客。所以我始终不把稿费放在心上，我一直将“自己要说话”摆在第一位，你付稿费也好，不付也好，总之我不为钱写作，不用看行情下笔，不必看脸色挥毫。我还记得有一个时期在上海成立了图书杂志审查会，期刊上发表的文章都得接受审查，我有半年多没有收取稿费，却在朋友沈从文家中作客，过着闲适的生活，后来又给振铎、靳以作助手编辑《文学季刊》，做些义务劳动。此外我还可以按时从开明书店拿到一笔“版税”，数目虽小，但也可以解决我一个人的生活问题。

1932 年后我不同索非住在一起了，但我和开明的关系并没有什么变化，索非和开明照常替我转信；我的作品不断地增多，也有了来找我约稿的人。我把稿子交给别家书店出版，开明不反对，后来我把卖给别人的三本短篇集和其他的书收回来送到开明去，开明也会收下，给印出来。在开明主持编辑事务的是夏丏尊，他就是当时读者众多的名著《爱的教育》的译者，他思想“开明”，知道我写过文章宣传无政府主义，对我也并不歧视。我感谢他，但我很少去书店，同夏先生见面的机会不多，

更难得同他交谈。我只记得抗战胜利后我第一次回上海，他来找我，坐了不到一个小时，谈了些文艺界的情况和出版事业的前景，我们对国民党都不抱任何希望。他身体不好，近几年在上海敌占区吃够了苦，脸上还带病容。这是我最后一次看见他，他同我住在一个弄堂里，可是我不久又去重庆，第二年4月在那里得到了他的噩耗。

我和章锡琛“老板”也不熟，他因为写了反对封建主义的文章被迫脱离《妇女杂志》，才动手创办《新女性》月刊。他这段反封建的个人奋斗的光荣历史使我和朋友卢剑波都很感动。剑波先给《新女性》寄稿，我看见剑波的文章发表了，便也寄了稿去，一共两篇，都给采用了。我同章并无私交，记得抗战胜利后我回到上海，同索非在章家吃过一顿饭，却想不起同章谈过什么事情。索非同章处得不好，说他“刻薄”，1946年去台湾，便脱离开明一直留在那边开办新的书店。全国解放后，1953年开明书店与青年出版社合并，章去哪里工作，我并不清楚，当时我也很忙，只能应付找上门来的事，后来听说章做了“右派”，这时我记起了索非的话，我怀疑他是不是讲话“刻薄”得罪了人。想想20年代的进步人士到50年代却会成为“右派分子”挨批挨斗，有些惋惜。有时我也暗暗地自言自语：“不管怎样，他办了开明书店，总算做了一件好事。”

在50年代，在60年代，在可怕的“文革”期间，没有人敢讲这样的话，也没有人敢听这样的话，那个时候不仅是章老板，还有几个我在开明的熟人都给“错划为右派”。其中在抗战期间“身经百炸”的卢芷芬先生甚至给送到北大荒去劳改，竟然死在那里，据说他临终前想“喝上一碗大米稀粥而不可得”。这些人今天也许会在泉下拜读新编的纪念文集，知道他们曾经为之献身的事业也有好的传统和好的作风，对祖国的文化积累也有贡献，那么我们也不必为过去的一切感到遗憾了。

## 二

我还要继续讲下去。

新编的纪念文集中有一幅30年代的照片和一篇介绍这照片的文章，作者认为它是在书店成立十年纪念的日子拍摄的。我看不是，那次的宴会是为了另一件事情，记得是为了减少“版税”。原来的税率是初版抽百分之十五，再版抽百分之二十。这次书店请客要求修改合同，不论初版再版一律支付百分之十五。我听索非说，在开明出书拿版税最多的是英语教科书的编者林语堂，其次就是夏丏尊，他翻译的《爱的教育》当时是一本畅销书。他们两位同意减少稿费，别人就不会有意见了。我对稿费的多少本无所谓，只要书印得干干净净，装得整整齐齐，我就十分满意，何况当时在开明出书的作者中我还是无足轻重的一个。后来在抗战期间，开明几次遭受较大的损失后，又减过一次“版税”，税率减为一律百分之十，大概是在1941年吧，我第二次到昆明，卢芷芬给我看一封开明负责人的来信，要他跟我商谈减少稿费的事情。那个时候我在开明已经出了不少作品，跟书店的关系比较密切，书店又是知识分子成堆的地方，我在内地各个分店结交了不少朋友。书店的情况我也熟悉，它提出减少稿费，我不好意思断然拒绝。而且我个人对稿费的看法，一直不曾改变，今天还是如此。读者养活我，我为他们写作。我在这里重提

这件事情，不过说明开明书店毕竟是一家私营企业，为了发展这个事业，它还要考虑赚钱，它似乎并没有讲过要“为人民服务”。不用说，它即使讲了，我也不会相信，因为根据我多年的经验，喜欢讲漂亮话的人做起事来不见得就漂亮。但是我同开明接触多年，我始终保留着好的印象，有两点我非常欣赏：一是，它没有官气，老老实实，以平等的态度对待作者；二是，不向钱看，办书店是为了繁荣祖国的文化事业，只想勤勤恳恳认真出几本好书，老老实实给读者送一点温暖。作为读者，作为作者，我都把开明看作忠实的朋友。

上面提到的那位开明负责人便是后来的总经理范洗人，我那些熟人中他“走”得最早，我也只有在他一个人的灵前行礼告别，那是在1951年，开明还不曾结束。记得在抗战后期我在上海、在桂林、在重庆常见到他，同他一起喝过酒，躲过警报，吃过狗肉，可惜我的酒量比他差得远。那些年我写文章、办书店、讲恋爱，各处奔跑。最后离开广州和桂林，两次我几乎都是“全军覆没”，1938年“逃难”到桂林，连过冬的衣服也没有。在狼狈不堪的日子里我常常得到开明的支持。可以说，没有开明，就不会有我这六十年的文学生活。当然我也会活下去，会继续写作，但是我不可能编印文化生活社出的那许多书，书印出来就让敌军的炸弹和炮火毁掉。一批书刚刚成了灰烬，第二批又在读者眼前出现；一个据点给摧毁了，新的据点又给建立起来。没有开明，我不可能赤手空拳在抗战八年中间做那些事情。在那些年我常说：什么地方只要有开明分店，我就有依靠，只要找着朋友，我的工作就会得到支持，用不着为吃饭穿衣担忧，只愁自己写不出读者需要的好作品。那些年我经常同开明往来，我写作，我编印书刊，我想的就是这件事情。

我在开明出版的最后一本书是高尔基的短篇小说《草原集》。1950年，老友徐调孚向我组稿，并且要我像从前那样给开明介绍稿子，他们打算出一些翻译小说（不用解释，大家也知道，出译文比较保险）。调孚兄是《小说月报》的助理编辑，协助郑振铎、叶圣陶做具体的工作，1932年初商务印书馆编译所被日军炮火摧毁，他便去开明作编辑，我的大部分小说的原稿他都看过，也向别处推荐过我的稿子。这次他找我帮忙，我知道汝龙打算翻译高尔基的小说，就同汝龙商量为开明编了六本高尔基短篇集，其中一本是我的译稿。1950年8—9月，我看完这本书的校样，给开明编辑部送回去。当时开明总店已经迁往北京，在福州路的留守处我只见到熟悉的周予同教授，好像他在主持那里的工作。他是著名的学者、受尊敬的民主人士和“社会名流”。后来我和他还常在会场上见面。他是一个矮胖子，我看见他那大而圆的脸上和蔼的笑容，总感到十分亲切。这位对中国封建文化下苦功钻研过的经学家，又是五四时期冲进赵家楼的新文化战士。不知道因为什么，“文革”开始他就给“抛”了出来，作为头一批“反动学术权威”点名批判。最初一段时期他常常被各路红卫兵从家里拖出来，跪在门口一天批斗五六次。在批林批孔的时期，这位患病的老学者又被押解到曲阜孔庙去忍受种种侮辱。后来他瞎了眼睛，失去了老伴，在病榻上睡了五六年，仍然得不到照顾。他比其他遭受冤屈的开明朋友吃苦更多，不同的是他看到了“四人帮”的灭亡，他的冤案也得到昭雪。但是对他那样一个知识分子来说，把一切都推给“四人帮”是解决不了问题的。他要是能活到现在，而且精力充沛

像六十七年前攻打赵家楼的大学生那样，那有多好！今天也还需要像他那样的人向封建文化的残余，向封建主义的流毒进攻。不把那些封建渣滓扫除干净，我们是建设不好四化的。

关于开明的朋友我还有许多话要讲，可是我怀疑空话讲多了有什么用。想说而未说的话，我总有一天会把它们写出来，否则我不能得到安宁。1953年开明并入中国青年出版社，朋友顾均正写信告诉我开明已经找到“光荣归宿”，书店愿意送给我一部分旧作的纸型，由我挑选，另找出路。我写了回信寄去。不久果然给我运来了一箱纸型，我把它们转赠给平明出版社，我的一些旧作才有机会重见读者。

开明结束，我和过去那些朋友很少见面，但是我每次上京，总要去探望顾均正夫妇。前两年，我在医院中还写过怀念文章重温我和这一家人的淡如水的友情。我在知识分子中间生活了这几十年，谈到知识分子，我就想起这位不声不响、踏踏实实在书桌跟前埋头工作了一生的老友。这样的正直善良的知识分子正是我们国家不可少的支柱。不知为什么，在新社会里也还有人是不信任他们。眼光远大的人愿意做识别千里马的伯乐，却没有想到国家属于全体公民，在需要的时候每个公民可以主动地为祖国献身。开明是知识分子成堆的书店，它不过做了一点它应当做的事情，因此在它结束以后三十几年，还有人称赞它的传统，表扬它的作风。然而可惜的是只有在拜金主义的浪潮冲击我们的出版事业，不少人争先翻印通俗小说、推销赚钱小报的时候，才有人想起那个早已不存在的书店和它的好传统、好作风，是不是来迟了些呢？

当然迟来总比不来好。

5月3日写完创作谈

“起来反抗压迫的人”  
——谈《灭亡》（摘录）

《灭亡》当然不是一部成功的作品。而且我的写作方法也大有问题。这不像一个作家在进行创作，倒像一位电影导演在拍摄影片。其实电影导演拍故事片，也是胸有成竹。我最后决定认真写这本小说，也不过做些剪接修补的工作。我以后写别的小说，不论是短篇、中篇、长篇，有的写得顺利，几乎是一口气写完，有的时写时辍，但它们都是从开头依次序写下去的。例如我的第二部中篇小说《死去的太阳》就是一口气写下去的。这部作品的初稿我曾经投给《小说月报》，但很快就被退回，说是写得不好。编者的处理是很公平的。《死去的太阳》的失败并非由于一气呵成，而是生活单薄。更重要的原因是：硬要写小说，这里面多少有点为做作家而写小说的味道了。这个中篇初稿的题名是《新生》，退回以后，我就把它锁在抽屉里，过了几个月偶然想起，拿出来改写一遍。那时我翻译的阿·托尔斯泰的剧本《丹东之死》刚出版，我就引用了《丹东之死》中的一段话放在小说前面，根据这段话改写了小说的结

---

谈开明我没有提叶圣陶老人，并不是遗漏，我打算在另一篇“随想”里讲他。

本篇最初发表于1958年4月号的《文艺月报》。

尾，而且把书名改作了《死去的太阳》。但是即使做了这些加工的工作，我仍然没法给我的失败的作品添一点光彩。为了退稿，我至今还感激《小说月报》的编者。一个人不论通过什么样的道路走进“文坛”，他需要的总是辛勤的劳动、刻苦的锻炼和认真的督促。任何的“捧场”都只能助长一个人的骄傲而促成他不断地后退。但这都是题外的话了。

《灭亡》出版以后我读到了读者们的各种不同的意见。我也常常在分析自己的作品。我常常讲起我的作品中的“忧郁性”，我也曾虚心地研究这“忧郁性”来自什么地方。我知道它来自我前面说过的那些矛盾。我的思想中充满着矛盾，自己解决不了的矛盾。所以我的作品里也有相当浓的“忧郁性”。倘使我找到了正确的道路，参加了火热的实际斗争，我便不会再有矛盾了，我也不会有“忧郁”了。《灭亡》的主人公杜大心也是一个充满矛盾的人。在他的遗著中有着这样的一句话：“矛盾，矛盾，矛盾构成了我的全部生活。”他的朋友李冷说：“他的灭亡就是在消灭这种矛盾。”（见《新生》）杜大心没有找到正确的革命道路消灭他的矛盾，所以他选择了死亡。他疲倦了。“他想休息，他想永久地休息”。他觉得“只有死才能够带来他心境的和平，只有死才能够使他享受安静的幸福”。他自然地会采取用暴力毁灭自己生命的一条路：报仇、泄愤，杀人、被杀。杜大心并非一般人所说的“浪漫的革命家”。他只是一个患着第二期肺病的革命者。我写杜大心患肺病，也许因为我自己曾经害过肺病，而且当时我的身体也不大好，我自己也很容易激动，容易愤怒。倘使杜大心不患肺病，倘使他找到了正确的革命道路，例如说找到了共产党，他就不会感觉到“他是一个最孤独的人”，他是在单独地进行绝望的斗争；他就不会“憎恨一切的人”，甚至憎恨他自己。因为孤独，因为绝望，他的肺病就不断地加重。他的肺病加重，他更容易激动，更容易愤怒，更不能冷静地考虑问题。倘使有一个组织在领导他，在支持他，他决不会感到孤独，更不会感到绝望，也不会有那么多的矛盾，更不会用灭亡来消灭矛盾。

我不能说杜大心的身上就没有我自己的东西。但是我们两个人（作者和他的主人公）相同的地方也不太多。杜大心是单独地在进行革命的斗争，我却是想革命，愿意为革命献出一切，而终于没有能参加实际的革命活动。但是我们两个都没有找到正确的革命道路，这一点是最重要的。所以我会写出杜大心这个人物来。要是我走了另一条道路，也许我就不会写小说，至少我不会写出像《灭亡》这样的作品。有些细心的读者，只要读过几本我的作品，很可能注意到我一直在追求什么东西。我自己也说过我的每篇小说都是我追求光明的呼号。事实上我缺少一种能够消灭我的矛盾的东西。我不断地追求，却始终没有得到。我今天无法再讳言我的思想的局限性。我在写《灭亡》以前和以后常常称自己为“无政府主义者”。有时候我也说我是一个克鲁泡特金主义者，因为克鲁泡特金主张无政府共产主义，不赞成个人主义。但是我更喜欢说我有我的“无政府主义”，因为过去并没有一个固定的、严密的“无政府主义者”的组织。在所谓“无政府主义者”中间有各种各样的派别，几乎各人有各人的“无政府主义”。这些人很不容易认真地在一起合作，虽然他们最后的目的是是一致的，那就是：各尽所能、各取所需的共产主义大同世界。其实怎样从现社会过渡到共产主义社会，任何一派的“无政府主义

者”都没有具体的办法，多数的“无政府主义者”根本就没有去研究这样的办法。主要的原因是他们反对无产阶级专政，也没有真正了解无产阶级专政的具体内容。有少数人也承认阶级斗争，但也只是少数，而且连他们也害怕听“专政”的字眼。我讲的是那一个时期西欧的“无政府主义”的情况，因为我过去接触到的，过去受过影响的都是这些外国的东西。我接受了它们，却不曾消化，另外我还保留而且发展了我自己的东西。这两者常常互相执制，有时它们甚至在我脑子里进行斗争。所以我的矛盾越来越多，越无法解决。我坦白地承认我的作品里总有一点外国“无政府主义”的影响，但是我写作时常常违反这个“无政府主义”。我自己说过：“我是一个中国人。有时候我不免要站在中国人的立场上看事情，发议论。”而且说实话，我所喜欢的和使我受到更大影响的与其说是思想，不如说是人。凡是为多数人的利益贡献出自己一切的革命者都容易得到我的敬爱。我写《灭亡》之前读过一些欧美“无政府主义者”或巴黎公社革命者的自传或传记，例如克鲁泡特金的《自传》；我也读过更多的关于俄国十二月党人和19世纪60—70年代俄国民粹派或别的革命者的书，例如《牛虻》作者丽莲·伏尼契的朋友斯捷普尼雅克的《地下的俄罗斯》和小说《安德列依·科茹霍夫》，以及妃格念尔的《回忆录》。我还读过赫尔岑的《往事与回忆》，读了这许多人的充满热情的文字，我开始懂得怎样表达自己的感情。在《灭亡》里面斯捷普尼雅克的影响是突出的，虽然科茹霍夫和杜大心并不是一类的人。而且斯捷普尼雅克的小说高出我的《灭亡》若干倍。我记得斯捷普尼雅克的小说里也有“告别”的一章，描写科茹霍夫在刺杀沙皇之前向他的爱人（不是妻子）告别的情景。

《灭亡》里面的人物并不多。除了杜大心，就应该提到李静淑和她的哥哥李冷，还有张为群和别的几个人。所有这些人全是虚构的。我为了发泄自己的感情，倾吐自己的爱憎，编造了这样的几个人。自然我在生活里也或多或少地看见过这些人的影子，至少是他们的服装和外形。像王秉钧那样的国民党右派我倒见过两三个。他们过去也曾自称为“无政府主义者”，后来却换上招牌做了反动的官僚，我带着极大的厌恶描写了这样的人。“杀头的盛典”我没有参加过。但是我十几岁的时候见过绑赴刑场的犯人和挂在电杆上示众的人头。我也听见人有声有色地谈起刽子手杀人的情形。《革命党被捕》和《八日》两章多少有些根据。我去法国之前住在上海旧法租界马浪路一个弄堂里。我和两个朋友同住在一楼的前后楼。房东可能是旧政客或者旧军人，他和几个朋友正在找出路，准备招兵买马，迎接快要打到上海来的北伐军。不知道怎样，有一天他的一个姓张的部下在华界被孙传芳的人捉去了，据说是去南市刻字店取什么司令的关防，给便衣侦探抓去的。他的妻子到房东家来过一两次，她是一个善良的年轻女人。她流着泪讲过一番话。后来房东一家人全躲到别处去了，只留下一位老太太看家。不久我就在报上看到那位张先生被杀头的消息，接着又听说他在牢里托人带话给房东：他受了刑，并未供出同谋，要房东以后照顾他的妻子兄弟。过两天我就上船去马赛

---

科茹霍夫，C.M.

（1851—1895）著长篇小说：“

”中的男主人公。

了。两三个月以后我偶然在巴黎的中法联谊会或者这一类的地方看到几张《申报》，在报上又发现那房东的一个朋友也被孙传芳捉住杀头示众了。孙传芳退出上海之前不知道砍了多少人的头。要不是接连地看到杀头的消息，我也不会想到写《杀头的盛典》。那位张先生的砍头帮助我描写了张为群的英勇的牺牲和悲惨的死亡。

关于李静淑我讲得很少，因为她也是一个虚构的人物。我只见过她的外形、服装和动作。我指的是一个朋友的新婚的太太。我创造李静淑出来给我解决爱与憎的问题。结果问题仍然没有得到解决。我曾经同一位年纪较大的朋友辩论过这个问题，《最后的爱》一章中李静淑讲的一段话，就是根据他的来信写成的。

关于《灭亡》我已经讲了不少的话。我谈创作的过程谈得多，谈人物谈得少。我在前面说过我创造人物来发泄我的感情，解决我的问题，暴露我的灵魂。那么我在小说里主要地想说明什么呢？不用说，我集中全力攻击的目标就是一切不合理的旧制度；我所期待的就是：革命早日到来。贯穿全书的响亮的呼声就是这样一句话：“凡是曾经把自己的幸福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面的人都应该灭亡。”所以《灭亡》并不是一本悲观的书，绝望的书。不管我自己思想的局限性有多大，作品的缺点有多少，《灭亡》决不是一本虚无主义的小说，否定一切的小说，也不是恐怖主义的小说。

《灭亡》这个书名有双重的意义。除了控诉、攻击和诅咒外，还有歌颂。《灭亡》歌颂了革命者为理想英勇牺牲的献身精神。书名是从过去印在小说扉页上的主题诗（或者歌词）来的。这八句关于“最先起来反抗压迫的人”的诗决非表现“革命也灭亡，不革命也灭亡”的虚无悲观的思想。唯一的证据就是：这八句诗并非我的创作，它们是我根据俄国诗人雷列叶夫的几句诗改译成的。雷列叶夫的确说过“我知道：灭亡（ ）等待着第一个起来反抗压制人民的暴君的人。而且他自己就因为“起来反抗压制人民的暴君”，领导十二月党人的起义，死在尼古拉一世的绞刑架上。他是为了追求自由、追求民主甘愿灭亡的英雄。我这几句改译的诗不仅歌颂了17世纪俄国农民革命的领袖哥萨克英雄拉辛，也歌颂了为俄国民主革命英勇战斗的十二月党人，也歌颂了一切“起来反抗压迫的人”，一切的革命者。

1958年3月20日

### “青春是美丽的东西”

#### ——谈《家》

有许多小说家喜欢把自己要对读者讲的话完全放在作品里面，但也有一些人愿意在作品以外发表意见。我大概属于后者。在我的每一部长篇小说或者短篇小说集中都有我自己写的《序》或者《跋》。有些偏爱我的读者并不讨厌我的唠叨。有些关心小说中人物的命运的人甚至好心地写信来探询他们的下落。就拿这部我在二十六年前写的《家》来说罢，

---

雷列叶夫（ . . . ，1759—1826），十二月党五烈士之一，被沙皇尼古拉一世处绞刑。

见雷列叶夫著叙事诗“ . . . ”第八篇《纳里瓦依科的自白》。

本篇最初发表于1957年7月《收获》第一期，发表时题为《和读者谈谈 家 》。

今天还有读者来信要我介绍他们跟书中人通信，他们要知道书中人能够活到现在、看见新中国的光明才放心。二十六年来读者们常常来信指出书中的觉慧就是作者，我反复解释都没有用，昨天我还接到这样的来信。主要的原因是读者们希望这个人活在他们中间，跟他们同享今天的幸福。

读者的好心使我感动，但也使我痛苦。我并不为觉慧惋惜，我知道有多少“觉慧”活到现在，而且热情地为新中国的建设在努力工作。然而觉新不能见到今天的阳光，不能使他的年轻的生命发出一点光和热，却是一个使我非常痛心的事，因为觉新不仅是书中人，他还是一个真实的人，他就是我的大哥。二十六年前我在上海写《家》，刚写到第六章，报告他去世的电报就来了。读者可以想象我是怀着怎样的心情写完这本小说的。

我很早就声明过，我不是一个冷静的作者，我不是为了做作家才写小说，是过去的生活逼着我拿起笔来。我也说过：“书中人物都是我所爱过和我所恨过的。许多场面都是我亲眼见过或者亲身经历过的。”的确，我写《家》的时候，我仿佛在跟一些人一同受苦，一同在魔爪下面挣扎。我陪着那些可爱的年轻生命欢笑，也陪着他们哀哭。我一个字一个字地写下去，我好像在挖开我的记忆的坟墓，我又看见了过去使我的心灵激动过的一切。在我还是一个孩子的时候，我就常常被逼着目睹一些可爱的年轻生命横遭摧残，以至于得到悲惨的结局。那个时候我的心由于爱怜而痛苦，但同时它又充满诅咒。我有过觉慧在他的死去的表姐（梅）的灵前所起的那种感情，我甚至说过觉慧在他哥哥面前说的话：“让他们来做一次牺牲品罢。”一直到我在1931年年底写完了《家》，我对于不合理的封建大家庭制度的愤恨才有机会倾吐出来。所以我在1937年写的一篇《代序》中大胆地说：“我要向这个垂死的制度叫出我的laccuse（我控诉）。”我还说，封建大家庭制度必然崩溃的这个信念鼓舞我写这部封建大家庭的历史，写这一个正在崩溃中的地主阶级的封建大家庭的悲欢离合的故事。我把这个故事叫做《激流三部曲》，《家》之后还有两个续篇：《春》和《秋》。

我可以这样说，我熟悉我所描写的人物和生活，因为我在那样的家庭里度过了我最初的十九年的岁月，那些人都是我当时朝夕相见的，也是我所爱过和我所恨过的。然而我并不是写我自己家庭的历史，我写了一般的官僚地主家庭的历史。川西盆地的成都当时正是这种封建家庭聚集的城市。在这一种家庭中长一辈是前清的官员，下一辈靠父亲或祖父的财产过奢侈、闲懒的生活，年轻的一代却想冲出这种“象牙的监牢”。在大小军阀割据、小规模战争时起时停的局面下，长一辈的人希望清朝复辟；下一辈不是“关起门做皇帝”，就是吃喝嫖赌，无所不为；年轻的一代却立誓要用自己的双手来建造新的生活，他们甚至有“为祖先赎罪”的想法。今天长一辈的已经死了，下一辈的连维持自己生活的能力也没有，年轻的一代中有的为中国革命流尽了自己的鲜血，有的作了建设新中国的工作者。然而在1920年到1921年（这就是《家》的年代），虽然五四运动已经发生了，爱国热潮使多数中国青年的血沸腾，可是在高家仍然是祖父统治整个家庭的时代。高老太爷是我的祖父，也是我们一些亲戚朋友的家庭中的祖父。经济权捏在他手里，他每年收入那么多的

田租，可以养活整整一大家人，所以整整一大家都得听他的话。他认为钱可以解决一切问题，他想不到年轻人会有灵魂。他靠田租吃饭，却连佃户们怎样生活也弄不清楚。甚至在军阀横征暴敛、一年征几年粮税的时候，他的收入还可以使整个家过得富裕、舒服。他相信这个家是万世不败的。他以为他的儿子们会学他的榜样，他的孙子们会走他的道路。他并不知道他的钱只会促使儿子们灵魂的堕落，他的专制只会把孙子们逼上革命的路。他更不知道是他自己亲手在给这个家庭挖坟。他创造了这份家业，他又来毁坏这个家业。他至多也就只做到四世同堂的好梦（有一些大家庭也许维持到五代）。不单是我的祖父，高老太爷们全走这样的路。他们想看到和睦家庭，可是和平的表面下掩盖着多少倾轧、斗争和悲剧。有多少年轻的生命在那里受苦、挣扎而终于不免灭亡。但是幼稚而大胆的叛徒毕竟冲出去了，他们找到了新的天地，同时给快要闷死人的旧家庭带来一点新鲜的空气。

我的祖父虽然顽固，但并非不聪明，他死前已经感到幻灭，他是怀着寂寞、空虚之感死去的。我的二叔以正人君子的姿态把祖父留下的家业勉强维持了几年，终于带着无可奈何的凄凉感觉离开了世界。以后房子卖掉了，人也散了，死的死，走的走。1941年我回到成都的时候，我的五叔以一个“小偷”的身份又穷又病地死在监牢里面。他花光了从祖父那里得到的一切，又花光了他的妻子给他带来的一切以后，没有脸再见他的妻儿，就做了一个无家可归的流浪人。这个人的另一面我在《家》中很少写到：他面貌清秀，能诗能文，换一个时代他也许会显出他的才华。可是封建旧家庭的环境戕害了他的生机，他只能做损人害己的事情。为着他，我后来又写过一本题为《憩园》的中篇小说。

我在前面说过，觉新是我的大哥，他是我一生爱得最多的人。我常常这样想：要是我早把《家》写出来，他也许会看见了横在他面前的深渊，那么他可能不会落到那里面去。然而太迟了。我的小说刚刚开始在上海的《时报》上连载，他就在成都服毒自杀了。十四年以后我的另一个哥哥在上海病故。我们三弟兄跟觉新、觉民、觉慧一样，有三个不同的性格，因此也有三种不同的结局。我说过好几次，过去十几年的生活像梦魇一般压在我的心上。这梦魇无情地摧毁了许多同辈的年轻人的灵魂，我几乎也成了受害者中的一个。然而“幼稚”和“大胆”救了我。在这一点我也许像觉慧。我凭着一个单纯的信仰，踏着大步向一个目标走去：我要做我自己的主人；我偏要做别人不许我做的事。我在自己办的刊物上发表过几篇内容浅薄的文章。我不能说已经有了成熟的思想。但是我始终不忘记这个原则：“不顾忌，不害怕，不妥协。”这九个字在那种环境里意外地收到了效果，帮助我得到了初步的解放。觉慧也正是靠着这九个字才能够逃出那个正在崩溃的家庭，找寻自己的新天地；而“作揖哲学”和“无抵抗主义”却把一个年轻有为的觉新活生生地断送了。

有些读者关心小说中的几个女主人公：瑞珏、梅、鸣凤、琴，希望多知道一点关于她们的事情。她们四个人代表四种不同的性格，也有两种不同的结局。瑞珏的性格跟我嫂嫂的不同，虽然我祖父死后我嫂嫂被逼着搬到城外茅舍里去生产，可是她并未像瑞珏那样悲惨地死在那里。我也有过一个像梅那样的表姐，她当初跟我大哥感情好。她常常到我们

家来玩，我们这一辈人不论男女都喜欢她。我们都盼望她能够成为我们的嫂嫂，后来听说姑母不愿意“亲上加亲”（她自己已经受够亲上加亲的痛苦了），因此这一对有情人不能成为眷属。三四年后我的表姐做了富家的填房少奶奶。以后的十几年内她生了一大群儿女，而且胖得成了一个完全可笑的女人。我们有过一个叫做翠凤的丫头，关于她我什么记忆也没有了，我只记得一件事情：我们有一个远房的亲戚要讨她做姨太太，她却严辞拒绝了，虽然她并没有爱上哪一位少爷，她倒宁愿后来嫁一个贫家丈夫。她的性格跟鸣凤的不同，而且她是一个“寄饭”的丫头。所谓“寄饭”，就是用劳动换来她的饮食和居住，她仍然有权做自己的主人。她的叔父是我们家的老听差，他并不虐待她。所以她比鸣凤幸运，用不着在湖水里找归宿。

我写梅，写瑞珏，写鸣凤，我心里充满了同情和悲愤。我庆幸我把自己的感情放进了我的小说，我代那许多做了不必要的牺牲的年轻女人叫出了一声：“冤枉！”

的确我的悲愤太大了。我记得我还是五六岁的小孩的时候，我在姐姐的房里找到了一本《列女传》。是插图本，下栏是图，上栏是字。小孩子喜欢图画书，我一页一页地翻看，尽是些美丽的古装女人。但是她们总带着愁容。有的用刀砍断自己的手，有的在烈火中烧死，有的在水上浮沉，有的拿剪刀刺自己的咽喉。还有一个年轻女人在高楼上投缯自尽。都是些可怕的故事！为什么这样的命运专落在女人的身上？我不明白！我问我那两个姐姐，她们说这是《列女传》，年轻姑娘要念这样的书。我还是不明白。我问母亲，她说这是女人的榜样。我求她给我讲解。她告诉我：那是一个寡妇，因为一个陌生的男子拉了她的手，她便当着那个人的面把自己的手砍下来；这是一个王妃，宫里发生火灾，但是陪伴她的人没有来，她不能一个人走出宫去，便甘心烧死在宫中。为什么女人特别是年轻的女人，就该为那些可笑的陈旧观念，为那种人造的礼教忍受种种痛苦，甚至牺牲自己的生命？为什么那本充满血腥味的《列女传》就应当被看作女人的榜样？连母亲也不能说得使我心服。我不相信那个充满血腥味的可怕的“道理”。即使别人拥护它，我也要反对。不久这种“道理”就被1911年的革命打垮了，《列女传》被我翻破以后，甚至在我们家里也难找出第二本来。但是我们家里仍然充满着那种带血腥味的空气。甚至在五四运动以后，北京大学已经开始招收女生了，两三个剪了辫子的女学生在成都却站不住脚，只得逃往上海或北京。更不用说，我的姐姐、妹妹们享受不到人的权利了。1923年我的第三个姐姐，还被人用花轿抬到一个陌生的人家，一年以后就寂寞地死在医院里。她的结局跟《春》里面蕙的结局一样。《春》里面觉新报告蕙的死讯的长信，就是根据我大哥给我的信改写的。据说我那个最小的叔父当时还打算送一副对联去：“临死无言，在生可想。”灵柩停在古庙里无人过问，后来还是我的大哥花钱埋葬了她。

我真不忍挖开我的回忆的坟墓，那里面不知道埋葬了多少令人伤心断肠的痛史。

然而希望的火花有时也微微照亮了我们家庭的暗夜。琴出现了。不，这只能说是琴的影子。这是我的一个堂姐。在我离家的前两三年中，她很有可能做一个像琴那样的女人，她热心地读了不少传播新思想的书

刊，我的三哥每天晚上都要跟她在一起坐上两个钟头读书、谈话。可是后来她的母亲跟我的继母闹翻了，不久她又跟着她母亲搬出公馆去了。虽然同住一条街上，可是我们始终没有机会相见。我的三哥还跟她通过好多封信。我们弟兄离开成都的那天早晨到她那里去过一次，总算见到了她一面。这就是我在小说的最后写的那个场面。可是环境薄待了这个可爱的少女。没有人帮助她像淑英那样地逃出囚笼。她被父母用感情做铁栏，关在古庙似的家里，连一个陌生的男人也没法看见。我在小说里借用了她后来写的两句诗，那是由梅讲出来的：“往事依稀浑似梦，都随风雨到心头。”她那一点点锋芒终于被“家庭牢狱生活”磨洗干净了，她后来成了一个性情乖僻的老处女，到死都没法走出家门，连一个同情她的人也没有。

我用这许多话谈起我 27 岁时写的这本小说，这样地反复解释也许可以帮助今天的读者了解作者当时的心情。我最近重读了《家》，我仍然很激动。我自己喜欢这本小说，因为它至少告诉我一件事情：青春是美丽的东西。

我始终记住：青春是美丽的东西。而且这一直是我的鼓舞的泉源。

1956 年 10 月作

1957 年 6 月改写

“恶梦已经永远消失了”

——谈《寒夜》

我前不久看过苏联影片《外套》，那是根据果戈理的小说改编摄制的。影片的确不错，强烈地打动了观众的心。可是我看完电影，整个晚上不舒服，总觉得有什么东西压在心上，而且有透不过气的感觉。眼前有一个影子晃来晃去，不用说，就是那个小公务员阿加基·巴什马金。过了一天他的影子才渐渐淡去。但是另一个人的面颜又在我的脑子里出现了。我想起了我的主人公汪文宣，一个患肺病死掉的小公务员。

汪文宣并不是真实的人，然而我总觉得他是我极熟的朋友。在过去我天天看见他，处处看见他。他总是脸色苍白，眼睛无光，两颊少肉，埋着头，垂着手，小声咳嗽，轻轻走路，好像害怕惊动旁人一样。他心地善良，从来不想伤害别人，只希望自己能够无病无灾、简简单单地活下去。像这样的人我的确看得太多，也认识不少。他们在旧社会里到处遭受白眼，不声不响地忍受种种不合理的待遇，终日终年辛辛苦苦地工作，却无法让一家人得到温饱。他们一步一步地走向悲惨的死亡，只有在断气的时候才得到休息。可是妻儿的生活不曾得到安排和保障，他们到死还不能瞑目。

在旧社会里有多少人患肺病受尽痛苦死去，多少家庭在贫困中过着朝不保夕的非人生活！像汪文宣那样的人实在太多了。从前一般的忠厚老实人都有这样一个信仰：“好人好报。”可是在旧社会里好人偏偏得不到好报，“坏人得志”倒是常见的现象。1944 年初冬我在重庆民国路文化生活出版社一间楼梯下面小得不可再小的屋子里开始写《寒夜》，

正是坏人得志的时候。我写了几页就搁下了，1945年初冬我又拿起笔接着一年前中断的地方写下去，那时在重庆，在国统区仍然是坏人得志的时候。我写这部小说正是想说明：好人得不到好报。我的目的无非要让人看见蒋介石国民党统治下的旧社会是个什么样子。我进行写作的时候，好像常常听见一个声音在我耳边说：“我要替那些小人物伸冤。”不用说，这是我自己的声音，因为我有不少像汪文宣那样惨死的朋友和亲戚。我对他们有感情。我虽然不赞成他们安分守己，忍辱苟安，可是我也因为自己眼看他们走向死亡无法帮助而感到痛苦。我如果不能替他们伸冤，至少也得绘下他们的影像，留作纪念，让我永远记住他们，让旁人不要学他们的榜样。

《寒夜》中的几个人物都是虚构的。可是背景、事件等等却十分真实。我并不是说，我在这里用照相机整天摄影；我也不是说我写的是真人真事的通讯报导。我想说，整个故事就在我当时住处的四周进行，在我住房的楼上，在这座大楼的大门口，在民国路和附近的几条街。人们躲警报、喝酒、吵架、生病……这一类的事每天都在发生。物价飞涨、生活困难、战场失利、人心惶惶……我不论到哪里，甚至坐在小屋内，也听得见一般“小人物”的诉苦和呼吁。尽管不是有名有姓、家喻户晓的真人，尽管不是人人目睹可以载之史册的大事，然而我在那些时候的确常常见到、听到那样的人和那样的事，那些人在生活，那些事继续发生，一切都是那么自然，我好像活在我自己的小说中，又好像在旁观我周围那些人在扮演一本悲欢离合的苦戏。冷酒馆是我熟习的，咖啡店是我熟习的，“半官半商”的图书公司也是我熟习的。小说中的每个地点我都熟习。我住在那间与老鼠、臭虫和平共处的小屋里，不断地观察在我上下四方发生的一切，我选择了其中的一部分写进小说里面。我经常出入汪文宣夫妇每天进出若干次的大门，早晚都在小说里那几条街上散步；我是“炒米糖开水”的老主顾，整夜停电也引起我不少的牢骚，我受不了那种死气沉沉的阴暗环境。《寒夜》第一章里汪文宣躲警报的冷清的场面正是我在执笔前一两小时中亲眼见到的。从这里开始，虽然过了一年我才继续写下去，而且写一段又停一个时期，后面三分之二的原稿还是回到上海以后在淮海坊写成的，脱稿的日期是1946年12月31日深夜。虽然时写时辍，而且中间插进一次由重庆回上海的“大搬家”，可是我写得很顺利，好像在信笔直书，替一个熟朋友写传记一样，好像在写关于那一对夫妇的回忆录一样。我仿佛跟那一家人在一块儿生活，每天都要经过狭长的甬道走上三楼，到他们房里坐一会儿，安安静静地坐在一个角上听他们谈话、发牢骚、吵架、和解；我仿佛天天都有机会送汪文宣上班，和曾树生同路走到银行，陪老太太到菜场买菜……他们每个人都对我坦白地讲出自己的希望和痛苦。

我的确有这样的感觉：我写第一章的时候，汪文宣一家人虽然跟我同在一所大楼里住了几个月，可是我们最近才开始交谈。我写下去，便同他们渐渐地熟起来。我愈往下写，愈了解他们，我们中间的友谊也愈深。他们三个人都是我的朋友。我听够了他们的争吵。我看到每个人的缺点，我了解他们争吵的原因，我知道他们每个人都迈着大步朝一个不幸的结局走去，我也向他们每个人进过忠告。我批评过他们，但是我同情他们，同情他们每个人。我对他们发生了感情。我写到汪文宣断气，

我心里非常难过，我真想大叫几声，吐尽我满腹的怨愤。我写到曾树生孤零零地走在阴暗的街上，我真想拉住她，劝她不要再往前走，免得她有一天会掉进深渊里去。但是我没法改变他们的结局，所以我为他们的不幸感到痛苦。

我知道有人会批评我浪费了感情，认为那三个人都有错，不值得惋惜。也有读者写信来问：那三个人中间究竟谁是谁非？哪一个是正面人物？哪一个是反面的？作者究竟同情什么人？我的回答是：三个人都不是正面人物，也都不是反面人物；每个人有是也有非；我全同情。我想说，不能责备他们三个人，罪在蒋介石和国民党反动政府，罪在当时的重庆和国统区的社会。他们都是无辜的受害者。我不是在这里替自己辩护。有作品在，作者自己的吹嘘和掩饰都毫无用处。我只是说明我执笔写那一家人的时候，我究竟是怎样的看法。

我已经说明《寒夜》的背景在重庆，汪文宣一家人住的地方就是我当时住的民国路那幢三层“大楼”。我住在楼下文化生活出版社里面，他们住在三楼。1942年7月我头一次到民国路，也曾在这楼住过。1945年年底我续写《寒夜》时，已经搬到了二楼临街的房间。这座“大楼”破破烂烂，是不久以前将被轰炸后的断壁颓垣改修的。不过在当时的重庆，像这样的“大楼”已经是不错的了，况且还装上了有弹簧的镂花的大门。楼下是商店和写字间。楼上有写字间，有职员宿舍，也有私人住家。有些屋子干净整齐，有些屋子摇摇晃晃，用木板隔成的房间常常听得见四面八方的声音。这种房间要是出租的话，租金绝不会少，而且也不易租到。但也有人在“大楼”改修的时候，出了一笔钱，便可以搬进来几年，不再付房租。汪文宣一家人住进来，不用说，还是靠曾树生的社会关系，钱也是由她付出的。他们搬到这里来住，当然不是喜欢这里的嘈杂和混乱，这一切只能增加他们的烦躁，却无法减少他们的寂寞；唯一的原因是他们夫妇工作的地点就在这附近。汪文宣在一个“半官半商的图书公司”里当校对，我不曾写出那个公司的招牌，我想告诉人图书公司就是国民党的正中书局。我对正中书局的内部情况并不了解。不过我不是在写它的丑史，真实情况只有比汪文宣看到的、身受到的一切更丑恶，而且丑恶若干倍。我写的是汪文宣，在国民党统治下比什么都不如的一个忠厚、善良的小知识分子，一个像巴什马金那样到处受侮辱的小公务员。他老老实实地辛苦工作，从不偷懒，可是薪水不高，地位很低，受人轻视。至于他的妻子曾树生，她在私立大川银行里当职员，大川银行也在民国路附近。她在银行里其实是所谓的“花瓶”，就是作摆设用的。每天上班，工作并不重要，只要打扮得漂漂亮亮，能说会笑，让经理、主任们高兴就算是尽职了。收入不会太少，还有机会找人帮忙做点投机生意。她靠这些收入养活了半个家（另一半费用由她的丈夫担任），供给了儿子上学，还可以使自己过着比较舒适的生活。还有汪文宣的母亲，她从前念过书，应当是云南昆明的才女，战前在上海过的也是安闲愉快的日子，抗战初期跟着儿子回到四川（儿子原籍四川），没有几年的功夫却变成了一个“二等老妈子”，像她的媳妇批评她的那样。她看不惯媳妇那种“花瓶”的生活，她不愿意靠媳妇的收入度日，却又不能不间接地花媳妇的钱。她爱她的儿子，她为他的处境感到不平。她越是爱儿子，就越是不满意媳妇，因为媳妇不能像她那样把整个心放在

那一个人身上。

我在小说里写的就是这样的—一个家庭。两个善良的小资产阶级知识分子，两个上海某某大学教育系毕业生，靠做校对和做“花瓶”勉强度日。不死不活的困苦生活增加了意见不合的婆媳间的纠纷，夹在中间受气的又是丈夫又是儿子的小公务员默默地吞着眼泪，让生命之血一滴一滴地流出去。这便是国民党统治下善良的知识分子的悲剧，悲剧的形式虽然不止这样一种，但都不能避免家破人亡的结局。汪文宣一家四口包括祖孙三代，可是十三岁的初中学生在学校寄宿，他身体弱，功课紧，回家来不常讲话，他在家也不会引起人注意；所以我在小说里只着重地写了三个人，就是上面讲过的那三个人。关于他们，我还想声明一次：生活是真实的，人物却是拼凑拢来的。当初我脑子里并没有一个真实的汪文宣。只有在小说脱稿以后我才看清了他的面颜。四年前吴楚帆先生到上海，请我去看他带来的香港粤语片《寒夜》，他为我担任翻译。我觉得我脑子里的汪文宣就是他扮演的那个人。汪文宣在我的眼前活起来了。我赞美他的出色的演技，他居然缩短了自己的身材！一般地说，身材高大的人常常使人望而生畏，至少别人不敢随意欺侮他。其实在金钱和地位占绝对优势的旧社会里，形象早已是无关重要的了。要是汪文宣忽然得到某某人的提拔升任正中书局经理、主任，或者当上银行经理、公司老板等等，他即使骨瘦如柴、弯腰驼背，也会到处受人尊敬，谁管他有没有渊博的学问，有没有崇高的理想，过去在大学里书念得好不好。汪文宣应当知道这个“真相”。可是他并不知道。他天真地相信着坏蛋们的谎言，他很有耐心地等待着好日子的到来。结果，他究竟得到了什么呢？

我在前面说过对于小说中那三个主要人物，我全同情。但是我也批评了他们每一个人。他们都有缺点，当然也有好处。他们彼此相爱（婆媳两人间是有隔阂的），却又互相损害。他们都在追求幸福，可是反而努力走向灭亡。对汪文宣的死，他的母亲和他的妻子都有责任。她们不愿意他病死，她们想尽办法挽救他，然而她们实际做到的却是逼着他、推着他早日接近死亡。汪文宣自己也是一样，他愿意活下去，甚至在受尽痛苦之后，他仍然热爱生活。可是他终于违背了自己的意志，不听母亲和妻子的劝告，有意无意地糟蹋自己的身体，大步奔向毁灭。这些都是为了什么呢？难道三个人都发了狂？

不，三个人都没有发狂。他们都是不由自主的。他们的一举一动都不是出于本心，快要崩溃的旧社会、旧制度、旧势力在后面指挥他们。他们不反抗，所以都做了牺牲者。旧势力要毁灭他们，他们不想保护自己。其实他们并不知道怎样才能保护自己。这些可怜人，他们的确像我的朋友彼得罗夫所说的那样，始终不曾“站起来为改造生活而斗争过”。他们中间有的完全忍受，像汪文宣和他的母亲；有的并不甘心屈服，还在另找出路，如曾树生。然而曾树生一直坐在“花瓶”的位子上，会有什么出路呢？她想摆脱毁灭的命运，可是人朝南走绝不会走到北方。

我又想起吴楚帆主演的影片了。影片里的女主角跟我想象中的曾树生差不多。只是她有一点跟我的人物不同。影片里的曾树生害怕她的婆母。她因为不曾举行婚礼便和汪文宣同居，一直受到婆母的轻视，自己也感到惭愧，只要婆母肯原谅她，她甘愿做个孝顺媳妇。可是婆母偏偏

不肯原谅，把不行婚礼当作一件大罪，甚至因为它，宁愿毁掉儿子的家庭幸福。香港影片的编导这样处理，可能有他们的苦衷。我的小说人物却不是这样。在我的小说里造成汪文宣家庭悲剧的主犯是蒋介石国民党，是这个反动政权的统治。我写那几个人物的时候，我的小说情节逐渐发展的时候，我这样地了解他们，认识他们。

汪文宣的母亲的确爱儿子，也愿意跟着儿子吃苦。然而她的爱是自私的，正如她的媳妇曾树生所说，是一个“自私而又顽固、保守”的女人。她不喜欢媳妇。因为一则，媳妇不是像她年轻时候那样的女人，不是对婆母十分恭顺的孝顺媳妇；二则，她看不惯媳妇“整天打扮得妖形怪状”，上馆子，参加舞会，过那种“花瓶”的生活；三则，儿子爱媳妇胜过爱她。至于“你不过是我儿子的‘姘头’，我是拿花轿接来的”，不过是在盛怒时候的一个作战的武器，一句伤害对方的咒骂而已。因为在1944年，已经没有人计较什么“结婚仪式”了。儿子连家都养不活，做母亲的哪里还会念念不忘那种奢侈的仪式？她希望恢复的，是过去婆母的权威和舒适的生活。虽然她自己也知道过去的日子不会再来，还是靠媳妇当“花瓶”，一家人才能够勉强地过日子，可是她仍然不自觉地常常向媳妇摆架子发脾气；而且正因为自己间接地花了媳妇的钱，更不高兴媳妇，常常借故在媳妇身上发泄自己的怨气。媳妇并不是逆来顺受的女人，只会给这位婆母碰钉子。生活苦，环境不好，每个人都有满肚皮的牢骚，一碰就发，发的次数愈多，愈不能控制自己。因此婆媳间的不合越来越深，谁也不肯让步。这个平日钟爱儿子的母亲到了怒火上升的时候，连儿子的话也听不进去了。结果儿子的家庭幸福也给破坏了。虽然她常常想而且愿意交出自己的一切来挽救儿子的生命，可是她的怒火却只能加重儿子的病，促使死亡早日到来。

汪文宣，这个忠厚老实的旧知识分子，在大学念教育系的时候，“满脑子都是理想”，有不少救人济世的宏愿。可是他在旧社会里工作了这么些年，地位越来越低，生活越来越苦，意气越来越消沉，他后来竟然变成了一个胆小怕事、见人低头、懦弱安分、甘受欺侮的小公务员。他为了那个吃不饱穿不暖的位置，为了那不死不活的生活，不惜牺牲了自己年轻时候所宝贵的一切，甚至自己的意志。然而苟安的局面也不能维持多久，他终于害肺病，失业，吐尽血，失掉声音痛苦地死去。他“要活”，他“要求公平”。可是旧社会不让他活，不给他公平。他念念不忘他的妻子，可是他始终没有能等到她回来再见一面。

曾树生和她的丈夫一样，从前也是有理想的。他们夫妇离开学校的时候，都有为教育事业献身的决心。可是到了《寒夜》里，她却把什么都抛弃了。她靠自己生得漂亮，会打扮，会应酬，得到一个薪金较高的位置，来“提高”自己的生活水平，来培养儿子读书，来补贴家用。她并不愿意做“花瓶”，她因此常常苦闷、发牢骚。可是为了解决生活上的困难，为了避免吃苦，她竟然甘心做“花瓶”。她口口声声嚷着追求自由，其实她所追求的“自由”也是很空虚的，用她自己的话来解释，就是：“我爱动，爱热闹，我需要过热情的生活。”换句话说，她追求的也只是个人的享乐。她写信给她丈夫说：“我……想活得痛快。我要自由。”其实，她除了那有限的享乐以外，究竟有什么“痛快”呢？她又有过什么“自由”呢？她有时也知道自己的缺点，有时也会感到苦

闷和空虚。她或许以为这是无名的惆怅，绝不会想到，也不肯承认，这是没有出路的苦闷和她无法解决的矛盾，因为她从来就不曾为着改变生活进行过斗争。她那些追求也不过是一种逃避。她离开汪文宣以后，也并不意味着离开“花瓶”的生活。她很可能答应陈经理的要求同他结婚，即使结了婚她仍然是一个“花瓶”。固然她并不十分愿意嫁给年纪比她小两岁的陈经理，但是除非她改变生活方式，她便难摆脱陈经理的纠缠。他们在经济上已经有密切联系了，她靠他帮忙，搭伙做了点囤积、投机的生意，赚了一点钱。她要跟他决裂，就得离开大川银行，另外安排生活。然而她缺乏这样的勇气和决心。她丈夫一死，她在感情上更“自由”了。她很可能在陈经理的爱情里寻找安慰和陶醉。但是他也不会带给她多大的幸福。对她来说，年老色衰的日子已经不太远了。陈经理不会长久守在她的身边。这样的事在当时也是常见的。她不能改变生活，生活就会改变她。她不站起来进行斗争，就只有永远处在被动的地位。她有一个十三岁的儿子。她不像一般母亲关心儿子那样地关心他，他对她也并不亲热。儿子像父亲，又喜欢祖母，当然不会得到她的欢心。她花一笔不算小的款子供给儿子到所谓“贵族学校”念书，好像只是在尽自己的责任。她在享受她所谓“自由”的时候，头脑里连儿子的影子也没有。最后在小说的《尾声》里，她从兰州回到重庆民国路的旧居，只看见一片阴暗和凄凉，丈夫死了，儿子跟着祖母不知走到哪里去了。影片中曾树生在汪文宣的墓前放上一个金戒指，表示跟墓中人永不分离，她在那里意外地见到了她的儿子和婆母。婆母对她温和地讲了一句话，她居然感激地答应跟着祖孙二人回到家乡去，只要婆母肯收留她，她做什么都可以。这绝不是我写的曾树生。曾树生不会向她的婆母低头认错，也不会放弃她的“追求”。她更不会亲手将“花瓶”打碎。而且在1945年的暮秋或初冬，她们婆媳带着孩子回到家乡，拿什么生活？在国民党反动派统治下，要养活一家三口并不是容易的事。曾树生要是能吃苦，她早就走别的路了。她不会历尽千辛万苦去寻找那两个活着的人。她可能找到丈夫的坟墓，至多也不过痛哭一场。然后她会飞回兰州，打扮得花枝招展，以银行经理夫人的身份，大宴宾客。她和汪文宣的母亲同是自私的女人。

我当然不会赞扬这两个女人。正相反，我用责备的文笔描写她们。但是我自己也承认我的文章里常常露出原谅和同情的调子。我当时是这样想的：我要通过这些小人物的受苦来谴责旧社会、旧制度。我有意把结局写得阴暗，绝望，没有出路，使小说成为我所谓的“沉痛的控诉”。国民党反动派宣传抗战胜利后一切都有办法，而汪文宣偏偏死在街头锣鼓喧天、人们正在庆祝胜利的时候。我的憎恨是强烈的。但是我忘记了这样一个事实：鼓舞人们的战斗热情的是希望，而不是绝望。特别是在小说的最后，曾树生孤零零地消失在凄清的寒夜里，那种人去楼空的惆怅感觉，完全是小资产阶级的东西，所以我的“控诉”也是没有出路的，没有力量的，只是一骂为快而已。

---

解放后我为《寒夜》新版写的“内容提要”里，有这样的一段话：“长篇小说写的是1944、1945年国民党统治下的所谓‘战时首都’重庆的生活。……男主人公断气时，街头锣鼓喧天，人们正在庆祝胜利，用花炮烧龙灯，这是对国民党反动统治的沉痛的控诉。”

我想起来了：在抗战胜利后那些日子里，尤其是在停电的夜晚，我自己常常在民国路一带散步，曾树生所见的也就是我目睹的。我自己想回上海，却走不了。我听够了陌生人的诉苦，我自己闷得发慌，我也体会到一些人的沮丧情绪。我当时发表过一篇小文章，写出我在寒风里地摊前的见闻，一年多以后，我写到《寒夜》的《尾声》时，也曾参考这篇短文。而且那个时候（1946年最后两天）我的情绪也很低落。无怪乎我会写出这样的结局来。

我还想谈谈钟老的事。并不需要很多话，我不谈他这个人，像他那样的好心人在旧社会里也并非罕见。但是在旧社会里钟老起不了作用，他至多只能替那些比他更苦、更不幸的人（如汪文宣）帮一点小忙。谁也想不到他会死在汪文宣的前头。我写他死于霍乱症，因为1945年夏天在重庆霍乱流行，而重庆市卫生局局长却偏偏大言不惭，公开否认。文化生活出版社烧饭老妈谭嫂的小儿子忽然得了霍乱。那个五十光景的女人是个天主教徒，她急得心慌意乱，却跑去向中国菩萨祷告，求来香灰给儿子治病。儿子当时不过十五六岁，躺在厨房附近一张床上，已经奄奄一息了。我们劝谭嫂把儿子送到小龙坎时疫医院。她找了一副“滑竿”把儿子抬去了。过两天儿子便死在医院里面。我听见文化生活出版社的工友讲起时疫医院里的情形，对那位局长我感到极大的憎恶。我在《寒夜》里介绍了这个“陪都”唯一的时疫医院。倘使没有那位局长的“德政”，钟老也很有可能活下去，他在小说里当然不是非死不可的人。我这些话只是说明作者并不常常凭空编造细节。要不是当时有那么多人害霍乱症死去，要不是有人对我讲过时疫医院的情形，我怎么会想起把钟老送到那里去呢？连钟老的墓地也不是出自我的想象。“斜坡上”的孤坟里埋着我的朋友缪崇群。那位有独特风格的散文作家很早就害肺病。我1932年1月第一次看见他，他脸色苍白，经常咳嗽，以后他的身体时好时坏，1945年1月他病死在北碚的江苏医院。他的性格有几分像汪文宣，他从来不肯麻烦别人，也害怕伤害别人，他到处都不受人重视。他没有家，孤零零的一个人，静悄悄地活着，又有点像钟老。据说他进医院前，病在床上，想喝一口水也喝不到。他不肯开口，也不愿让人知道他的病痛。他断气的时候，没有一个熟人在场。我得了消息连忙赶到北碚，只看见他的新坟，就像我在小说里描写的那样。连两个纸花圈也是原来的样子，我不过把“崇群”二字换成了“又安”。听说他是因别的病致死的。害肺病一直发展到喉结核丧失了声音痛苦死去的人我见过不多，但也不是太少。朋友范予（我为他写过一篇《忆范兄》）和鲁彦（一位优秀的小说家，我那篇《写给彦兄》便是纪念他的），还有我一个表弟……他们都是这样悲惨地结束了一生的。我为他们感到不平，感到愤怒，又因为自己不曾帮助他们减轻痛苦而感到愧悔。我根据我的耳闻和目睹，也根据范予病中的来信，写出汪文宣病势的逐渐发展，一直到最后的死亡。而且我还把我个人的感情也写在书上。汪文宣不应当早死，也不应该受这么大的痛苦，但是他终于惨痛地死去了。我那些熟人也不应该受尽痛苦早早死去，可是他们的坟头早已长满青草了。我怀着多么悲痛的心情诅咒过旧社会，为那些人喊冤叫屈。现在我却万分愉快、心情舒畅地歌颂像初升太阳一样的新社会。那些负屈含冤的善良的“小人物”要是死而有知，他们一定会在九泉含笑的。不断进步的科学和无比

优越的新的社会制度已经征服了肺病，它今天不再使人谈虎色变了。这两天我重读《寒夜》，好像做了一个噩梦。但是这样的噩梦已经永远、永远地消失了！

1961年11月20日

### “作家应当成为人民和民族的代言人”

#### ——谈我的短篇小说

我写过将近一百篇短篇小说，可是到现在我还讲不清楚短篇小说的定义。我对自己写过的那些短篇全不满意。我读过不少好的短篇作品，普希金的，莫泊桑的，契诃夫的，高尔基的……作者的名字太多了，用不着我在这里一一地举出来。有一个时期我特别喜欢当时所谓“被压迫民族”（当时更习惯用“弱小民族”这个不大适当的字眼）的作家们写的短篇小说：它们字数少，意义深，一字一句都是从实际生活里来的。那些作家把笔当作武器，替他的同胞讲话，不仅诉苦，伸冤，而且提出控诉，攻击敌人。那些生活里充满了苦难、仇恨和斗争，不仅是一个人的苦难和仇恨，而且是全体人民的，或者整个民族的。那些作家有苦要倾吐，有冤要控诉，他们应当成为人民或民族的代言人。他们应当慷慨激昂地发言，可是他们又没有那样的机会和权利，帝国主义者和殖民主义者不让他们讲得太多。所以他们必须讲得简单，同时又要讲得深，使读到他们作品的人不仅一下子就明白他们的话，而且还要长久记住他们的话。这些短篇中国过去介绍了一些，对中国的读者和作家都有一点点影响。我感觉到它们跟我们很接近，因为那个时候我们也受到内外的压迫，我们人口虽然众多，却被人当作“弱小民族”“宰割”。无论是在北洋军阀或者蒋介石统治中国的时期，我们在自己的土地上，见到外国人不敢抬起头。我们受到国内统治阶级的压迫和剥削，同时也受到外国殖民主义者的剥削和压迫。有一个时期我们的记者对军阀政客说了不恭敬的话就要坐牢、砍头。有人写了得罪外国人的文章也会吃官司。二十三年前我在日本住过几个月。当时日本的报刊上天天骂中国，把中国人骂得狗血喷头。我实在气不过，写了一篇短文回敬几句（题目是《日本的报纸》）。谁知文章寄到国内，已经排好，国民党的检查老爷终于看不顺眼把它抽去。在那一年4月溥仪到东京的前一两天，神田区警察署的几个便衣侦探半夜里闯进我的房间，搜查了一阵，就把我带到拘留所去关了十几个钟头。我出来写过一篇《东京狱中一日记》，寄给上海的《文学》月刊。在这篇文章里我比较心平气和地叙述我十几个钟头的经历，而且我删去了一些带感情的句子。我万想不到这篇文章仍然过不了检查老爷这一关。他还是用笔一勾，把它从编好的刊物中抽去。幸好他还未曾没收原稿。我后来在原稿上加了一点虚构的东西，删去东京和日本这一类的专名词，改成了一篇小说。这个短篇没有在刊物上发表，却收在集子里出版了。这就是《神·鬼·人》里的《人》，我还加了一个小标题：《一个人在屋子里做的噩梦》。那个时候国民党的图书杂志审查机构因为《闲话皇帝》的事件得罪了日本人，已经偷偷地暂时撤销了。

---

本篇最初发表于1958年6月《人民文学》6月号。

1935年5月《新生》周刊第一卷第十五期上发表了一篇杂文《闲话皇帝》，文中提到日本天皇裕仁的名

倘使它还存在的话，恐怕我连关在屋子里做噩梦的机会也不会有了！

我本来在讲所谓“被压迫民族”的短篇小说，讲它们对中国作家的影响，现在却扯到国民党检查老爷的身上了。为了对付检查老爷，我也学到一点“本事”。这也许跟那些小说有点关系。要通过检查，要使文章能够跟读者见面，同时又不写得晦涩难懂，那些小说的确是好的范本。可惜我没有好好地学习，自己也缺少写作的才能，所以在我的短篇小说里不容易找到它们的影响。我想起了我那篇叫做《狗》的小说，它也许有点像那一类的作品。这个短篇的主人公“我”把自己比作一条狗，希望自己变成一条狗。他“在地上爬”，他“汪汪地叫”。他向神像祷告说：“那人上的人居然叫我做狗了。”他最后被人关在“黑暗的洞里”。他说：“我要叫，我要咬！我要咬断绳子跑回我的破庙里去。”今天的青年读者也许会疑心我这个主人公有精神病。不然大人怎么会愿意变狗呢？怎么会“在地上爬”、“汪汪地叫”呢？其实我的主人公是一个头脑清醒的人。他只是在控诉旧社会。旧社会中，就像在今天的英、美国家那样，穷人的生活的确比有钱人的狗还不如。几十年前上海租界公园门口就挂着“华人与犬不得入内”的牌子。殖民主义者把普通的中国人当作“狗”看待。小说里那些“白皮肤、黄头发、绿眼珠、高鼻子”的“人上的人”就是指殖民主义者。小说主人公是在诅咒那些殖民主义者。他并不是真正在地上爬、汪汪叫，想变成一条狗。他在讲气话，讲得多么沉痛！“黑暗的洞”不用说是监牢。主人公最后给捉起来关在牢里去了。不过他仍然要反抗，要叫，要咬。我在这篇小说里写的是在内外的压迫与剥削下一个普通中国人的悲惨生活。小说一共不到五千字，是在一个晚上一口气写成的。我拿起笔，用不着多想，手一直没有停过。那天下午《小说月报》的编者托人带口信，希望我为他们写一个短篇。我吃过晚饭后到北四川路上走了一阵。那条马路当时被称为“神秘之街”，人行道上无奇不有。外国水手喝醉了，歪歪倒倒地撞来撞去，调戏妇女，拿酒瓶打人。有时发了火，他们还骂人为“狗”。我散步回家就拿起笔写小说。那个晚上我又听到了“狗”字，我自然很激动。我已经有了小说的题目。我写的是感情，不是生活。所以我用不着像工笔画那样地细致刻画，在五千字里面写出当时普通中国人的生活，我只需要写出一个普通中国人的感情。小说的结尾本来不是“要咬断绳子”的那一句。我原来的结尾是“我再也不能够跪在供桌前祷告了”。后来这篇小说翻成英文，英译者把最后这一句改为“我再也不向那个断手的神像祷告了”。我看到了译文才感觉到我原来那个结尾的确软弱。所以我1935年编辑短篇小说集的时候，便改写了结尾，加上“要咬断绳子”的话。

《狗》自然不是我的第一个短篇，不过它总是我早期的作品。其实不论是我早期的或后期的短篇，都不是成功之作。我在创作的道路上摸索了三十年，找寻最适当地表达自己思想感情的形式，我走了多少弯路，我的作品中那些自己的东西也都是很不成熟的。《狗》也许是我自己比较满意的一篇，可以说是我的“创作”。我在前面说过它有点像当时所谓“被压迫民族”作家写的小说，也只是就情调而言。我和那些作家有

---

字，日本外交当局便以侮辱友邦元首为由，向国民党政府提出抗议。国民党政府马上查封该刊，并判处该刊主编杜重远一年两个月的徒刑。

相似的遭遇，也有一种可以说是共同的感情，所以作品的情调很接近。但是各人用来表现感情的形式却并不相同。我有我自己的东西。然而哪怕是“创作”，它也不是我凭空想出来的，它是从我的生活里来的。连那个“狗”字也是租界上的高等洋人和外国水手想出来的，我不过把它写在小说里罢了。

严格地说起来，我所有的作品都是从生活里来的。不过这所谓生活应当是我所经历的生活和我所了解的生活。生活本身原来极复杂，可能我了解得很简单；生活本身原来极丰富，可能我却只见到一些表面。一个作家了解生活跟他的世界观和立场都有极大的关系。我的生活知识本来就有限，我的思想的局限性又妨碍我深刻地了解生活。所以我的作品有很多的缺点。这些缺点在我的短篇小说里是一眼就看得到的。我常常想到爱伦堡的话：“一个人在二十岁上就成了专业作家，这是很危险的。他不可能做好作家，因为他不知道生活。”我觉得我充分了解这句话的意义。倘使拿我的短篇跟我所尊敬的几位前辈和同辈作家的短篇相比，就可以看出来我在二十几岁就成为专业作家是一件很不幸的事情了。

我在前面讲到我的短篇小说，把它们分成早期的和后期的。我的早期的作品大半是写感情，讲故事。有些通过故事写出我的感情，有些就直接向读者倾吐我的奔放的热情。我自己说是在申诉“人们失去青春、活动、自由、幸福、爱情以后的悲哀”，其实也就是在攻击不合理的资本主义社会制度。但是我并没有通过细致的分析和无情的暴露，也没有多摆事实，更没有明明白白地给读者指路。我只是用自己的感情去打动读者的心。在我早期的短篇里我写的生活面广，但是生活并不多。我后期的短篇跟我早期的作品不同。在后期的作品里我不再让我的感情毫无节制地奔放了。我也不再像从前那样唠唠叨叨地讲故事了。我写了一点生活，让那种生活来暗示或者说明我的思想感情，让读者自己去作结论。

《小人小事》里的《兄与弟》、《猪与鸡》就是这一类的作品。但是这样的短篇似乎有一点点晦涩，而且它们在我的作品中也占少数。我在写作生活的初期也曾写过不倾吐感情、不讲故事的短篇小说。例如《罪与罚》，它写一个普通珠宝商人所犯的“罪”同他自己和他一家人所得到的“罚”。这是根据1928年巴黎报纸上的新闻改写的。完全是真人真事。我把报上几天的记载剪下来拼凑在一起来说明我自己的看法：资产阶级的法律是盲目的；“罚”往往大于“罪”。但是在这篇小说里我却没法指出另一件更重要的事实：有钱有势的人犯“罪”却可以得到很轻的“罚”，甚至免于处“罚”。这个缺点倒不是来自我的思想的局限性。说老实话，我的材料限制了我。缺乏生活，我也缺乏驾驭文字的能力。

我又扯远了。我在这里要说的只是一件事：我的绝大多数的作品都可以归类在早期作品里面。它们中间有的是讲故事，更多的是倾吐感情。可见我的确不是一个冷静的作者，我也没法创造精心结构的艺术品。我写小说不论长短，都是在讲自己想说的话，倾吐自己的感情。人在年轻的时候感情丰富，不知节制，一拿起笔要说尽才肯放下。所以我不断地声明我不是艺术家，也不想做艺术家。自然这也是我的一个缺点。

我在前面谈到《狗》的时候，我说过这个短篇是我的“创作”。但是我那许多讲故事、倾吐感情的短篇小说也并非无师自通、关起门凭空

编造出来的。虽然小说里面生活不多，但也并非完全没有。知道多少写多少，这是我向老师学来的一样“本领”（？）。三年前一位法国作家到我家里来闲谈。他跟我谈起鲁迅先生的短篇，又转到用第一人称写小说的问题，他问我，如果写自己不大熟悉的人和事情，用第一人称写，是不是更方便些。我回答：“是”。我还说，屠格涅夫喜欢用第一人称讲故事，并不是因为他知道得少，而是因为他知道得太多，不过他认为只要讲出重要的几句话就够了。鲁迅先生也是这样，他对中国旧社会知道得多，也知道得深。我却不然，我喜欢用第一人称写小说，倒是因为自己知道的实在有限。自己知道的就提，不知道的就避开，这样写起来，的确更方便。我学写短篇小说，屠格涅夫便是我的一位老师，许多欧美的，甚至日本的短篇小说也都是我的老师。还有，鲁迅先生的《呐喊》和《彷徨》以及他翻译的短篇都可以说是我的启蒙先生。然而我所谓“学”，并不是说我写小说之前先找出一些外国的优秀作品仔细地研究分析，看他们第一段写什么，第二段写什么，结尾又怎么写，还有写景怎样，写人物怎样……于是做好笔记，记在心头，然后如法炮制。我并没有这样“学”过，因为我在写小说之前连做梦也没有想到自己会成为作家。我以前不过是一个爱好文学的青年，自小就爱读小说，长篇也读，短篇也读，先读中国的，然后读外国的。读的时候完全没有想过，我有一天也要写这样的东西，就像小孩喜欢听故事那样，小孩见到人就拉着请讲故事，并不是为了自己要做说故事的人。但是故事听得多了，听得熟了，小孩自己也可能编造起故事来。我读了不少的小说，也就懂得所谓“小说”、所谓“短篇小说”究竟是什么样的东西。我读的时候，从来不管第一段怎样，第二段怎样，或者第一章应当写什么，第二章应当写什么。作为读者，我关心的是人物的命运。我喜欢（或厌恶）一篇作品，主要是喜欢（或厌恶）它的内容，就像我们喜欢（或厌恶）一个人，是喜欢（或厌恶）他本人，他的品质；至于他的高矮、肥瘦以及他的服装打扮等等，那都是次要又次要的事。我向那许多位老师学到的也就是这一点。小说读多了，那些自己喜欢的过了好久都不会忘记。脑子里储蓄了几百篇小说，只要有话想说，有生活可写，动起笔来，总不会写出不像小说的东西。至于好坏，那是另一个问题。就拿我自己来说，没有人讲过我那些短篇不像小说，但是它们中间坏的多，好的少，不用别人讲，我自己也知道。因为我生活不够，因为我的思想有很大的局限性。我虽然“请”了好多很高明的老师，但是老师只能给我启发，因为作家进行“创作”，不能摹仿，更不能抄袭，他必须写自己的作品。常常有好心的读者过分地信任我，寄作品来要我修改。我不熟悉他所写的人物同生活，简直不知道应当从哪里改起。读者们错误地相信我掌握了什么技巧，懂得了一种窍门，因为他们忘记了最重要的东西：充实的生活同对生活的正确的认识和分析。这个最重要的东西却不是能够从百篇小说和几位作家老师那里学得到的。只有一直参加革命斗争、始终站稳无产阶级立场、而且具有马克思主义世界观的人才可以说是懂得了窍门。但是连他也不能代替别人创作。创作是艰苦的劳动。我写了三十年，到现在还只能说是一个学生。

我常常向人谈到启发。我们读任何好作品，哪怕只是浏览，也都可以得到启发。我那些早期讲故事的短篇小说很可能是受到屠格涅夫的启

发写成的。屠格涅夫写过好些中短篇小说，有的开头写大家在一起聊天讲故事，轮到某某，他就滔滔不绝地说起来（我那篇《初恋》就是这一类的小说）；有的用第一人称直接叙述主人公的遭遇或者借主人公的嘴写出另一个人的悲剧。作为青年的读者，我喜欢他这种写法，我觉得容易懂，容易记住，不像有些作家的作品要读两三遍才懂得。所以我后来写短篇小说，就自然而然地采用了这种方法。写的时候我自己也感觉到亲切、痛快。所以三十年来我常常用第一人称写小说。我开始写短篇的时候，我喜欢让主人公自己讲故事，像《初恋》、《复仇》、《不幸的人》都是这样。讲故事便于倾吐感情，这就是说作者借主人公的口倾吐自己的感情；讲故事用不着多少生活，所以我可以写欧洲人和欧洲事，借外国人的嘴倾吐我这个中国人的感情。我的第一本小说集《复仇》里收的十几个短篇全是写外国人的，而且除了《丁香花下》一篇以外，全是用第一人称写的，不过小说里的“我”有男有女，有老有少，有中国人，也有外国人，有我自己，也有别人。我自己看看，觉得也不能说是完全不像外国人。我在法国住了两年，连法文也没有念好。但是我每天都得跟法国人接触。也多少看过一点外国人的生活。我知道的不用说只是一点表面。单单根据它来写小说是不够的。我当时并没有想到用第一人称写小说可以掩盖“生活不够”的缺点，我只要倾吐自己的感情。可是现在想来那倒是近乎取巧的办法了。

屠格涅夫写小说喜欢用第一人称，可能是他知道得太多，所以喜欢这种简单朴素的写法。普希金一定也是这样。鲁迅先生更不用说了。他那篇《孔乙己》写得多么好！不过两千几百字。还有《故乡》和《祝福》，都是用第一人称写的。然而我学会用这种写法，恰恰因为我知道得太少，我没法写出我自己所不知道的生活，我把我知道的那一点东西全讲出来，有何不可，不过这种写法也是无意地“学”到的。我开始写短篇的时候，从法国回来不久，还常常怀念那边的生活，也颇想在纸上留下一些痕迹，所以拿起笔写小说，倾吐感情，我就采用了法国生活的题材。因为自己对那种生活还有一点感情，而又知道得不多，就自然地采用了第一人称讲故事的写法。例如《初恋》是根据一位留法同学的几封信改写的；非战小说《房东太太》是根据一位留法勤工俭学的朋友的初稿改写的，我还增加了后半篇，姑然太太痴等战死的儿子回来的故事；第三个短篇《洛伯尔先生》的背景就是我住过一年的玛伦河畔的某小城。关于这篇小说，我曾经写过这样的一段话：

在 1930 年 7 月的某一夜里，我忽然从梦中醒了。在黑暗中我看见了一些悲惨的景象。我的耳边也响着一片哭声。我不能再睡下去，就起来扭开电灯，在清静的夜里一口气写完了短篇小说《洛伯尔先生》。我记得很清楚：我搁笔的时候，天已经大亮了。我走到天井里去呼吸新鲜空气，用我的带睡意的眼睛看天空。浅蓝色的天空中挂着大片粉红的云霞……

这一篇开了端，所以我接连地写了好些短篇小说。然而这种写法其实是“不足为训”的。但我早期的十几篇小说都是这样写成的。我事先并没有想好结构，就动笔写小说，让人物自己在那个环境里生活，通过编造的故事，倾吐我的感情。所以我的好些短篇小说都只讲了故事，没有写出人物。《洛伯尔先生》就是这样。我在那个小城住过一年，就住

在小说里提到的中学校里面。学校后面有桥，有小河，有麦田，音乐家就是学校的音乐教员。卖花店里的确有一个可爱的少女。我和另一个中国同学在节日里总要到那里去买花送给中学校长的夫人。校长有一个十二岁的女孩，名字就叫“玛丽—波尔”。我把这些全写在小说里面了。又如《不幸的人》写了贫富恋爱的悲剧，这是极其平常的故事和写旧的题材。我偶然在一张外国报上读到关于1927年8月在波士顿监狱里受电刑的樊塞蒂的文章，说他从意大利去美国之前有过这样不幸的遭遇。这不过是传闻，也可能是写稿的人故意捏造，樊塞蒂在他的自传里也没有谈到这样的事情。我后来为樊塞蒂一共写过两个短篇：《我的眼泪》和《电椅》。但是我却利用这个捏造的故事写了一个意大利流浪人的悲剧。我的确在法国马赛海滨街的小小广场上见过一个拉小提琴的音乐家，不过我并没有把他请到美景旅馆来，虽然我曾经在美景旅馆五层楼上住过十二天，也曾经在那里见过日落的壮观，像我在小说中所描写的那样。我把那个捏造的恋爱故事跟我在马赛的见闻拼在一起，写成了那篇《不幸的人》，1928年10月底我在马赛等船回国，一共住了十二天，每天到一家新近关了门的中国饭店去吃三顿饭。这家饭店在贫民区，老板还兼做别的生意，所以我有机会见到一些古怪的小事情。我那篇《马赛的夜》（1932）就是根据那十二天的见闻写的。再如《亡命》，这篇小说写出了政治亡命者的痛苦。在当时的巴黎我见过从波兰、意大利、西班牙等国亡命来的革命者，也听到别人讲过他们的故事，还常常在报上读到他们的文章。意大利的革命者特别怀念充满阳光的意大利。我虽然跟他们不熟，但是我也能了解他们的思想感情。我去法国以前在中国就常有机会见到从日本或朝鲜亡命到中国来的革命者，也了解一点他们的生活。再说我们中国穷学生在巴黎的生活也跟亡命者的生活有点相似，国内反动势力占上风，一片乌烟瘴气。法国警察可以随便检查我们的居留证，法国的警察厅可以随时驱逐我们出境。我一个朋友就是被驱逐回国的。唯一不同的是我们还可以回国，那些意大利人、那些西班牙人却没法回到他们的阳光明媚的国土。我的脑子里常常有那种人的影子，所以我在小说里也写出了影子。

我没法在这篇短文里谈到我所有的短篇小说，在这里把它们一一地详加分析。其实我这样做对读者也不会有好处。我在前面举的几个例子就可以说明一切。我讲了我所走过的弯路，我讲了我的一些缺点。我说明我为什么会写出那样的东西。我手边放着好几十封读者的来信，我把那些要我告诉创作经验的信放在一起。我没有回答那些热心的读者，因为我回答不出来。我不相信我的失败的经验会使青年朋友得到写作的窍门。倘使他们真有学习写作的决心和毅力，请他们投身到斗争的生活里面去学。要是他们在“生活”以外还想找一个老师，那么请他们多读作品，读反映今天新生活的作品；倘使还有多的时候，不妨再读些过去优秀作家的作品。任何作家都可以从好的作品那里得到启发。

我在这篇短文里不断地提到“启发”。可能还有人不了解我的意思，希望我讲得更具体些。那么让我在这里讲一个小故事来说明我所说的“启发”究竟是怎么回事。

---

小说里改为“美观旅馆”，我当时住的是“美景旅馆”。

1873年一个春天的夜晚，列夫·托尔斯泰走进他大儿子谢尔盖的屋子里。谢尔盖正在读普希金的《别尔金小说集》给他的老姑母听。托尔斯泰拿起这本书，随便翻了一下，他翻到后面某一章的第一句：“在节日的前夕客人们开始到了。”他大声说：“真好。就应当这样开头。别的人开头一定要描写客人如何，屋子如何，可是他马上就跳到动作上面去。”托尔斯泰立刻走进书房，坐下来写了《安娜·卡列尼娜》的头一句：“奥布浪斯基家里一切都乱了。”（我们读到的《安娜·卡列尼娜》却是以另外的一句开头的：“幸福的家庭都是相似的；不幸的家庭各有各的不幸。”这是作者后来加上去的。）托尔斯泰在前一年就想到了这部小说的内容。一位叫做“安娜”的太太，因为跟她同居的男人爱上了他们的保姆，就躺在铁轨上自杀了。托尔斯泰当时了解了详细情形，也看到了验尸的情况。他想好了小说的情节，却不知道应当怎样开头。写过了《战争与和平》的大作家要写第二部长篇小说，居然会不知道怎样开头！人们常常谈到托尔斯泰的这个小故事。1955年逝世的德国大作家托马斯·曼有一次也提到“这个极动人的小故事”，他这样地解释道：“他不停地在屋子里徘徊，找寻向导，不知道应当怎样开头。普希金教会了他，传统教会了他。……”

这个故事把“启发”的意义解释得非常清楚。托尔斯泰受到了普希金的“启发”，才写出《安娜·卡列尼娜》的开头。要是他那个晚上没有翻到普希金的小说，《安娜·卡列尼娜》的写作很可能推迟一些时候，而且他也很可能用另外的句子开始他这部不朽的作品。托尔斯泰不是在抄袭，也不是在摹仿，他是在进行创作，但是他也需要“启发”。二十几年前我听见人讲起，有一个中国青年作家喜欢向人宣传，他不读任何作品，免得受别人的影响。这个人很可能始终没有受到别人的影响，但是他至今没有写出一本好书。连托尔斯泰也要“找寻向导”，何况我们！虚心对从事创作的人总有好处。人的脑子又不是万能的机器，怎么离得开启发？

我刚才引用了托马斯·曼的话：“普希金教会了他，传统教会了他。”说到“传统”，我想起了我们的短篇小说。我们也有同样的优秀的传统：朴素、简单、亲切、生动、明白、干净、不拖沓、不啰嗦。可惜我没有学到这些。我过去读“话本”和“三言二拍”之类的短篇不多，笔记小说我倒读过一些，但总觉得跟自己的感情离得太远。我从小时候起就喜欢看戏。我喜欢的倒是一些地方戏的折子戏。我觉得它们都是很好的短篇小说。随便举一例子，川戏的《周仁耍路》就跟我写的那些短篇相似，却比我写得好。一个人的短短的自述把故事交代得很清楚，写内心的斗争和思想的反复变化相当深刻，突出了人物的性格，有感情，能打动人心，颇像西洋的优秀的短篇作品，其实完全是中国人的东西。可见我们的传统深厚。我们拥有取之不尽的宝山，只等我们虚心地去开发。每一下锄头或电镐都可以给我们带来丰富的收获。

至于其他，我没有在这里饶舌的必要了。

1958年5—6月

“平铺直叙，朴实无华”

## ——谈我的“散文”

有些读者写信来，要我告诉他们小说与散文的特点。也有人希望我能够说明散文究竟是什么东西。还有两三位杂志编辑出题目要我谈谈关于散文的一些问题。我没法满足他们的要求，因为我实在讲不出来。前些时候有一位远方的读者来信骂我，一定要我讲出来散文与小说的区别。我只好硬着头皮挨骂，因为我实在懂得太少，我不是一部字典或其他辞书。我并非故意在这里说假话，也不是过分谦虚。三十年来我一共出版了二十本散文集。我的第一本散文集《海行杂记》还是在我写第一部小说之前写成的。最近我仍然在写类似散文的东西。怎么我会讲不出“散文”的特点呢？其实说出来，理由也很简单：我写文章，因为有话要说。我向杂志投稿，也从没有一位编辑先考问我一遍，看我是否懂得文学。我说这一段话，并非跑野马，开玩笑。我只想说明一件事情：一个人必须先有话要说，才想到写文章；一个人要对人说话，他一定想把话说得动听，说得好，让人家相信他。每个人说话都有自己的方法和声调，写出来的文章也不会完全一样。人是活的，所以文章的形式和体裁并不能够限制活人。我写文章的时候，常常没有事先想到我这篇文章应当有什么样的特点，我想的只是我要在文章里说些什么话，而且怎样把那些话说得明白。

我刚才说过我出版了二十本散文集。其实这二十本都是薄薄的小书，而且里面什么文章都有。有特写，有随笔，有游记，有书信，有感想，有回忆，有通讯报道……总之，只要不是诗歌，又没有故事，也不曾写出什么人物，更不是专门发议论讲道理，却又不枯燥，而且还有一点感情，像这样的文章我都叫做“散文”。也许会有人认为这样叫法似乎把散文的范围搞得太大了。其实我倒觉得把它缩小了。照欧洲人的说法，除了韵文就是散文，连长篇小说也包括在内。我前不久买到一部德国作家霍普特曼的四卷本《散文集》，里面收的全是长短篇小说。而且拿我个人的经验来说，有时候也不大容易给一篇文章戴上合式的帽子，派定它为“小说”或“散文”。例如我的《短篇小说选集》里面有一篇《废园外》，不过一千二三百字，写作者走过一座废园，想起几天前敌机轰炸昆明，炸死园内一个深闺少女的事情。我刚写完它的时候，我把它当作“散文”。后来我却把它收在《短篇小说选集》里，我还在《序》上说：“拿情调来说，它接近短篇小说了。”但是怎样“接近”，我自己也说不出。不过我也读过好些篇欧美或日本作家写的这一类没有故事的短篇小说。日本森鸥外的《沉默之塔》（鲁迅译）就比《废园外》更不像小说。但是我们可以在《现代日本小说集》里找到它。我的一位苏联朋友彼得罗夫同志翻译过我好几个短篇，其中也有《废园外》。我去年11月在莫斯科见到他。他说他特别喜欢《废园外》。这说明也有人承认它是小说了。又如我1952年从朝鲜回来写了一篇叫做《坚强战士》的文章。我写的是“真人真事”，可是我把它当作小说发表了。后来《志

---

本篇最初发表于1958年5月《萌芽》第九期。

我后来还写过不少这一类的旅行记。这种平铺直叙、毫无修饰的文章并非足以传世的佳作，但是它们保存了某个时间、某些地方或者某些人中间的一点点真实生活。倘使有人拿它们当“资料”看，也许不会上大当。

愿军英雄传》编辑部的一位同志把这篇文章拿去找获得“坚强战士”称号的张渭良同志仔细研究了一番。张渭良同志提了一些意见。我根据他的意见把我那篇文章改得更符合事实。文章后来收在《志愿军英雄传》内，徐迟同志去年编《特写选》又把它选进去了。小说变成了特写。固然称《坚强战士》为“特写”也很适当，但是我如果仍然叫它做“短篇小说”，也不能说是错误。苏联作家波列伏依的好多“特写”就可以称为短篇小说。我过去出版的《短篇小说集》第二集里面有一篇《我的眼泪》，要是把它编进“散文集”，也许更恰当些，因为它更像散文。

我这些话无非说明文章的体裁和形式都是次要的东西，主要的还是内容。有人认为必须先弄清楚了“散文”的特点才可以动笔写“散文”。我就不同意这种说法。我从前在私塾里念书的时候，我的确学过作文。老师出题目要我写文章。我或者想了一天写不出来，或者写出来不大通顺，老师就叫我到他面前告诉我文章应当怎样写，第一段写什么，第二段写什么……最后又怎样结束。我当时并不明白，过了几年倒恍然大悟了。老师是在教我在题目上做文章。说来说去无非在题目的上下前后打转。这就叫做“作文”。那些时候不是我要写文章，是老师要我写，不写或者写不出就要挨骂甚至打手心。当时我的确写过不少这样的文章，里面一半是“什么论”、“什么说”，如《颖考叔纯孝论》、《师说》之类，另一半就是今天所谓的“散文”，例如《郊游》、《儿时回忆》、《读书乐》等等。就拿《读书乐》来谈罢，我那时背诵古书很感痛苦。老实说，即使背得烂熟，我也讲不清楚那些辞句的意义。我怎么写得出《读书乐》呢？但是作文不交卷，我就走不出书房，要是惹得老师不高兴，说不定还要挨几下板子。我只好照老师的意思写，先说人需要读书，又说读书的乐趣，再讲春、夏、秋、冬四时读书之乐。最后来一个短短的结束。我总算把《读书乐》交卷了。老师在文章旁边打了好些个圈，最后又批了八个字：“水静沙明，一清到底。”我还记得文章中有“围炉可以御寒，《汉书》可以下酒”的话，这是写冬天读书的乐趣。老师又给我加上两句“不必红袖添香……”等等。其实一个十二三岁的少年，看见酒就害怕，哪里有读《汉书》下酒的雅兴？更不懂得什么叫“红袖添香”了。文章里的句子不是从别处抄来就是引用典故拼凑成的，跟“书”的内容并无多大关系。这真是为作文而作文，越写越糊涂了。不久我无意间得到一卷《说岳传》的残本，看到“何元庆大骂张用”一句，就接着看下去，居然全懂，因为书是用白话写的。我看完这本破书，就到处借《说岳传》全本来看看，看到不想吃饭睡觉，这才懂得所谓“读书乐”。但这种情况跟我在《读书乐》中所写的却又是两样了。

我不仅学过怎样写“散文”，而且我从小就读过不少的“散文”。我刚才还说过老师告诉我文章应当怎样写，从第一段讲到结束。其实这样的事情是很少有的，这是在老师特别高兴、有极大的耐心开导学生的时候。老师平日讲得少，而且讲得简单。他唯一的办法是叫学生多读书，多背书。当时我背得很熟的几部书中间有一部《古文观止》。这是两百多篇散文的选集：从周代到明代，有“传”，有“记”，有“序”，有“书”，有“表”，有“铭”，有“赋”，有“论”，还有“祭文”。里面有一部分我背得出却讲不清楚；有一部分我不但懂而且喜欢，像《桃花源记》、《祭十二郎文》、《赤壁赋》、《报刘一丈书》等等。读多

了，读熟了，常常可以顺口背出来，也就能慢慢地体会到它们的好处，也就能慢慢地摸到文章的调子。不用说，这只能说是似懂非懂。然而现在有两百多篇文章储蓄在我的脑子里面了。虽然我对其中的任何一篇都没有好好地研究过，但是这么多的具体的东西至少可以使我明白所谓“文章”究竟是怎么一回事，可以使我明白文章并非神秘不可思议，它也是有条有理，顺着我们的思路连下来的。这就是说，它不是颠三倒四的胡话，不像我们常常念着玩的颠倒诗：“一出门来脚咬狗，捡个狗子打石头……”这样一来，我就觉得写文章比从前容易些了，只要我的确有话说。倘使我连先生出的题目都不懂，或者我实在无话可说，那又当别论。还有一点我不说大家也想得到：我写的那些作文全是坏文章，因为老师爱出大题目，而我又只懂得那么一点点东西，连知识也说不上，哪里还有资格谈古论今！后来弄得老师也没有办法，只好批“清顺”二字敷衍了事。

但是我仍然得感谢我那两位强迫我硬背《古文观止》的私塾老师。这两百多篇“古文”可以说是我真正的启蒙先生。我后来写了二十本散文，跟这个“启蒙先生”很有关系。自然我后来还读过别篇文章，可是却没有机会把它们一一背熟，记在心里了。不过读得多，即使记不住，也有好处。我们有很好的“散文”的传统，好的散文岂止两百篇？十倍百倍也不止！

“五四”以后，从鲁迅先生起又接连出现了不少写新的散文的能手，像朱自清先生、叶圣陶先生、夏丏尊先生，我都受过他们的影响。任何一篇好文章都是容易上口的。哪怕你没有时间读熟，凡是能打动人心的地方，就容易让人记住。我并没有想到要记住它们，它们自己会时时到我的脑子里来游历。有时它们还会帮助我联想到别的事情。我常常说，多读别人的文章，自己的脑子就痒了，自己的手也痒了。读作品常常给我启发。譬如我前面提过的那篇日本作家森鸥外的小说《沉默之塔》，我正是读了它才忽然想起写《长生塔》（童话）的。然而《长生塔》跟《沉默之塔》中间的关系就只有一个“塔”字。我1934年在日本横滨写这篇童话骂蒋介石，而森鸥外却把他那篇反对文化压迫的“议论”小说当作1911年版尼采著作日文译本《查拉图斯特拉》的《代序》。我有好些篇散文和小说都是读了别人的文章受到“启发”以后拿起笔写的。我在前面所说的“影响”就是指这个。前辈们的长处我学得很少。例如我读过的韩（愈）、柳（宗元）、欧（欧阳修）、苏（东坡）的古文，或者鲁迅、朱自清、夏丏尊、叶圣陶诸先生的散文，都有一个极显著的特点：文字精炼，不啰嗦，没有多余的字。而我的文章却像一个多嘴的年轻人，一开口就不肯停，一定要把什么都讲出来才痛快。我从前写文章是这样，现在还是如此。其实我自己是喜欢短文章的。我常常想把文章写得短些，更短些。我觉得越短越好，越有力。然而拿起笔我就无法控制自己。可见我还不能驾驭文字；可见我还不知道节制。这是我的毛病。

自然我也写过一些短的东西，像收在1941年出版的散文集《龙·虎·狗》里面的一部分散文。其中如《日》、《月》、《星》三篇不过两百多字、三百多字和四百多字，但它们也只是一时的感想而已。这几百字中仍然有多余的字，更谈不到精炼。而且像这样短的散文我也

写得不多。

我自己刚才说过，教我写“散文”的“启蒙老师”是中国的作品。但是我并没有学到中国散文的特点，所以可能有人在我的文章中嗅不出多少中国的味道。然而我说句老实话，外国的“散文”不论是 es-say(散文) 或者 sketch(随笔)，我都读得很少。在成都学英文，念过半本美国作家华盛顿·欧文的《随笔集》，后来隔了好多年才读到英国作家吉星的《四季随笔》和日本作家厨川白村的 essay 等等，也不过数得出的几本。这些都是长篇大论的东西，而且都是从从容容地在明窗净几的条件下写出来的，对于只要面前有一尺见方的木板就可以执笔的我不会有多大的影响。倘使有人因为我的散文不中不西，一定要找外国的影响，那么我想提醒他：我读过很多欧美的小说和革命家的自传，我从它们那里学到一些遣辞造句的方法。我十几岁的时候没有机会学中文的修辞学，却念过大半本英文修辞学，也学到一点东西，例如散文里不应有押韵的句子，我一直就在注意。有一个时候我的文字欧化得厉害，我翻译过好几本外国书，没有把外国文变成很好的中国话，倒学会了用中国字写外国文。幸好我还有个不断地修改自己文章的习惯，我的文章才会有进步。最近我编辑自己的《文集》，我还在过去的作品中找到好些欧化的句子。我自然要把它们修改或者删去。但是有几个欧化的小说题目(例如《爱的摧残》、《爱的十字架》等)却没法改动，就只好让它们留下来。我过去做翻译工作多少吃了一点“抠字眼”的亏，有时明知不对，想译得活一点，又害怕有人查对字典来纠正错误，为了偷懒、省事起见，只好完全照外国人遣辞造句的方法使用中国文。在翻译上用惯了，自然会影响写作。这就是我另一个毛病的由来了。

我的两篇关于中国人民志愿军的小说和几篇在朝鲜写的通讯报导被译做英文印成小书以后，有位英国读者来信说这种热情的文章英国人不喜欢。也有人反映英国读者不习惯第一人称的文章，说是讲“我”讲得太多。这种说法也打中了我的要害。第一，我的文字毫无含蓄，很少一个句子里包含许多意思，让读者茶余饭后仔细思索、慢慢回味。第二，我喜欢用作者讲话的口气写文章，不论是散文或者短篇小说，里面常常有一个“我”字。虽然我还没有学到托尔斯泰代替马写文章，也没有学到契诃夫或夏目漱石代替狗写文章，我的作品中的“我”总是一个人，但是这个“我”并不就是作者自己，小说里面的“我”有时甚至是作者憎恶的人，例如《奴隶的心》里面的“我”。而且我还可以说，所有这些文章里并没有“自我吹嘘”或者“自我扩张”的臭味。我只是通过“我”写别人，写别人的事情。其实第一人称的小说世界上岂止千千万万！每个作家有他自己的嗜好。我喜欢第一人称的文章，因为写起来、读起来都觉得亲切。自然也有人不喜欢这种文章，也有些作家一辈子不让“我”在他的作品中出现。但是我仍然要说，我也并非“生而知之”的，连用“我”的口气写文章也有“老师”。我在这方面的“启蒙老师”是两本小说，而这两本小说偏偏是两位英国小说家写的。这两部书便是狄更斯的《大卫·考柏菲尔》和司蒂文生的《宝岛》。我十几岁学英文的时候念熟了它们，而且《宝岛》这本书还是一个英国教员教我念完的。那个时候我特别喜欢这两本小说。《大卫·考柏菲尔》从“我”的出生写起，写了这个主人公几十年的生活，但是更多地写了那几十年中间英国的社

会和各种各样的人。《宝岛》是一部所谓的冒险小说，它从“我”在父亲开的客栈里碰见“船长”讲起，一直讲到主人公经历了种种奇奇怪怪的事情，取得宝藏回来为止，书中有文有武，有“一只脚”，有“独眼”，非常热闹。它们不像有些作品开头就是大段的写景，然后才慢慢地介绍出一两个人，教读者念了十几页还不容易进到书里去。它们却像熟人一样，一开头就把读者带进书中，以后越入越深，教人放不下书。所以它们对十几岁的年轻人会有那样大的影响。我并不是在这里推荐那两部作品，我只是分析我的文章的各种成分，说明我的文章的各种来源。

我在前面刚刚说过我的文章里面的“我”不一定就是作者自己。然而绝大部分散文里面的“我”却全是作者自己，不过这个“我”并不专讲自己的事情。另外一些散文里面的“我”就不是作者自己，写的事情也全是虚构的了。但是我自己有一种看法，那就是我的任何一篇散文里面都有我自己。这个“我”是不出场的，然而他无处不在。这不是说我如何了不起。决不！这只是说明作者在文章里面诚恳地、负责地对读者讲话，讲作者自己要说的话。我并不是拿起笔就可以写出文章；也不是只要编辑同志来信索稿，我的文思马上潮涌而来。我必须有话要说，有感情要吐露，才能够顺利地动笔。我有时给逼得没办法，坐在书桌前苦思半天，写了又涂，涂了又写，终于留不下一句。《死魂灵》的作者果戈理曾经劝人“每天坐在书桌前写两个钟头”。他说，要是写不出来，你就拿起笔不断地写：“我今天什么都写不出来。”但是他在写《死魂灵》的时候，有一次在旅行中，走进一个酒馆，他忽然想写文章，叫人搬来一张小桌子，就坐在角落里，一口气写完了整整一章小说，连座位也没有离开过。其实我也有过“一挥而就”的时候。譬如我在朝鲜写的《我们会见了彭司令员》就是一口气写成的。虽然后来修改两次，也没有花费太多的时间。我想就这篇散文为例，简单地谈一谈。

这篇文章是1952年3月在中国人民志愿军政治部一个半山的坑道里写成的。我们一个创作组一共十七个男女同志，刚到“志政”的时候，分住在朝鲜老百姓的家里，睡到半夜，我们住处的附近忽然落了一个炸弹。所以第二天下午“志政”的甘主任就叫人把我们的行李全搬到半山上的坑道里去了。洞子很长，有电灯，里面还放了小床、小桌，倒有点像火车的车厢。山路相当陡，下雪天爬上山实在不容易。搬到坑道的那天晚上，我去参加了“志政”的欢迎晚会。我在20日的日记里写着：“十一点半坐宣传部卓部长的小吉普车回宿舍，他陪我在黑暗中上山。通讯员下山来接我。我几乎跌下去，幸而他把我拉住，扶我上去。”一连三夜都是这样。所以我的文章里面有一句“好容易走到宿舍的洞口”。的确是好不容易啊！

22日我们见了彭总（大家都是这样地称呼彭德怀司令员）以后，第二天下午我们创作组的全体同志开会讨论了彭总的谈话。在会上大家还讲了自己的印象和感想。同志们鼓励我写一篇“会见记”，我答应了下来。我25日的日记里有这样的话：“黄昏前上山回洞。八时后开始写同志们要我写的《彭总会见记》，到十一点半写完初稿。”第二天（26日）我又有机会参加志愿军司令部欢迎细菌战调查团的大会，听了彭总一个半钟头的讲话，晚上才回到洞子里。这天的日记中又写着：“根据今天再听彭总讲话的心得重写‘会见记’，十一点写完。”27日我把文章交

给同志们看过，他们提了一些意见。我又参考他们的意见增加了几句话，便把文章交给新华社了。28日彭总看到我的原稿，写了一封短信给我。他这样说：

“像长者对子弟讲话”一句可否改为“像和睦家庭中亲人谈话似的”？我很希望这样改一下，不知允许否？其次，我是一个很渺小的人，把我写的太大了一些，使我有些害怕！

彭总这个修改的意见提的很对，他更恰当地说出了当时的场面和我们大家的心情。我看见彭总以前，听说他是一个严肃的人，所以刚见到他的时候觉得他是一位长者。后来他坐在我们对面慢慢地谈下去，我们的确有一种跟亲人谈话的感觉。这封信跟他本人一样，谦虚、诚恳、亲切。他把自己看得“很渺小”，这是因为他对自己的要求太严格，太苛刻。一个人的确应当对自己严，对自己要求苛。单是这一点，彭总就值得我们好好地学习了。

彭总的信使我十分感动。我曾经这样地问过自己：我是不是编造了什么来恭维彭总呢？我的回答是：没有。我写这篇短文并不觉得自己在做文章，我不过老老实实而且简简单单地叙述我们会见彭总的情形。就好像那天回到洞里遇见一位朋友，跟他摆了一段“龙门阵”一样。连最后“冒雪上山，埋头看山下”一段也是当时的情景。全篇文章从头到尾，不论事实、谈话、感情都是真的。但是真实比我的文章更生动、更丰富、更激动人心。我们笔太无力了。那一天（22日）我的日记写得很清楚：

我们坐卡车到山下大洞内，在三反办公室等了一刻钟，彭总进来，亲切慈祥有如长者对子弟。第一句话就是“你们都武装起来了！”接着又说：“你们里头有好几个花木兰。”又问：“你们过鸭绿江有什么感想？”我们说：“我们不是跨过鸭绿江，是坐车过来的。”他带笑纠正道：“不，还是跨过的。”彭总谈话深入浅出，深刻、全面。谈话中甘泗淇主任和宋时轮副司令员也进来了。彭总讲了三小时。接着宋、甘两位也讲了话。宋副司令员最后讲到了“欢迎”。彭总接着说：“我虽然没有说欢迎，可是我心里是欢迎的。”会后彭总留我们吃饭。我和彭总谈了几句话，又和甘主任谈了一阵。三点吃饭，共三桌，有火锅。饭后在洞口休息。洞外大雪，寒风扑面。洞中相当温暖。回到洞内，五点半起放映了《海鹰号遇难记》和《团结起来到明天》两部影片。晚会结束后，坐卓部长车回到宿舍的山下。雪尚未止，满山满地一片白色。我和另一位同志在山下大声叫通讯员拿手电筒来接我们。山上积雪甚厚，胶底鞋很滑，全靠通讯员分段拉我们上山。回洞休息片刻，看表不过九点五十分。

……

从这段日记也可以看出来我的文章写的很简单。它只是平铺直叙、朴实无华地讲会见的事情，从我们坐在办公室等候彭总讲起，一直讲到我们回宿舍为止。彭总给我们讲了三个钟头的话，我没法把它们全记录在文章里面，我只能引用了几段重要的。那几段他后来在欢迎会上的讲话中又重说了一遍。我听得更注意，自然我也记得更清楚。第二天听他讲话，印象更深。所以我回到宿舍就把头天写好的初稿拿出来修改和补充。我没有写吃饭的情形，饭桌上没有酒，大家吃得很快，谈话也不多。

我把晚会省略了，晚会并无其他的节目，我只有在电影放完后离开会场时，才再见到彭总，跟他握手告别。在我的原稿上最后一段的开头并不是“晚上”两个字，却是“晚会结束后”一句话，在前一段的末尾还有表示省略的虚点。我想就这样简单地告诉读者，我们还参加了晚会。我的文章最初在《志愿军》报上发表，后来才由新华社用电讯发到国内。可能是新华社在发电讯稿的时候作了一些必要的删节：虚点取消，“晚会结束后”也改为“晚上”，“花木兰”，“跨过鸭绿江”，连彭总戒烟的小故事也都删去了。在第九段上，“我忘记了时间的早晚”下面，还删去了“我忘记了洞外的雪，忘记了洞内的阴暗的甬道，忘记了汽车上的颠簸，忘记了回去时的滑脚的山路。我甚至忘记了我们在国内听到的志愿军过去作战的艰苦”这些句子。这些都是我刚走进办公室的时候想到的，后来我的确把这一切全忘记了。但是新华社的删改也很有道理，至少文章显得“精炼”些。

我拉拉杂杂地讲了这许多，也到了结束的时候了。我不想有系统地仔细分析我的全部散文。我没有理由让它们耗费读者的宝贵时间。在这里我不过讲了我的一些缺点和我所走过的弯路。倘使它们能给今天的年轻读者一点点鼓舞和启发，我就十分满足了。我愿意看到数不尽的年轻作者用他们有力的笔写出反映今天伟大的现实的散文，我愿意读到数不尽的健康的、充满朝气的、不断地鼓舞读者前进的文章！

1958年4月

## 我的名字

我这里要讲的只是我的笔名，不是我父亲给我起的学名。我的学名或本名已经被笔名“打倒”和“取代”了，这是我当初完全没有料到的。几十年来有人问我“贵姓”，我总是回答“姓李”，而人们却一直叫我“老巴”，“巴公”，“巴老”。

1928年8月，我在法国沙多—吉里城拉·封丹中学食堂楼上宿舍里写完小说《灭亡》，用五个练习本誊好全稿，准备寄给在上海的朋友，请他代为印刷。在包扎投邮之前，我忽然想

起，不能在书上印出我的本名，让人知道作者是谁。于是我在扉页上写了“巴金著”三个字。

这就是使用“巴金”这个笔名的开始。关于它我已经作过多次的解释，说明我当时的想法。我看用不着在这里多说了。其实多说也没有用处，不相信的人还是不相信，今天还有些外国人喜欢拿我这个笔名做文章。

我从来就不是一个形式主义者。我使用笔名，只是为了把真名（也就是把真人）隐藏起来，我不会在名字上花费精力、表现自己。其实在这之前（1922年）我也用过一个笔名发表小诗和散文，不过那个笔名（佩竿）容易暴露自己，而且过去发表的东西我也并不喜欢。在沙多—吉里养病的时候，我给美国旧金山华侨朋友出版的《平等》月刊写过好些杂感和短文，其中一部分就署名“佩竿”，但《灭亡》发表以后我便不再用这个笔名了。

小说《灭亡》在上海《小说月报》1929年1月号上发表，连载了四

期。但“巴金”这个名字第一次的出现却是在1928年10月出版的《东方杂志》十九号上面。这要怪我暴露了自己。1928年我在沙多—吉里过了暑假后，到巴黎住了一个时期。有一天朋友胡愈之兄给我看一篇托洛斯基写的《托尔斯泰论》（法译文刊在巴比塞主编的《世界》上面）。为了纪念托尔斯泰的百岁诞辰，他要我翻译这篇文章给《东方杂志》发表。过几天我译好全文要给愈之送去，忽然想起那个新的笔名，不加考虑就写在译稿上面。这样《灭亡》刊出，愈之他们就知道作者是谁了。

《灭亡》连载后得到读者的鼓励，使我有机会陆续发表作品。我走上文学道路，是比较顺利的。我并没有到处碰壁的经验，我交出去的稿子，只有一部中篇被刊物编辑部退回，这部退稿经过我改写后也找到了出版的地方。本来只打算用一次两次的笔名，却被我接二连三地用了下去。编辑先生喜欢熟悉的名字，读者也习惯常见的笔名。“巴金”收到各地读者的来信，我用笔名结交了不少新的朋友。起初我还可以躲在自己的本名后面过平凡人的日子。后来本名给笔名淘汰了，即使别人承认我姓李，我也不会得到安静。我想不必计较吧，反正人活着，用什么名字都行。一直到1933年年底小说《萌芽》被查禁，我的笔名在上海犯了忌讳，我才不得不改用新的笔名，先是“余一”，以后又是“王文慧”和“黄树辉”，还有“欧阳镜蓉”。然而不多久国民党上海市党部的图书杂志审查会就“被迫”撤销，“巴金”又不知从哪里钻了出来，不过活动范围也只限于书刊，因此认识“巴金”的人并不太多，即使我在公共场所出现，也不会让人识出。

解放后前十七年中我参加社会活动较多，无法再躲在本名后面过清闲日子，连我自己也几乎忘记了还有一个本名。它的唯一的作用就是作为户口簿上的户主。这些年我写得不多，但认识我的人越来越多。通过笔名，人和作品给连在一起了。我到任何地方，总有人认出我是什么书的作者，有赞美，也有批评。我自己很感到拘束，仿佛四面八方都有眼睛在注视我的一举一动，用我书中的句子衡量我的言行。说实话，有个时期我真想改换我的名字，让大家都忘记我。

于是所谓“文革”的风暴来了。今天提到那些日子，我还不寒而栗。我也说不清自己是怎样熬过来的。1966年8月上旬我在上海送走了出席亚非作家北京紧急会议的外宾，回到机关学习，就有一种由“堂上客”变“阶下囚”的感觉，而且看到批判我的大字报了。前有大海，后有追兵，头上还有一把摇摇欲坠的利剑，我只想活命，又不知出路在哪里。这个时候我收到一封读者来信，说我的笔名要不得，是四旧，是崇洋媚外，应当“砸烂”。我胆战心惊，立刻回信，表示同意，说今后绝不再用。我已完全丧失“独立思考”的能力，脑子里只有“罪孽深重”四个大字。也许我头脑单纯，把名字的作用看得那么重大；也许我在“打如意算盘”，还以为脱掉作家的外衣便可以“重新做人”。都没有用！我的黑名字正是“文革派”、造反派需要的箭垛和枪靶，他们不肯把它一笔勾掉，反而到处为它宣传，散发我的言行录，张贴打倒我的大标语；在马路旁竖立我的大批判专栏；在工厂和学校召开我的“游斗”会；在杀气腾腾的批斗会上人们要“砸烂”巴金的“狗头”；我自己也跟着举手高呼口号“打倒巴金！”

月复一月，年复一年，我不断地写检查，写“思想汇报”，重复说

着同样的话。我灰了心，断了念。“让它去吧”。

十年过去，我还是“巴金”，改不了名字，也搁不了笔。看来我用不着为这个多花费脑筋了。今天我在医院里迎接了我的第八十个年头，来日无多，我应当加倍珍惜。多写一个字就多留下一个字。是“牛”是人，姓巴姓李，让后人去议论吧。

1983年11月29日

## 《巴金选集》 后记

### 一

我没有上过大学，也不曾学过文学艺术。为了消遣，我从小就喜欢看小说，凡是借得到的书，不管什么流派，不管内容如何，我都看完。数目的确不少。后来在烦闷无聊的时候，在寂寞痛苦的时候，我就求助于纸笔，写起小说来。有些杂志愿意发表我的作品，有些书店愿意出版我的小说，有些读者愿意购买我写的书，就这样鼓励我走上了文学的道路，让我戴上了“作家”这顶帽子。

不管好坏，从1927年算起，我整整写了四十五年。并不是我算错，十年浩劫中我就没有写过一篇文章。在这历史上少有的黑暗年代里，我自己编选的《巴金文集》被认为“十四卷邪书”受到严厉批判。在批判会上我和批判者一样，否定了这些“大毒草”。会后我回顾过去，写“思想汇报”，又因为自己写了这许多“邪书”感到悔恨，我真愿意把它们全部烧掉！……

所以在“四人帮”垮台、我得到“第二次的解放”以后，就公开地说：“我不会让《文集》再版。”我并不曾违背诺言，有几年的事实作证。那么我是不是就承认我写的全是“毒草”呢？

不，不是。过去我否定过自己，有一个时期我的否定是真诚的，有一个时期是半真半假的。今天我仍然承认我有种种缺点和错误，但是我的小说绝不是“邪书”或“毒草”。我不想重印文集，我却编选了一部十卷本的选集。我严肃地进行这次的编辑工作，我把它当作我的“后事”之一，我要按照自己的意思做好它。

照自己的意思，也就是说，保留我的真面目，让后世的读者知道我是一个什么样的人。我在给自己下结论，这十卷选集就是我的结论。这里面有我几十年的脚印，我走过的并不是柏油马路，道路泥泞，因此脚印特别深。

有这部选集在，万一再有什么运动，它便是罪证，我绝对抵赖不了。我也不想抵赖。

### 二

不是说客气话，对文学艺术我本是外行。然而我写了几百万字的文学作品，也是事实。这种矛盾的现象在文学界中是常见，而且像我这样

的“闯入者”为数也不会少。对自己的作品我当然有发言权。关于创作的甘苦，我也有几十年的经验。我写作绝非不动脑筋，我写得多，想得也不会少。别人用他们制造的尺来量我的作品，难道我自己就没有一种尺度？

过去我在写作前后常常进行探索。前年我编写《探索集》，也曾发表过五篇关于探索的随想。去年我又说，我不同意那种说法：批评也是爱护。从30年代起我就同批评家打交道，我就在考虑创作和评论的关系。在写小说之前我就熟习小说家陀思妥耶夫斯基和评论家别林斯基的事情。别林斯基读完诗人涅克拉索夫转来的《穷人》的原稿十分激动，要求涅克拉索夫尽快地把作者带到他家里去。第二天陀思妥耶夫斯基见到了别林斯基，这个青年作者后来在《作家日记》中这样写着：

他渐渐地兴奋起来，眼睛发亮，热烈地讲起来了：“可是您自己明白您所写的什么吗！您是一个十分敏感的艺术家的，才能够写出这样的作品。然而您完全明白您所描写的可怕的真实吗？像您这样的年轻人是不可能完全懂的！您那个小公务员是那样卑屈，他甚至不敢相信自己处境悲惨。他认为哪怕一点点抱怨都是胆大妄为。他不承认像他这样的人有‘痛苦的权利’。然而这是一个悲剧！您一下子就懂得了事物的真相！我们批评家说明一切事物的道理，而你们艺术家凭想象竟然接触到一个人灵魂的深处。这是艺术的奥妙，艺术家的魔术！您有才华！好好地珍惜它，您一定会成为大作家。”

这是从一本意大利人介绍陀思妥耶夫斯基生平的书中的摘录下来的。书里面引用的大都是陀思妥耶夫斯基自己的话，回忆、日记和书信，中间也有少数几篇他的夫人和朋友写的回忆。编辑者把它们集在一起编成一本136页的书，反映了小说家六十年艰辛的生活，他的经历的确不平凡：给绑上了法场，临刑前才被特赦，在西伯利亚做了四年的苦工，过着长期贫困的生活，一直到死都不放松手中的笔。想到他，我的眼前就出现一个景象：在暴风雪的袭击之下，在泥泞的道路上，一个瘦弱的人昂着头不停地前进。生活亏待了他，可是他始终热爱生活。他仅次于托尔斯泰，成为19世纪全世界两个最大的作家之一，可是他的生平比作品更牢牢地拴住了我的心，正如意大利编者所说“加强了对生活的信心”。他不是让衙门、让沙皇的宠幸培养出来的，倒是艰苦的生活、接连的灾难培养了他。《穷人》的作者同批评家接触的机会不多，别林斯基当时已经患病，过两三年就离开了人世，接着年轻小说家也被捕入狱。陀思妥耶夫斯基后来那些重要著作都和别林斯基的期望相反。给我留下印象最深的是被称为“可怕的和残酷的批评家”的别林斯基对《穷人》的作者讲的那段话，他是平等的态度对待作家、对待青年作者的。三十四岁的批评家并没有叫二十四岁的青年作者跟着他走，他只是劝陀思妥耶夫斯基不要糟蹋自己的才华。

从这里我们也可以看出：作家和批评家，两种人，两种职业，两种分工……如此而已。作家不想改造批评家，批评家也改造不了作家。最好的办法是：友好合作，共同前进。本来嘛，作家和批评家都是文艺工作者，同样为人民、为读者服务；不同的是作家反映生活、塑造人物，

而批评家却取材于作家和作品，他们借用别人来说明自己的主张。批评家论述作家和作品，不会用作家用的尺度来衡量，用的是他们用惯了的尺度。

几十年来我不曾遇见一位别林斯基，也没有人用过我的尺度来批评我的作品。不了解我的生活经验，不明白我的创作甘苦，怎么能够“爱护”我？批评家有权批评每一个作家或者每一部作品，这是他的职责，他的工作，他得对人民负责，对读者负责。但是绝不能说他的批评就是爱护。我不相信作家必须在批评家的朱笔下受到磨练。我也不相信批评家是一种代表读者的“长官”，是美是丑，由他说了算数。有人说“作品需要批评”。读者不是阿斗，他们会出来讲话。作家也有权为自己的作品辩护，要是巧辩，那也只会揭露他自己。

### 《巴金全集》自序

我是一个充满矛盾的人。四年前编选十卷本《选集》的时候，我在《后记》里写着“我不会让《文集》再版”。去年出版社找我商谈编印《全集》的事，我几次没有同意，可是终于给朋友树基说服了。无怪乎我的女儿小林向我提出质问：“你连十四卷《文集》都不肯重印，怎么又答应编印《全集》？”她问得有理。答应出版全集，我的确感到压力，感觉到精神上的负担。我多么愿意让我的全部作品化为灰烬，化作尘土，让我的名字在人间消失，被读者忘记。这样，我最后闭上眼睛或者会感到一点轻松。写作五六十年，我欠了读者太多的债。现在即使躺在病床上，我仍然担心我的文章对读者会不会有帮助，会不会有启发。我真不愿意它们给读者带来精神上的伤害！因此我宁愿让它们同我一起消亡。这大概就是所谓社会责任感吧。

但是有一件事却不能由我自己说了算。任何一部作品发表以后就不再属于作家个人。它继续存在，或者它消灭，要看它的社会效益，要根据读者的需要和判断来决定。所谓不属于个人，并非说它就是“社会财富”，只是因为已经产生了社会影响，好的或者坏的影响，作者便不能推卸责任，譬如欠债要还。编印《全集》，不过是给我五六十年创作实践作一个总结，算一算我究竟欠下多少债，我自己心中有数，才可以安心地放下这支已经变得有千斤般重的笔。

现在是结算的时候了。我有一种在法庭受审的感觉。我不想替自己辩护，我也不敢对自己提出严格的要求，害怕自己经受不住考验。但我认为作家对自己的要求一定要严格。我不寻求桂冠，也不追求荣誉。我写作一生，只想摒弃一切谎言，做到言行一致。可是一直到今天我还未曾达到这个目标，我还不是一个言行一致的人。可悲的是，我越是觉得应当对自己要求严格，越是明白做到这个有多大的困难。读者在这《全集》里可能发现我的文章前后矛盾，常常跟自己打架——往好的方面解释，我在不断地追求；朝坏的方面说，那就是我太软弱，缺乏毅力，说得到却做不到。

---

《巴金文集》在文革期间被称为十四卷“邪书”，作为“大毒草”受到多次批判。

树基：即王仰晨。

我将用《全集》来检查自己，解剖自己。读者也可以用《全集》对照我的言行来判断我究竟是什么样的人。树基是我的老友，他比较了解我，熟悉我的写作的道路，我是40年代在桂林认识他的。把编印的工作交给他，我放心。虽然来日无多，精力有限，我还是愿意充当他的助手，做好这个工作。《全集》出“全”，可能要花费几年的工夫，而且对《全集》的“全”字我们可能还有不同的看法，不要紧！我只希望它成为一面大镜子，真实地、全面地反映出我的整个面目，整个内心。

新年前我接到不少朋友寄来的贺年片，祝我“健康长寿”。我惭愧我不能用笔表达出我的感激之情，我抱歉我不一定能满足他们好心的祝愿，但是我仍然要尽最大的努力朝着我一生追求的目标前进。

不能用笔表达的，还可以用行为写出来，我这样地相信。

1986年1月10日

文学生活五十年  
——1980年4月4日在日本东京  
朝日讲堂讲演会上的讲话

我是一个不善于讲话的人，极少发表演说，今天破例在这里讲话，只是为了报答日本朋友的友情。我讲友情绝不是使用外交辞令，我在这个词里倾注了深切的感情。友情不是空洞的字眼，它像一根带子把我们的心的同日本朋友的心牢牢地拴在一起。想到日本朋友，我无法制止我的激动，我欠了你们一笔友谊的债。我不会忘记“四人帮”对我横加迫害要使我“自行消亡”的时候，日本朋友经常询问我的情况，关心我的安全。而我在被迫与世隔绝的十年中也常常想起同你们在一起度过的愉快日子，从这些回忆中得到安慰。今天我们又在一起欢聚了，我的兴奋和欢欣你们是想得到的。

我是一个不善于讲话的人，唯其不善于讲话，有思想表达不出，有感情无法倾吐，我才不得不求助于纸笔，让在我心上燃烧的火喷出来，于是我写了小说。

我不是文学家，但是我写作了五十多年。每个人从不同的道路接近文学。我从小就喜欢读小说，有时甚至废寝忘食，但不是为了学习，而是拿它们消遣。我做梦也想不到自己会成为小说家。我开始写小说，只是为了找寻出路。

我出身于四川成都一个官僚地主的大家庭，在二三十个所谓“上等人”和二三十个所谓“下等人”中间度过了我的童年，在富裕的环境里我接触了听差、轿夫们的悲惨生活，在伪善、自私的长辈们的压力下，我听到年轻生命的痛苦呻吟。我感觉到我们的社会出了毛病，我却说不清楚病在什么地方，又怎样医治。我把这个大家庭当作专制的王国，我坐在旧礼教的监牢里，眼看着许多亲近的人在那里挣扎，受苦，没有青春，没有幸福，终于惨痛地死亡。他们都是被腐朽的封建道德、传统观念和两三个人一时的任性杀死的。我十九岁离开旧家庭就像甩掉一个可

怕的黑影。二十三岁我从上海跑到人地生疏的巴黎，想找寻一条救人、救世，也救自己的路。说救人救世，未免有些夸大，说救自己，倒是真话。当时的情况是这样：我有感情无法倾吐，有爱憎无处宣泄，好像落在无边的苦海中找不到岸，一颗心无处安放，倘使不能使我的心平静，我就活不下去。1927年春天我住在巴黎拉丁区一家小小公寓的五层楼上，一间充满煤气和洋葱味的小屋子里，我寂寞，我痛苦，在阳光难照到的房间里，我想念祖国，想念亲人。在我的祖国正进行着一场革命与反革命的斗争，人民正在遭受屠杀。在巴黎掀起了援救两个意大利工人的运动，他们是萨珂（N.Sacco）和樊塞蒂（B.Vanzetti），他们被诬告为盗窃杀人犯，在美国麻省波士顿的死囚牢中关了六年，在我经常走过的街上到处张贴着为援救他们举行的“演讲会”、“抗议会”的海报。我读到所谓“犯人”之一的樊塞蒂的“自传”，里面有这样的话：“我希望每个家庭都有住宅，每个口都有面包，每个心灵都受到教育，每个人的智慧都有机会发展。”我非常激动，樊塞蒂讲了我心里的话。

我的住处就在先贤祠（Pantheon）旁边，我每天都要经过先贤祠，在阴雨的黄昏，我站在卢骚的铜像前，对这位“梦想消灭压迫和不平等”的“日内瓦公民”诉说我的绝望和痛苦。回到寂寞冷静的屋子里，我坐下来求救似地给美国监狱中的死刑囚写信。（回信后来终于来了，樊塞蒂在信中写道：“青年是人类的希望。”几个月以后，他给处死在电椅上，过了五十年他们两人的冤案才得到昭雪。我在第一本小说《灭亡》的“序”上称樊塞蒂做我的先生。）就是在这种气氛、这种心情中我听着巴黎圣母院（Notre Damede Paris）报告时刻的沉重的钟声，开始写下一些类似小说的场面（这是看小说看多了的好处，不然我连类似小说的场面也写不出），让我的痛苦，我的寂寞，我的热情化成一行一行的字留在纸上。我过去的爱和恨，悲哀和欢乐，受苦和同情，希望和挣扎，一齐来到我的笔端，我写得快，我心里燃烧着的火渐渐地灭了，我才能够平静地闭上眼睛。心上的疙瘩给解开了，我得到了拯救。

这以后我一有空就藉纸笔倾吐我的感情，安慰我这颗年轻的孤寂的心。第二年我的处女作完成了，8月里我从法国一座小城沙多—吉里把它寄回中国，给一个在上海开明书店工作的朋友，征求他的意见，我打算设法自己印出来，给我的大哥看（当时印费不贵，我准备翻译一本小说卖给书店，拿到稿费来印这本书）。等到这年年底我回到上海，朋友告诉我，我的小说将在《小说月报》上连载，说是这份杂志的代理主编叶圣陶先生看到了它，决定把它介绍给读者。《小说月报》是当时的一种权威杂志，它给我开了路，让我这个不懂文学的人顺利地进入了文坛。

我的第一本小说在1929年的《小说月报》上连载了四期，单行本同年9月出版。我把它献给我的大哥，在正文前还印了献词，我大哥见到了它。1931年我大哥因破产自杀，我就删去了“献词”。我还为我的大哥写了另一本小说，那就是1931年写的《家》，可是小说刚刚在上海一家日报（《时报》）上连载，第二天我便接到他在成都自杀的电报，我的小说他一个字也没有读到。但是通过这小说，许多人了解他的事情，知道封建家庭怎样摧毁了一个年轻有为的生命。

我在法国学会了写小说。我忘记不了的老师是卢骚、雨果、左拉和罗曼·罗兰。我学到的是把写作和生活融合在一起，把作家和人融合在

一起。我认为作品的最高境界是二者的一致，是作家把心交给读者。我的小说是我在生活中探索的结果，一部又一部的作品就是一次又一次的收获。我把作品交给读者评判。我本人总想坚持一个原则，不说假话。除了法国老师，我还有俄国的老师亚·赫尔岑、屠格涅夫、托尔斯泰和高尔基。我后来翻译过屠格涅夫的长篇小说《父与子》和《处女地》，翻译过高尔基的早期的短篇，我正在翻译赫尔岑的回忆录。我还有英国老师狄更斯；我也有日本老师，例如夏目漱石、田山花袋、芥川龙之介、武者小路实笃，特别是有岛武郎，他的作品我读得不多，但我经常背诵有岛的短篇《与幼小者》，尽管我学日文至今没有学会，这个短篇我还是常常背诵。我的中国老师是鲁迅。我的作品里或多或少地存在着这些作家的影响。但是我最主要的一位老师是生活，中国社会生活。我在生活中的感受使我成为作家，我最初还不能驾驭文字，作品中不少欧化的句子，我边写作，边学习，边修改，一直到今天我还在改自己的文章。

1928年年底我从法国回国，就在上海定居下来。起初我写一个短篇或者翻译短文向报刊投稿，后来编辑先生们主动地来向我要文章。我和那个在开明书店工作的朋友住在一起，他住楼上，我住楼下。我自小害怕交际，害怕讲话，不愿同外人接洽。外人索稿总是找我的朋友，我也可以保持安静，不让人来打扰。有时我熬一个通宵写好一个短篇，将原稿放在书桌上，朋友早晨上班就把稿子带去。例如短篇《狗》就是这样写成、在《小说月报》上发表的。我在报刊上发表文章越多，来找我组稿的也越多。我在文学界的朋友也渐渐地多起来了。我在1933年就说过：“我是靠友情生活到现在的。”最初几年中间，我总是埋头写八九个月，然后出去旅行看朋友。我完全靠稿费生活，为了写作，避免为生活奔波，我到四十岁才结婚。我没有家，朋友的家就是我的家，我到各处去看朋友，还写一些“旅途随笔”。有时我也整整一年关在书房里，不停地写作。我自己曾经这样地描写过：“每天每夜热情在我的身体内燃烧起来，好像一根鞭子在抽我的心，眼前是无数惨痛的图画，大多数人的受苦和我自己的受苦，它们使我的手颤动。我不停地写着。环境永远是这样单调：在一间空敞的屋子里，面前是堆满书报和稿纸的方桌，旁边是那几扇送阳光进来的玻璃窗，还有一张破旧的沙发和两个小圆凳。我的手不能制止地迅速在纸上移动，似乎许许多多人都借着我的笔来倾诉他们的痛苦。我忘了自己，忘了周围的一切。我变成了一架写作的机器。我时而蹲在椅子上，时而把头俯在方桌上，或者又站起来走到沙发前面坐下激动地写字。我就这样地写完我的长篇小说《家》和其他的中篇小说。这些作品又使我认识了不少的新朋友，他们鼓励我，逼着我写出更多的小说。”这就是我作为“作家”的一幅自画像。1932年在上海发生的战争，使我换了住处，但是我没有改变我的生活方式，也没有停止写作。

1934年底我到日本旅行，我喜欢日本小说，想学好日文，在横滨和东京各住了几个月。第二年4月溥仪访问东京，一天半夜里“刑事”们把我带到神田区警察署关了十几个小时，我根据几个月的经历写了三个短篇《神》、《鬼》、《人》。我感到遗憾的是我学习日语的劲头也没有了。因此我今天还在收听上海人民广播电台的日语讲座，还不曾学好日语。

这年8月，上海的朋友创办了文化生活出版社，要我回去担任这个

出版社的编辑工作。我编了几种丛书，连续二十年中间，我分出一部分时间和精力，花在文学书籍的编辑和翻译方面。写作的时间少了些，但青年时期的热情并没有消减，我的笔不允许我休息。1937年全面抗日战争爆发后，我离开上海去南方，以后又回到上海，又去西南。我的生活方式改变了，我的笔从来不曾停止。我的《激流三部曲》就是这样写完的。我在一个城市给自己刚造好一个简单的“窝”，就被迫空手离开这个城市，随身带一些稿纸。在那些日子，我不得不到处奔波，也不得不改变写作方式。在一些地方买一瓶墨水也不容易，我写《憩园》时在皮包里放一锭墨，一支小字笔和一大叠信笺，到了一个地方借一个小碟子，倒点水把墨在碟子上磨几下，便坐下写起来。这使我想起了俄罗斯作家《死魂灵》的作者果戈理在小旅店里写作的情景，我也是走一段路写一段文章，从贵阳旅馆里写起一直到重庆写完，出版。有一夜在重庆北碚小旅馆里写到《憩园》的末尾，电灯不亮，我找到一小节蜡烛点起来，可是文思未尽，烛油却流光了，我多么希望能再有一节蜡烛让我继续写下去。……

那种日子的确不会再来了。我后来的一部长篇小说《寒夜》，我知道在日本有三种译本，这小说虽然是在战时的重庆开了头，却是在战后回到上海写成的。有人说这是一本悲观的小说，我自己也称它为“绝望的书”。我描写了一个善良的知识分子的死亡，来控诉旧社会，控诉国民党的腐败的统治。小说的结尾是重庆的寒冷的夜。1979年在法国尼斯有一位女读者拿了书来，要我在扉页上写一句话，我就写着：“希望这本小说不要给您带来痛苦。”过去有一个时期，我甚至害怕人在我面前提到这本书，但是后来我忽然在旧版日译本《寒夜》的书带上看到“希望的书”这样的话，这对我是多大的鼓励。说得好！黑暗到了尽头，黎明就出现了。

中国人民得到了解放。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以后，我开始学习马克思主义（但是我学得很不好）。我想用我这支写惯黑暗和痛苦的笔改写新人新事，歌颂人民的胜利和欢乐。可是，我没有充分的时间熟悉新人新事，同时又需要参加一些自己愿意参加的活动，担任一些自己愿意担任的工作。因此作品也写得比较少。有一个时期（1952年）我到朝鲜，在中国人民志愿军部队中“深入生活”。第一次接触普通的战士，同他们一起生活，我有些胆怯。一个长期关在书房里的人来到革命军人的大家庭，精神上当然会受到冲击，可是同时我感到温暖。指战员们都没有把我当作外人，仿佛我也是家庭中的成员，而且因为我新近从祖国来，他们对我格外亲热。在这个斗争最尖锐的地方，爱与憎表现得最突出，人们习惯于用具体行动表示自己的感情，可歌可泣的英雄事迹天天都有。这些大部分从中国农村出来的年轻人，他们以吃苦为荣，以多做艰苦的工作为幸福，到了关键时刻，他们争先恐后地献出自己的生命。在这些人面前我感到惭愧，我常常用自己的心比他们的心，我无法制止内心的斗争。我经常想起我1945年写《第四病室》的时候，借书中人杨大夫的口说的那句话：“变得善良些，纯洁些，对别人有用些。”我爱上了这些人，爱上了这个环境，开始和他们交了朋友，我不再想到写作。我离开以后第二年又再去，因为那些人、那些英雄事迹吸引了我的心。我一共住了一年。第二次回来，还准备再去，但是别的工作拖住了我，

我离开斗争的生活，旧习惯又逐渐恢复，熟悉的又逐渐变为生疏，新交的部队朋友又逐渐疏远，甚至联系中断。因此作品写得不多，更谈不上塑造人民英雄的形象。此外，我经常出国访问，发表了不少歌颂人民友谊事业、赞美新社会和新生活的散文。但这些竟然都成为我的“罪证”，在“文化大革命”的十年中作为“大毒草”受到批判，我也被当作“大文霸”和“黑老K”关进了牛棚，受到种种精神折磨和人身侮辱，十年中给剥夺了一切公民权利和发表任何文章的自由。

有一个时期，我的确相信过迫害我的林彪和“四人帮”以及他们的大小爪牙，我相信他们所宣传的一切，我认为自己是“罪人”，我的书是“毒草”，甘心认罪服罪。我完全否定自己，准备接受改造，重新做人。我还跟大家一起祝过林彪和江青“身体健康，永远健康”。在十年浩劫的最初三四年中，我甚至决心抛弃写作，认为让我在作家协会上海分会的传达室里当个小职员也是幸福。可是“四人帮”的爪牙却说我连做这种工作也不配，仿佛我写了那些书就犯了滔天大罪一样。今天我自己也感到奇怪，我居然那样听话，诚心诚意地，不以为耻地卖力气地照他们的训话做。但后来我才发现这是一场大骗局，别人在愚弄我，我感到空虚，感到幻灭。这个时期我很可能走上自杀的路，但是我的妻子萧珊在我的身边，她的感情牵系着我的心。而且我也不甘心就这样“自行消亡”。我的头脑又渐渐冷静下来了。我能分析自己，也能分析别人，以后即使受到“游斗”，受到大会批判，我还能够分析、研究那些批判稿，观察那些发言的人。我渐渐地清醒了，我能够独立思考了，我也学会了斗争的艺术。在批斗了七年之后，“四人帮”及其党羽王洪文、马天水、徐景贤、王秀珍等六个人在1973年7月忽然宣布，“决定”把我的问题作为“人民内部矛盾处理，不戴反革命帽子”，只许我搞点翻译。这样，他们把我打成了“不戴帽子的反革命”。他们把我赶出了文艺界，我也不想要求他们开恩给我一条生路。我找出四十多年前我就准备翻译的亚·赫尔岑的回忆录《往事与随想》，每天翻译几百字，我仿佛同赫尔岑一起在19世纪俄罗斯的暗夜里行路，我像赫尔岑诅咒沙皇尼古拉一世专制黑暗的统治那样咒骂“四人帮”的法西斯专政，我坚决相信他们横行霸道的日子不会太久了。我就这样活了下来，看到了“四人帮”的灭亡。我得到了第二次的解放，我又拿起了笔。而且分别了十七年之后我又有权利、有自由和日本朋友友好交谈了。

我拿起了笔，我兴奋，我愉快，我觉得面前有广阔的天地，我要写，我要多写。可是留给我的只有几年的时间，我今年已七十六岁。八十岁以前的岁月我必须抓紧，不能让它白白浪费。我制订了五年的计划，我要写两部长篇小说，一部《创作回忆录》，五本《随想录》，翻译亚·赫尔岑的《回忆录》。十三本中间的两本已经出版了，其中一本就是赫心岑《回忆录》的第一册，我还要为其余的十一本书奋斗，我还要避免各种干扰，为争取写作时间奋斗。有人把我当作“社会名流”，给我安排了各种社会活动；有人把我当作等待“抢救”的材料，找我谈话作记录。我却只愿意做一个写到生命的最后一息的作家。写什么呢？我写小说，不一定写真实。但是我要给十年浩劫中自己的遭遇、经历作一个总结。那难忘的十年在人类历史上是一件大事，古今中外的作家很少有过这样可怕而又可笑、古怪而又惨痛的经历！我们每个人都给卷了进去，都经

受了考验，也都作了表演，今天我回头看自己在十年中间的所作所为和别人的所作所为，实在可笑，实在愚蠢。但当时我却不是这样看法。我常常这样想：倘使我不给自己过去十年的苦难生活作一个总结，认真地解剖自己，真正弄清是非，那么说不定有一天运动一来，我又会变成另一个人，把残忍、野蛮、愚蠢、荒唐看成庄严、正确。这笔心灵上的欠债是赖不掉的。我要写两部长篇，一方面偿还欠债，另一方面结束我五十几年的文学生活。

我曾经说过：“我是从探索人生出发走上文学道路的。”五十多年中我也有放弃探索的时候；停止探索，我就写不出作品。我开始读小说是为了消遣，但是我开始写小说绝不是为了让读者消遣。我不是一个文学家，我只是把写作当做我的生活的一部分。我的思想有种种的局限性，但是我的态度是严肃的。让·雅克·卢骚是我的启蒙老师，我绝不愿意在作品中说谎。我常常解剖自己。我的生活中充满了矛盾，我的作品里也是这样。爱与憎的冲突、思想与行为的冲突、理智与感情的冲突、理想与现实的冲突……这一切织成了一个网，掩盖了我的全部生活、全部作品。我的每一篇作品都是我追求光明的呼声。我说过：“读者的期望就是对我的鞭策。”

我写小说从来没有思考过创作方法、表现手法和技巧等等问题。我想来想去，想的只是一个问题：怎样让人生活得更美好，怎样做一个更好的人，怎样对读者有帮助，对社会、对人民有贡献。我的每篇文章都是有所为而写作的，我从未有过无病呻吟的时候。“四人帮”的爪牙称我的《文集》为“十四卷邪书”。但是我在那些“邪书”里也曾给读者指出崇高的理想，歌颂高尚的情操。说崇高也许近于夸大，但至少总不是低下吧。不把自己的幸福建筑在别人的痛苦上，爱祖国、爱人民，爱真理、爱正义，为多数人牺牲自己；人不单是靠吃饭活着，人活着也不是为了个人的享受。——我在那些作品中阐述的就是这样的思想。1944年我在《憩园》中又一次表达了读者对作家的期望：“我觉得你们把人们的心拉拢了，让人们互相了解。你们就像是在寒天送炭，在痛苦中送安慰的人。”

1935年，小说《家》出版后两年，我曾经说过：“自从我执笔以来就没有停止过对我的敌人的攻击。我的敌人是什么？一切旧的传统观念，一切阻止社会进化和人性发展的不合理的制度，一切摧残爱的势力，它们都是我的最大的敌人。我始终守住我的营垒，并没有作过妥协。”我因为这一段话在“文化大革命”中受到多次的批判。其实在那一段时间里，我倒是作过多次的妥协，即使不是有意的妥协。《家》是我自己喜欢的作品。我自己就是在那样的家庭里长大的，我如实地描写了我的祖父和我的大哥——一个“我说了算”的专制家长和一个逆来顺受的孝顺子弟，还有一些勾心斗角、互相倾轧、损人利己、口是心非的男男女女——我的长辈们，还有那些横遭摧残的年轻生命，还有受苦、受压迫的“奴隶”们。我写这小说，仿佛挖开了我们家的坟墓，我读这小说，仍然受到爱与憎烈火的煎熬。我又看到了年轻时代的我，多么幼稚！多么单纯！但是我记得法国资产阶级革命家乔治·丹东的话：“大胆，大胆，永远大胆！”我明白青春是美丽的，我不愿意做一个任人宰割的牺牲品。我向一个垂死的制度叫出了“我控诉”。我写完了《家》和它的

续篇《春》和《秋》，我才完全摆脱了过去黑暗时代的阴影。今天，在我们新中国像高家那样的封建家庭早已绝迹。但是经过十年浩劫，封建主义的流毒远远没有肃清，高老太爷的鬼魂仍然到处“徘徊”，我虽然年过古稀、满头白发，但是我还有青年高觉慧那样的燃烧的心和永不衰竭的热情，我要遵守自己的诺言，绝不放下手中的笔。

我啰嗦地讲了这许多话，都是讲我自己的事情。我想，朋友们更关心的是中国文学界的情况。我该怎么说呢？我说形势大好，四个月前中国作家协会在北京举行了第三次会员代表大会，大会的闭幕词是我作的，里面有一段我引用在这里来结束我的讲话：

今天出席这次大会，看到许多新生力量，许多有勇气、有良心、有才华、有责任心、敢想、敢写、创作力极其旺盛的，对祖国和人民充满热爱的青年、中年作家，我仍然感觉到做一个中国作家是很光荣的事情。我快要走到生命的尽头，写作的时间是极其有限了，但是我心灵中仍然燃烧着希望之火，对我们社会主义祖国和我们无比善良的人民，我仍然怀着十分热烈的爱，我要同大家一起，尽自己的职责，永远前进。作为作家，就应当对人民、对历史负责。我现在更加明白：一个正直的、有良心的作家，绝不是一个鼠目寸光、胆小怕事的人。

## 读后感

### 读《木偶奇遇记》

我费了几点钟功夫把《木偶奇遇记》读完之后，我虽然已经不是一个小孩子了，然而我也像丰子恺先生家里的孩子们那样被这奇异的故事迷住了。我本想写点“短评”或“读后感”之类的东西，但转而一想，如果照我的意思写出来，除了不满意本书之带有很浓的教训主义色彩（我以为童话不应该带有教训主义色彩的）一句话外，便尽是恭维的话了。厚起脸皮来大捧特捧人人皆说好的一本书，也许会被人叱曰无聊，所以倒不如叙述一事实证明本书的价值，又可免掉自己来献丑。倒是一举两便。

从前，大概就是 1905 年罢。在这年 3 月的一家报纸上有一位华德夫人向读者们叙述了一件故事道：

我几天前走进了一所育婴堂。四个小孩子围着一个衣服穿得很朴素的老太太坐着。这四个小孩的年纪是从两岁到九岁。那位老太太相貌端丽，灰色的短发向后面梳去，但依然在她底宽大的额上飘舞。她在向这几个小孩叙述一个奇异的木偶冒险的故事。她的眼睛里充满了逸兴，她把木偶的一切事迹说得非常活灵活现，连木偶的跳舞也描写得有声有色。这四个小孩把什么都忘记了，只知道那个叙述故事的可爱的老太太，和她的迷人的故事。她说完了故事后便坐在一个矮凳子上，四个小孩围着她，她一面口里还在继续不断地说些最有趣的话，一面手里很快地折出各种使人着魔的，可爱的形状——公鸡啦，船啦，篮子啦，木偶啦，应有尽有。几分钟以后那三岁的小孩便在她的膝上睡着了，小孩之征服的一件事就做得完完全全了。

这一个叙述故事的老太太非他，即著名的“俄国革命之祖母”加塞林·布烈斯科夫斯加亚夫人是也，她的一生有一半以上的时间是在监狱和西伯利亚的放逐地上度过去的。今尚健在，因与俄国执政者主张不合，亡命保加利亚。去年在布拉格大做其八十五岁寿辰呢！

于此可见《木偶奇遇记》的价值了。

### 《争自由的女儿》序

我感谢梅弟，他底这本小小的书使得这几天心情恶劣的我做了一个好梦。

不知为什么缘故，在这个大时代中我只感到沙漠上似的寂寥，悠长的岁月就在这不死不活的寂寥中过去了。然而梅弟底《争自由的女儿》给我带来了一个炸弹，它底爆炸声是我亲耳听见的。我如今不再在这种寂寥中断送我底青春了。

从这本小书里，我回忆到几年前我最初献身于社会运动的情形，我又再感到我在我底小说《灭亡》里所描写过的“立誓献身的一瞬间”，而且我又看到几年前的我的面影（虽然这书里并没有我）。所以这本小书给与我的感动，是非常之大，不可以言语形容出来的。而且我相信不仅是我，便是所有从事于社会运动的男女青年读了这本小书，也许会与

---

本篇最初发表于 1929 年 2 月《开明》第一卷第八号。署名一切。

《争自由的女儿》，梅子著，1929 年 10 月上海出版合作社出版。

我有同感罢。

然而这本小书还给了我们以一个“新妇女”之典型，——即所谓“争自由的女儿”。这使我记起了我去年在法国时所译的一篇题作《为了知识与自由的缘故》的长篇故事。那篇故事是叙述另一个国度的一个青年女儿求知识争自由的事实。这所谓争自由自然不仅是争个人的自由，而且也是要争众人的自由。而梅弟底小说里的女儿所求的，所争的也正是那样。

在《为了知识与自由的缘故》中曾有这样一段话：“俄国的新妇女第一力求获得她们多年所不能得到的知识；其次力求做一个独立的人，这并不是为着她底自私与个人自己的安乐，而是为着便于尽力于俄国，于人类以及一般的自由与进步之目的的缘故。这样的‘新妇女’自第一次露面以来就充分地表现出来她们对于她们底目的之真挚，热心，忠诚，自己牺牲，甚至于死，这样的妇女是其他各国的历史上所少有的。……”虽然久别新归的我不曾在中国看见这样的“新妇女”，但在梅弟底小书里我却看见她了。

这小说底结局并不能使人愉快，乐之与若丽被害了，她们底两个姊妹还在长夜漫漫中期待天明。读了这篇忧愁的故事谁能不感到深切的悲哀，能不拿他底眼泪来为这故事里的主人公而流？她们——争自由的女儿——为了替同胞争自由的缘故牺牲了一切个人的幸福，但她们底牺牲只造成了自己底更悲惨的结局。这是多么令人灰心的事啊！

然而亲爱的读者，你们要记着：就在这样的痛苦生活中她们也不曾有过丝毫的悔恨。在她们除了这样的生活外，也没有更好的路了。如果她们能够再生一次，以充满了希望的青春再来一次生活之旅路，我相信她们也一定是重走着这同一的道路！事实上难道我们能够说世间还有人比较她们更忠实地尽过了做人的义务么？

争自由的女儿，如果中国真有这争自由的女儿的话，那么请接受我底祝福！

## 《沉默》序（二）

我读过一些关于法国大革命的书。

拉马丁的《吉隆特党史》在解释法国大革命方面是失败的，这是一本充满偏见的著作。但是诗人的优美的文辞常常激动我的心。同时书中攻击诬蔑马拉等人的地方也很使我愤慨。

马拉成了许多王党或者右倾历史家攻击的目标，是很自然的事情。因为在当时的革命领袖里面马拉比谁都更爱人民。他被称为人民的朋友。他的确是人民的最忠实的友人。吉隆特党骂他做吸血的疯子，历史家如马德楞等甚至用了许多不堪的话来形容他。但是如今许多文件摆在我们的眼前，使我们明白马拉在法国大革命中担任过什么样的角色。

哥代刺杀马拉并不是偶然的事情，她实现了王党和吉隆特党的愿望。老实说她只是一个入了迷途的狂热者，上了别人的当，做了一件傻事（不，坏事！）。虽然她自己在法庭上说：“我杀一个人以救十万人；杀一个匪徒以救无辜的人；杀一头野兽以谋祖国的安宁。”其实她想保护的不过是她的本阶级（贵族阶级）的利益而已。

对于马拉的死，我很觉遗憾。而且这个“热烈的、悲歌慷慨的、充

满着爱护人民和正义的心的人”，常常被人误解、被人诬蔑、被人侮辱的事使我非常愤怒。

有一天我在巴黎蜡像陈列馆看了马拉被刺的悲剧回来，一百数十年前的景象激起了我脑海中的波涛。我悲痛地想到当时的巨大损失，我觉得和那些在赛纳河畔啼饥号寒的人民起了同感。这时候我翻开了拉马丁的书，马德楞的书，和道布生的论哥代等的书（《四个法国妇人》），我的愤怒又从心底升上来。我无法自遣，曾经想过用我这管无力的笔来描写这个历史上的大悲剧，马拉的死。但是我并没有写成这样的一篇文章。

今年2月《文学》月刊准备出版“创作专号”，向我征稿。为了避免留难，我写了一篇关于罗伯斯庇尔的文章寄去。那时我正在读拉马丁的书消遣，读到书中丹东派上断头台时，罗伯斯庇尔躲在房里悲叹的一段。罗伯斯庇尔说：“可怜的加米，我竟然不能够救他！……至于丹东，我知道他不过给我带路；然而不管是有罪或者无辜，我们都必须把头颅献给共和国……”我想抓住这个心理来描写，又想另写一篇来说明丹东的为人和他的灭亡。

罗伯斯庇尔并不像某一些右倾历史家所描写的那样。他的确是一个不腐败的重视道德的人。他热爱革命。但是他过于相信自己。他在人民啼饥号寒之际，不能满足人民的要求，却讲道德杀敌人，使得人民在下面怨愤地说：“我们饿得要死，你们却以杀戮来养我们！”他没有能消除人民的不满，却叫国民大会议决最高主宰的存在和灵魂不死，“想用这个来弥补革命的裂缝”。结果他自己被反动派联合起来送上了断头台。

我当时并非在写历史，我只想说明一件事情：单靠恐怖政策不能解决问题。

我把这篇失败的文章寄给《文学》，用“王文慧”的笔名在“创作专号”上发表了。文章在杂志上面印出来以后，朋友们来信鼓励我，要我多写几篇这一类的东西。因此我又写了《马拉的死》。后来再写了一篇《丹东的悲哀》。这样我便把山岳党三大领袖的故事完成了。

写完重读，我自己并不满意，而且想到像我这样的人竟然大胆写出了历史小说一类的东西，自己也不免要红脸。但是既然写了出来，我也就顾不得许多了。不过有几句话是应该由我来声明的：

《马拉的死》里面的描写除最末一段外全有根据。材料取自米席勒诸人的书。从这里我们可以看出马拉的真面目来。末一段自然与历史事实不合，哥代始终不知道她的错误，她至死还把马拉当作一个嗜血的疯子。但是我的描写和历史记载也不会有多大的冲突，哥代刺杀马拉时的心理没有人能够知道。我把结尾写成这样，因为我相信倘使哥代事后多思索一下，她一定会后悔。哥代死得勇敢，另一个狂热者亚当·鲁克斯认为“和她同死在断头台上是最美丽的事”，他在她死后写文章颂扬她，拥护她，他果然为她的缘故上了断头台。鲁克斯到巴黎来为了参加革命，他并不认识哥代，甚至不曾和她谈过一句话，但是他却为她舍弃了革命。鲁克斯说：“我为自由而死，”实际上鲁克斯并不了解哥代，不了解自

---

留难：指当时图书杂志的审查官员的留难。

恐怖政策：影射当时的白色恐怖，所以小说里有“打倒暴君！”的呼声。

由，也不了解革命。

写三篇小说，将百数十年前的旧事重提，既非“替古人担忧”，亦非“借酒浇愁”。一言以蔽之，不敢忘历史的教训而已。

1934年9月

### 雄壮的景象

关于《日出》我有许多话好说，但前面已经有了不少的“内行”表示了他们的可贵的意见，我也不想在这里饶舌了。

我喜欢《雷雨》，《雷雨》使我流过四次眼泪，从没有一本戏会这样地把我感动过。我是第一个喜欢《雷雨》的人，固然现在已经有许许多多的人在喜欢《雷雨》了。《雷雨》在《文学季刊》发表后的一年间，似乎没有一个批评家注意过它或为它说过几句话。《雷雨》是靠着它本身的力量把读者和观众征服了的。

不过《雷雨》却也有它的一些缺点，譬如作者所强调的“命运的残酷”，我觉得就表现得不够。在我看来，造成那悲剧的并不是“命运”，只是“不合理的社会制度”而已。

这缺陷却由《日出》来弥补了。《日出》就不是命运的悲剧。这只是我们现实生活的反映。的确，这是生活，这是我们大家所身经所目击的生活。《日出》，不像《雷雨》，它触到了我们这社会的各方面。它所表现的是我们的整个社会。单单暴露这社会的黑暗面是不够的，它还隐约地指示了一个光明的希望。一方面固然是荒淫与无耻，但另一面还有严肃的工作。

有几个女孩子写信给我说她们爱读《日出》，不过觉得作者的见解太悲观了。不曾给人指了一条出路。这看法不对。我觉得《日出》的结局太不悲观，而且在那末尾明明有一条伸向光明去的路。我也读过一些剧本，我却不曾见过像它这样“雄壮”，这样“乐观”的收场。

夜渐渐地消去了，方达生把窗帘拉开让阳光射进房里，照亮了满屋子。他迎着阳光昂着头从中门走出去。窗外日光耀眼。打夯的工人们高亢而雄壮地合唱着“日出东方”的歌，“沉重的石碓一下一下落在土里，那声音落到观众的耳里是一个大生命浩浩荡荡地向前推、向前进，洋洋溢溢充塞了宇宙！”

看！这是一个多么雄壮的景象！这是一个多么乐观的结局。

作者在书前引用了《道德经》和《圣经》里的话，一共八段，这是很有意义的。这就是作者指给我们的路，要我们一步一步地走，最后便会到一个新的境界，所以作者借用《启示录》中的话对我们说：“我又看见一片新天新地，因为先前的天地已经过去了。”

《日出》自然也有一些小缺点，但它仍然是一本杰作，而且我想，它和《阿Q正传》、《子夜》一样是中国新文学运动中的最好的收获。这些话也许会被人看作朋友的捧场，但我觉得能够在这里给曹禺的《日出》捧场，也是一件很荣幸的事情。

### 《蜕变》 后记

---

本篇最初发表于1937年1月1日《大公报·文艺》。

《蜕变》，曹禺著，1941年1月上海文化生活出版社出版。

《曹禺戏剧集》是我替作者编辑的。我喜欢曹禺的作品，我也多少了解他的为人、他的生活态度和创作态度。我相信我来做这工作，还不会糟蹋作者的心血，歪曲作者的本意。从《雷雨》起我就是他的作品的最初的读者，他的每一本戏都是经过我和另一个朋友的手送到读者面前的（他相信我们，如人相信他的真实的朋友）。但这本《蜕变》却是例外。它到我的眼前时，剧中人物和故事已经成为各处知识分子谈话的资料了。我摊开油印稿本，在昆明西城角寄寓的电灯下一口气读完了《蜕变》，我忘记夜深，忘记眼痛，忘记疲倦，我心里充满了快乐，我眼前闪烁着亮光。作者的确给我们带来了希望。

以上的话是应该在昆明写的，但是我离开昆明快两个月了。

我最近在作者家里过了六天安静的日子。每夜在一间楼房里我们隔一张写字台对面坐着，望着一盏清油灯的摇晃的微光，谈到九、十点钟。我们谈了许多事情，我们也从《雷雨》谈到《蜕变》，我想起了六年前在北平三座门大街十四号南屋中那间用蓝纸糊壁的阴暗小屋里，翻读《雷雨》原稿的情形。我感动地一口气读完它，而且为它掉了泪。不错，我落了泪，但是流泪以后我却感到一阵舒畅，同时我还觉得一种渴望、一种力量在我身内产生了，我想做一件事情，一件帮助人的事情，我想找个机会不自私地献出我的微小的精力。《雷雨》这样地感动过我，《日出》和《原野》也是。现在读《蜕变》我也禁不住泪水浮出眼眶。但我可以说这泪水里已没有悲哀的成分了。剧本抓住了我的灵魂。我是被感动，我惭愧，我感激，我看到大的希望，我得着大的勇气。

六年来作者的确走了不少的路程。这四个剧本就是四块里程碑。

现在我很高兴地把《蜕变》介绍给读者，让希望亮在每个人的面前。

1940年12月16日在重庆

### 《还乡杂记》 后记

这是《还乡日记》（上海初版本）和《还乡记》（桂林再版本）的改订补充本。原稿还是两年前作者由重庆寄来的。以后我就不再得着他的片纸只字。我不知道他今天在什么地方。

原稿的卷末附有一篇作者两年前新写的《附记三》。现在因了某种关系被我删去了。希望作者能原谅我。

又这本小书原名《还乡杂记》。初版本由上海良友公司印行时（1939），出版者在战乱中失去了一部分原稿，并且将书名误印作《还乡日记》。后来在桂林工作社印行的再版改订本是由作者的友人远兹兄改编的，书名也由编者改正为《还乡记》。远兹还写了篇很好的《附记》。这次我没有得到作者的同意把书名改回来，仍作《还乡杂记》，我只有一个理由：沙汀兄有一本题作《还乡记》的长篇小说，已经由文化生活出版社印出来了。一个书店里出版两种同名的书，对读者应当是不方便的。为了避免混同起见，我添上那个取消了的“杂”字。好在沙汀也是作者的友人，作者大概不会为这种“让”法责备我。

巴金 1948 年 7 月

## 《热情的赞歌》序

这是靳以的最后一本集子。他在《江山万里》和《心的歌》编成后写的文章都收在这里了。这本书的编辑工作是罗荪同志和上海文艺出版社编辑部的同志们做的。同志们为了表示对于死者的敬爱，在这本集子上花了不少的心血。靳以要是活着见到这本集子，他一定会感谢同志们这种认真负责的态度。

我给这本集子取一个名字：《热情的赞歌》。这五个字是读者对靳以这些文章的最普遍也最恰当的估价。靳以离开我们已经六十天了。这些日子里我常常接到读者和朋友的来信，说靳以的逝世是人们的一个大损失，因为他再也不能为我们伟大的时代唱出新的“热情的赞歌”了。的确，靳以倘使能再活几十年，他一定会写下数不尽的更激动人心的诗篇。他的早逝使我们大家失去了一位优秀的诗人和一个热情的歌手。

但是他也给我们留下了不少美好的东西，这本集子便是其中之一。关于这些“热情的赞歌”，我曾经在一篇文章里谈到我作为读者的感受和领会：“你用了那么热烈、那么欢乐的调子，歌颂十年来千千万万无限美好的事物；你用了诗一样的激情的语言抒写个人深切的感受，歌唱人民的幸福生活。……我读你的文章，总觉得仿佛作者从纸上伸出手来，紧紧地拉住读者向前飞奔。你把你对新社会的热爱尽量地放在文章里面，你把读者全当作你的朋友，向他们倾吐你最深的感情。读你的文章我接触到你那颗火热的心。在你的文章里充满的是生命。”

这样的文章是不会死的，这样的歌声是不会消失的，它们将永远鼓舞我们前进！

1959 年 12 月 27 日

## 多印几本西方文学名著

我在两个月前写的一篇文章里说过这样一句：“多印几本近代、现代的西方文学名著，又有什么不好呢？”这句话似乎问得奇怪。其实并不稀奇，我们这里的确有人认为少印、不印比多印好，不读书比读书好。林彪和“四人帮”掌权的时候，他们就这样说、这样办，除了他们喜欢的和对他们有利的书以外，一切都不准印，不准看。他们还搞过焚书的把戏，学习秦始皇，学习希特勒。他们煽动年轻学生上街大“破四旧”，一切西方名著的译本都被认为是“封、资、修”的旧东西，都在“大破”之列。我还记得 1967 年春天，张春桥在上海发表谈话说四旧破得不够，红卫兵还要上街等等。于是报纸发表社论，大讲“上街大破”的“革命”道理，当天晚上就有几个中学生破门而入，把一只绘着黛玉葬花的古旧花瓶当着我的面打碎，另一个学生把一本英国作家史蒂文森的《新天方夜谭》拿走，说是准备对它进行批判。我不能说一个“不”字。在那七、八、九年中间很少有人敢挨一下西方文学名著，除了江青，她只读了少得可怜的几本书，就大放厥词，好像整个中国只有她一个人读过西方的

作品。其他的人不是书给抄走下落不明，就是因为住房缩小，无处放书，只好秤斤卖出，还有人被迫改行，以为再也用不上这些“封、资、修”的旧货，便拿去送人或者卖到旧书店去。西方文学名著有汉译本的本来就并不多，旧社会给我们留得太少，十七年中间出现过一些新译本，但数量也很有限，远远不能满足读者需要。经过“四人帮”对西方文学名著一番“清洗”之后，今天在书店里发卖的西方作品（汉译本）实在少得可怜，因此书店门前读者常常排长队购买翻译小说。读者的要求是不是正当的呢？有人不同意，认为中国人何必读西方的作品，何况它们大多数都是“封、资、修”？这就是“四人帮”的看法。他们在自己的四周画了一个圈圈，把圈圈外面的一切完全涂掉、一笔抹煞，仿佛全世界就只有他们。“没有错，老子天下第一！”把外来的宾客都看作来朝贡的，拿自己编造的东西当成宝贝塞给别人。他们搞愚民政策，首先就使自己出丑。江青连《醉打山门》是谁写的都搞不清楚，还好意思向外国人吹嘘自己对司汤达尔“颇有研究”！自己无知还以为别人也同样无知，这的确是可悲的事情。只有在“四人帮”下台之后，我们才可以把头伸到圈圈外面看。一看就发现我们不是天下第一，而是落后一二十年。那么究竟是老老实实、承认落后、咬紧牙关、往前赶上好呢，还是把门关紧，闭上眼睛当“天下第一”好？这是很容易回答的。现在的问题是赶上别人，那么先要了解别人怎么会跑到我们前面。即使我们要批判地学习外国的东西，也得先学习，学懂了才能批判。像“四人帮”那样连原书也没有挨过，就用“封、资、修”三顶帽子套在一切西方文学名著头上，一棍子打死固然痛快，但是痛快之后又怎样呢？还要不要学，要不要赶呢？有些人总不放心，把西方文学作品看成羊肉，害怕羊肉未吃到，先惹一身羊骚。有些人认为不是社会主义国家的作品就难免没有毒素，让我们的读者中毒总不是好事，最好不出或者少出，即使勉强出了，也不妨删去一些“不大健康的”或者“黄色的”地方。不然就限制发行，再不然就加上一篇“正确的”前言，“四人帮”就是这样做了的。其实谁认真读过他们写的那些前言？

“四人帮”终于垮台了。他们成了不齿于人类的狗屎堆。他们害死了成千上万的人，历史会清算这笔帐！他们还禁、毁了成千上万的书。人的冤案现在陆续得到平反，书的冤案也开始得到昭雪。我想起几年前的一件事。不是在1968年就在1969年，我在报上看到一篇文章，描述在北火车站候车室里，一个女青年拿着一本书在读，人们看见她读得那样专心，就问她读的是什么书，看到她在读小说《家》，大家就告诉她这是一株大毒草，终于说服了她把《家》当场烧掉，大家一起批判了这本毒草小说。我读了这篇文章，不免有些紧张，当晚就做了一个梦：希特勒复活了，对着我大声咆哮，说是要焚书坑儒。今天回想起来，实在可笑。我也太胆小了，以“四人帮”那样的权势、威力、阴谋、诡计，还对付不了我这本小说，烧不尽它，也禁不绝它。人民群众才是最好的裁判员。他们要读书，他们要多读书。让“四人帮”的那些看法、想法、做法见鬼去吧。我还是那一句话：“多印几本西方文学名著有什么不好呢？”

写于1979年1月

## 我的“仓库”

我第二次住院治疗，每天午睡不到一小时，就下床，坐在小沙发上，等候护士同志两点钟来量体温。我坐着，一动也不动，但并没有打瞌睡。我的脑子不肯休息，它在回忆我过去读过的一些书，一些作品，好像它想在我的记忆力完全衰退之前，保留下一点美好的东西。

我大概不曾记错吧，苏联作家爱伦堡在一篇演说中提到这样一件事情：卫国战争期间，列宁格勒长期被德军包围的时候，一个少女在日记中写着“某某夜，《安娜·卡列尼娜》”一类的句子。没有电，没有烛，整个城市实行灯火管制，她不可能读书，她是在黑暗里静静坐着回想书中的情节。托尔斯泰的小说帮助她度过了那些恐怖的黑夜。

我现在跟疾病作斗争，也从各种各样的作品得到鼓励，人们在人生道路上的探索、追求使我更加热爱生活。好的作品把我的思想引到高的境界；艺术的魅力使我精神振奋；书中人物的命运让我在现实生活中见到未来的闪光。人们相爱，人们欢乐，人们受苦，人们挣扎，……平凡的人物，日常的生活，纯真的感情，高尚的情操激发了我的爱，我的同情。即使我把自己关在病房里，我的心也会跟着书中人周游世界、经历生活。即使在病中我没有精力阅读新的作品，过去精神上财富的积累也够我这有限余生的消耗。一直到死，人都需要光和热。

人们常说：“作家是人类灵魂的工程师”，我有深的体会，我的心灵就是文学作品塑造出来的。当然不是一部作品，而是许多部作品，许多部内容不同的作品，而且我也不是“全盘接受”，我只是“各取所需”。最近坐在小沙发上我回忆了狄更斯的小说《双城记》。

我最后一次读完《双城记》是1927年2月中旬在法国邮船“昂热”上，第二天一早邮船就要在马赛靠岸，我却拿着书丢不开，一直读到深夜。尽管对于1789年法国大革命，我和小说作者有不同的看法；尽管书中主要人物怀才不遇的卡尔顿是现实生活中所没有的；但是几十年来那个为了别人幸福自愿地献出生命从容走上断头台的英国人，一直在我的脑子里“徘徊”，我忘不了他，就像我忘不了一位知己朋友。他还是我的许多老师中的一位。他以身作则，教我懂得一个人怎样使自己的生命开花。在我遭遇恶运的时候他给了我支持下去的勇气。

我好久不写日记了。倘使在病房中写日记，我就会写下“某某日《双城记》”这样的句子。我这里没有书，当然不是阅读，我是在回忆。我的日记里可能还有“某某日《战争与和平》”，“某某日《水浒》”等等。安德列公爵受了伤躺在战场上仰望高高的天空；林冲挑着葫芦踏雪回到草料场……许多人物的命运都加强了我那个坚定不移的信仰：生命的意义在于付出，在于贡献；不在于接受，不在于获取。这是许多人所想象不到的，这是许多人所不能理解的。“文革”期间要是“造反派”允许我写日记，允许我照自己的意思写日记，我的日记中一定写满书名。人们会奇怪：我的书房给贴上封条、加上锁、封闭了十年，我从哪里找到那些书阅读？他们忘记了人的脑子里有一个大仓库，里面储存着别人拿不走的東西。只有忠实的读者才懂得文学作品的力量和作用。这力量，这作用，连作家自己也不一定清楚。

托尔斯泰的三大长篇被公认为19世纪世界文学的高峰，但老人自己

在晚年却彻底否定了它们。高尔基说得好：“我不记得有过什么大艺术家会像他这样相信艺术（这是人类最美丽的成就）是一种罪恶。”可是我知道从来没有人根据作家的意见把它们全部烧毁。连托尔斯泰本人，倘使他复活，他也不能从我的“仓库”里拿走他那些作品。

写于 1983 年 11 月

### 《人到中年》

几个月前我的一个侄女从遥远的边疆写信来说：“我们工作很忙，设计任务一个接着一个。作为技术骨干，总想把自己的一切都投到四化中去，加班加点经常工作到深夜，回到家中，家务劳动又重，真有筋疲力尽之感。最近《收获》中《人到中年》里的陆大夫就是我们这些中年科技人员的写照。……一些基层干部总喜欢那些‘唯唯诺诺’、无所作为的人，而对我们这些‘大学生’总有些格格不入……”

《人到中年》是谌容同志的中篇小说，陆大夫是小说中的主人公眼科医生陆文婷。半年多来我听见不少的人谈论这部小说，有各种各样的看法；起初还听说有一份省的文艺刊物要批判它。以后越来越多的读者出来讲话，越来越多的读者在小说中看见了自己的面影。的确到处都有陆大夫，她（他）们就在我们的四周。她（他）们工作、受苦、奋斗、前进，或者做出成绩，或者憔悴死去……小说真实地反映了我们的现实生活。

三十年来我对自己周围的一切绝非视若无睹。但是读了《人到中年》后我一直忘不了这样一个事实：今天在各条战线上干工作、起作用，在艰苦条件下任劳任怨、鞠躬尽瘁的人多数是解放后培养出来的一代知识分子，也就是像陆文婷那样的“臭老九”。（“臭老九”这个称号固然已经不用了，但是在某些人的心里它们还藏得好好的、深深的，准备到时候再拿出来使用。）正是靠了这无数默默地坚持工作的中年人，我们的国家才能够前进。要搞四化，即使是搞中国式的四化吧，也离不开他们。那么提高他们的生活水平，改善他们的工作条件，让他们心情舒畅，多做工作、多作贡献，有什么不好？！即使办不到这个，把他们的真实情况写出来，让大家多关心他们，多爱护他们，又有什么不好？！

读了小说的人没有不同情陆大夫的处境；但是我更敬佩她的“勇气和毅力”，敬佩她那平凡的不自私，她那没有尘埃的精神世界使我向往，使我感动。有人说作者不应该把陆大夫的遭遇写得那样凄惨，也不应该在“外流”的姜亚芬医生的身上倾注太多的同情；还有人责备作者“给生活蒙一层阴影”。有人质问：“难道我们新社会就这样对待知识分子？”“难道外流的人会有爱国心？”但是更多的人，越来越多的人却说：“小说讲了我们心里话。”

我们已经吃够了谎言的亏，现在到了多讲真话的时候了。我们的生活里究竟有没有阴影，大家都知道，吹牛解决不了问题。我喜欢这本小说。我有这么一个习惯，读了好的作品，我会感到心灵充实，我会充满对生活的热爱；我有一种愿望，想使自己变得善良些、纯洁些、对别人有用些。《人到中年》写了我们社会的缺点，但作者塑造的人物充满了爱国主义的感情，这种感情不是空洞的、虚假的，而是深沉的，用行动

表示出来的。我接触到她（他）们的心，我更想到我那位遍体伤痕的母亲，我深深感觉到我和祖国血肉相连的关系。是她把我养育大的，是她使我拿起笔走上文学道路的，我从她那里不断地吸取养料。她有伤，所有她的儿女都应当献出自己的一切给她治疗。陆大夫就是这样的人，她就是不自私地献出一切的。在中国她（他）们何止千千万万！同她（他）们一起为社会主义祖国尽力，我感到自豪，我充满信心。还有姜亚芬医生，对她，对她（他）们，祖国母亲也会张开两只胳膊欢迎。难道海外华侨就不热爱祖国？难道外籍华人对故土就没有感情？只要改善工作条件，“外流”也可以变为“内流”。建设新中国，人人有责任。这个伟大的、严肃的工作绝不是少数人可以垄断的，文学的事业也是这样，一部作品的最好的裁判员是大多数的读者，而不是一两位长官。作者在作品里究竟是说真话还是贩卖谎言，读者们最清楚。

1980年9月22日

### 《冰心传》序

卓如同志：

信早收到，我指的是您写给冰心大姊要她找我为传记作序的那封信。对您我并不感到陌生，我在北京医院大姊的病房里见过您，即使我们没有机会交谈，可是我经常听见大姊和家人讲到您，知道您在搜集资料，为她编全集写传记。大姊对孩子们开玩笑说：“有些事你们不知道，可以问卓如。”拿起大姊转寄来的厚厚一叠《冰心传》翻了翻，我也不得不佩服您这个“冰心通”。您唤起我数不清的回忆。当时年轻的读者容易熟悉青年作者的事情。我们喜欢冰心，跟着她爱星星，爱大海，我这个孤寂的孩子在她的作品里找到温暖，找到失去的母爱。我还记得离家前的那个夏天满园蝉声中我和一个堂弟读着《繁星》，一边学写“小诗”。这些小诗今天还鲜明地印在我的心上，虽然我就只写了十几二十首。我不是诗人，我却常常觉得有人吟着诗走在我的前面，我也不觉地吟着诗慢慢地走上前去。

给您回信并不是困难的事情，因为我们互相了解，一位诗人和她的作品把我们的心连在一起。您写的我已熟悉，您讲的我也知道。不用翻阅您寄来的厚厚的印张，我早已回到六七十年前温暖的梦中。我有那么深的感情，和那么多的回忆！为《冰心传》作序，我担心病中无法从容构思，写不出象样的序文，但是我又不能交一份白卷，因为我有责任为我那一代人表态。我不敢一口答应，也不愿一口谢绝。

就在这个时候，热浪袭击上海，我坐立不安，度日如年，无法动笔，又不能搁笔，感到进退两难，忽然看到大姊写给香香的信，短短的一句：“也只要几句真话！”这是对我说的。我明白了。的确有几句真话我非讲不可。

冰心大姊不过比我年长四岁，可是她在前面跑了那么一大段路。她是“五四”文学运动最后一位元老，我却只是这运动的一个产儿。她写了差不多整整一个世纪，到今天还不肯放下笔。尽管她几次摔伤、骨折，

尽管她遭逢不幸、失去老伴，她并不关心自己，始终举目向前，为我们国家和民族的前途继续献出自己的心血。虽然她有很长的写作经历，虽然健在的作家中她起步最早，她却喜欢接近年轻读者，在他们中间不断地汲取养料。

她这个与本世纪同年龄的老作家的确是我们新文学的最后一位元老，这称号她是受之无愧的。但是把“老”字同她连在一起，我又感到抱歉，因为她的头脑比好些年轻人的更清醒，她的思想更敏锐，对祖国和人民她有更深的爱。我劝她休息，盼她保重，祝愿她健康长寿。然而在病榻前，在书房内，靠助步器帮忙，她接待客人，答复来信，发表文章。她呼吁，她请求，她那些真诚的语言，她那些充满感情的文字，都是为了我们这个多灾多难的国家，都是为了我们大家熟悉的忠诚老实的人民。她要求“真话”，她追求“真话”，将近一个世纪过去了，她还用自己做榜样鼓励大家讲“真话”，写“真话”。我听说有人不理解她用宝贵的心血写成的文章，随意地删削它们。我也知道她有些“刺眼的句子”不讨人欢喜，要让它们和读者见面，需要作家多大的勇气。但是大多数读者了解她，大多数作家敬爱她。她是那么坦率，又那么纯真！她是那么坚定，又那么坚强！作为读者，我不曾上当受骗；作为朋友，我因这友谊而深感自豪。更难得的是她今天仍然那么年轻！我可以说：她永远年轻！

思想不老的人才永远年轻！

冰心大姊就是这样的一个人，她的传记就是一本读了使人感到永远年轻的书。

1988年7月28日上海

## 怀念集

### 纪念友人世弥

我想不到我会来写这样的文章，记忆逼着我写。记忆使我痛苦。甚至在这样一个个人命运和民族命运紧密地联系在一起的时代中，我还受着个人情感的熬煎。我不说我们民族的损失，固然世弥（即罗淑）是中国的一个优秀的女儿；我不说我们文坛的损失，固然世弥的作品显示了她未来的光辉的成就；因为在侵略者铁蹄的践踏下，许多青年有为的生命，许多优秀卓绝的文学才能已经变成了白骨黑灰。为了一个民族的独立和生存，这样的牺牲并不算是昂贵的代价。许多人默默地死去，许多人默默地哀悼他们的死者，没有谁出来发一声不平的怨言。我也没有权利把我个人的悲痛提出来加在这许多人的悲痛上面，促他们多回顾“过去”，给他们多添一分苦恼。他们需要的是“遗忘”，要忘记过去的一切，要忘记灾祸与悲痛，像堂·吉珂德那样地投身到神圣的抗战中去。

然而我不能制止个人的悲痛，我无法补偿个人的损失。这一个友人的死给我留下的空虚，到现在还不曾得到填补。记忆逼着我写，悲痛逼着我写，为了我自己，为了我的一些朋友，我要写下这篇关于世弥的文章。

世弥是一个平凡的人，甚至在她的外貌上，人也看不出锋芒。她写过文章，但她的文笔并不华丽，那里面有的是一种真实、朴素的美。她不喜欢表显自己，她写文章也不愿意让朋友们知道。她把她的热情隐藏在温厚的外表下。许多人说她是一个贤妻良母型的女性，却少有人知道她是社会革命的斗士。在我们这些友人中间，有时因为意见的分歧会损害友情，个人的成见妨害到事业的发展，然而她把我们（至少是我们中间的一部分人）团结在一起。她的客厅仿佛成了我们的会所。但我们并不是同时去的，我们个别地去，常常怀着疑难和苦恼去求助于她。她像长姊似地给我们解决问题，使我们得到安慰和鼓舞。她的考虑十分周到，她的话语简单而有力量，我们都相信她，敬爱她。

她有一种吸引力把许多朋友拉到她的身边，而且使他们互相接近了解。一个朝鲜朋友被日本人追缉得厉害的时候，他到上海来总是由她和她的丈夫款待，他就住在他们家里，或者她替他转信。那个朋友也是我的友人。艰苦的环境使他的头发在几个月内完全变成了白色，但是他的精神并没有衰老。有一次我受了一个朋友的嘱托从日本海军陆战队布岗警戒下的虹口带了一支手枪，一百颗子弹和一包抗日文件到她的家里寄存。她毫不迟疑地收下了我提去的那口箱子，让那些东西在她的家里放了一年，到她离开上海时才让另一个朋友拿去。这些事倘使她活着，她一定不让我说出来，而我也不便写。但是如今她和我已经成了两个世界的人。我不曾当着她的面说一句感激的话，我知道这会使她不高兴。然而这时候思念割痛我的心，我愿意让人知道我们从她那里得过的恩惠。要是这触犯了她，她也会原谅她的朋友，因为这是最后的一次了。

我不敢想，有时候我甚至不能相信世弥的死讯是真实的。去年9月8日上海西车站的分别仿佛还是昨天的事。上海沦陷后她和宗融打过急电来探问我的安全，又屡次写信劝我离开“孤岛”。我答应今年到他们那

里去。如今我失了约，而她也不能活着来责备我了。

这三四年来，我在生活里、事业上遇到各种麻烦。我究竟缺乏忍耐，我不能从容地应付一切，常常让自己沉溺在苦恼中间。朋友不宽恕我，敌人不放松我。我不能严格地改正错误，我反而让自己陷在绝望的心境中。好几次我带着气愤到她那里倾诉，她仔细地开导我，安慰我，甚至指责我的缺点。她知道我的弱点，我的苦恼和我的渴望。但是她决不姑息她的友人。我是在朋友们的督责下成长起来的。她便是那许多朋友中间给了我帮助最大的一位。但是如今我不知不觉间就失掉了这样一位友人。我的悲痛是很大、很大的。

我唠唠叨叨地叙说我个人的损失，我太自私了。我们许多人中间失去这一个连锁，那损失比我个人的更大。而且就个人的悲痛来说，我们大家热爱的马大哥，我认识他在他和世弥结婚以前，我知道世弥在他的生活里、情感上占着什么样的位置，我知道世弥是他的一个怎样的不可分离的生活与工作的伴侣。他们九年来始终没有分离过。如今一只残酷的魔手把她抓了去，永远不放回来。留下他一个人带着那个聪明可爱的小弥和一个新生的孩子（那个男孩是她用自己的生命换来的），在那间空阔的屋子里，八岁的小弥天天嚷着要“妈妈”，新生的孩子又无知地啼哭等着人喂奶。做一个这样的父亲，不知道要花费多少的心血。对于在书堆里过惯生活的马大哥，我简直不敢想象他的悲痛。我不能够安慰他，因为他的灾祸太大了。但是我想借用意大利爱国者马志尼劝赫尔岑的话来劝他：

“勇敢些，你要抑制悲痛，不要叫你的精神破碎。我常常以为我们亲爱的人的死会使我们变成更好的人，你的义务是去做一切她所喜欢的事而不去做任何她所反对的事。……”

现在正是这个时候了。

别了，我永不能忘记的友人，我不再用言词哀悼你。我知道你不喜欢我这样做。你不愿意在这样的年纪早早地死去，你更不会愿意在你渴望了几年的抗战的烽火燃烧的时候寂寞地闭上眼睛。但是你已经尽了你的职责了。你留下了这么深的敬爱在我们中间。我们失去了你这样一个连锁，可是我们已经坚实地团结起来。你的手所放下的火炬，也将由我们接过来高高地举起。我们会把它举得更高，使你的和我们的理想早日实现，我知道那会是你最快活的时候。到了那一天，你会活起来，活在我们的心里，活在我们的理想里。

1938年4月在广州

### 写给彦兄

在报纸上读到你的死讯，我觉得心里空虚得很。我躺了几个钟头，没有讲一句话。这时候我愿意我能忘记一切，但十几年前的往事偏偏来到我的眼前。是的，我的眼睛不肯休息，它们找回来那些我以为我早已忘却的事情。我看见你穿一件白衬衫，带着一个本地小孩走到鼓浪屿一家滨海的旅馆里来。在二楼那间宽敞的房间里，畅谈了一点多钟以后，我们成了朋友，那是十四年前的事。那次并不是我们第一次见面，而我知道你的名字，却更要早六七年。在中学读书的时候，你的《灯》，你

的《狗》感动过我。那种热烈的人道主义的气息，那种对于社会的不义的控诉，震撼了我的年轻的心。我无法否认我当时受到的激励。自然我不能说你给我指引过道路，不过我若说在那路上你曾经扶过我一把，那倒不是夸张的话。我们十三四年的友情就建立在这一点感激上面。我始终没有让你知道我这个小秘密。其实我何必要告诉你呢？在我们这些分多于聚的十三四年中间，我们也曾一同经历过苦难的日子，分享过朋友畅谈的欢乐。不论在泉州某高中的教室里，上海法租界某公寓的小房间内，或者上海信义村的住家，或者桂林福隆街的寓楼，我都不曾看见你有过十分畅快的笑容。生活的担子重重地压在你的瘦削的肩上，它从没有放松过你。这些年你一直在跟它挣扎，你始终不肯屈服，你要畅快地吐一口气。可是你愈挣扎，愈透不过气来，好像这就是对你的惩罚一样。我知道，要是你肯屈服，肯让步，肯妥协，你一定会过得舒适，安乐。你并不是不喜欢舒适和安乐的生活。然而你的性格不让你有片刻的安宁。你的性格使你拖着一大家儿女在各地漂流。在某一点上，你有些像罗亭。这并不是说你不能说不能行，我是说你不能适应环境，你不能为自己建立一个安定的窝，你不能为了个人的安乐，忍受任何不公平的待遇。你到处撞，到处碰壁，可是长期的困苦并不曾磨去你的锐气。就是在患病以后，不管躺在床上，或是拄杖缓行，你还是昂着头在撞，你还是因碰壁而恼怒。后来你的声音哑了，结核菌蚕食着你的喉咙，肉体的痛苦跟着死亡的逼近一天天地在增加。但你还是不肯放下你的笔，你还是不断地为你创办的《文艺杂志》焦心。到最后，你身上只剩了一层皮，你只能用铃子代替你的语言，你还是没有失去对生命的热望，你还是没有失去求生的意志。在生，没有人称你做一个战士。事实上许多年来你一直在奋斗，你想为你自己，也为别的一些人创造一个较好的环境。可是结果你终于痛苦地死在寂寞和贫穷里，像一个死在战地上的兵士，你没有看到胜利的希望就闭了眼睛。即使有人说你没有留下光辉的战迹（其实你的一部分作品不就是光辉的战迹么！），但谁能否认你是一个勇敢的战士呢？

虽然我们中间有着十几年的友情，可是我没有资格论断你。我这里说的只是一个朋友的意见。认识你的人都有他对你的一种看法。不管他看重你的好处，或者注意你的缺点。你两样都有，因为你是一个人。而且我们谁又没有更多的缺点呢？况且作为一个十几年的朋友，我在你苦难中给过你够多的助力么？我分尝过你些许的痛苦么？我做过什么减轻你苦难的努力么？那么我还有什么资格在这里絮絮地谈到你，夸张地叙说我们中间的友情呢？

不，彦兄，你多少知道我一点，那么你会明白你的死使我失去了一些什么东西。正是在两年前，有一天傍晚你从桂林三家村寓所把我送到洋桥，我要你陪我进城，到一家小馆里吃点东西，多谈个把钟头，你因为天晚身体不舒服，不肯进城。我们站在洋桥头，随便地谈了一刻钟的闲话，然后你支着手杖一拐一拐地走了。我望着你那歪斜地走着的身影，在逐渐加浓的夜色中消去，我的心忽然痛起来，泪水迷糊了我的视线，彦兄，我不是在为你哭，我是在哭自己。我那时就想到在你身上也活着

我一部分活动、快乐、年轻的岁月，它们快要跟着你死去了。这些年我哭过世弥，哭过范兄，哭过憾翁，现在又轮着我来哭你。每次我都在埋葬，我不是在埋葬你们（自有你们的亲属来使你们的遗体得到安息），我是在埋葬我自己的一部分。那就是跟着几个朋友遗体埋葬了的一些岁月，在那里面也许还有一点点金沙似的发光的东西。现在即使年岁能够倒流，我也找不到像你们那样的印证的人了。

今天，我坐在那间陈设凌乱的书店办公室里，对着一盏昏暗的电灯，给你写这封诀别的信，这一封你已无法看见、而我不得不写的信。门外是一条热闹的大街，隔壁戏园刚刚散场，一大群人的脚步和笑语潮水似地在门外流过。接着又是小汽车急驶的声音，然后又是一男一女在大声相骂。一个卖炒米糖开水的小贩走过了。两个女人叽哩刮啦地走过了。又有人在大声喊“煮两碗抄手”。只隔着一堵墙！在门外，人们在享乐，在活动，在笑，在吵。在我这里却只有老鼠啃字纸的小声音，伴着我的寂寞，是一些正在折磨我的回忆，还有一颗饱受熬煎的痛苦的心。永别了，我的亡友。在敌骑践踏的星子岩的土地中，你的睡眠不会是安适的吧。但是我们不久就会回到你身边来的。那时我要在你墓前背诵《灯》里面求母亲收回那颗爱人类的心地哭诉，和《狗》里面那些漠视弟兄痛苦的自责。我还要告诉你，我怎样在我们两人都喜欢的地方（鼓浪屿）去寻找我们的足迹。当你知道你是怎样地活在朋友们心中的时候，你或许会原谅这个未能在你最痛苦的时刻来到你身边的友人吧。

1944年8月在重庆

### 哭靳以

上午我到了万国殡仪馆。院子里寥寥两三个人，台阶下一块黑漆木牌，上面写着两个白色大字：“章府”。灵堂里只有一张方桌和几十把椅子。我知道你的遗体一时不会离开“化妆间”。我只是先来看看你的新居。我慢慢地走上台阶，又慢慢地走下来。我在阴暗的厅子里站了好一会，又望望院子，望望草地。几个钟点以前看见的你那张没有血色的脸在我的眼前现了一下，又隐去了。我好像在做梦。怎么我在这里见到了二十三年前我们两个人的足迹！就是这个台阶、这个院子和这块草地，它们应该记得十几个青年作家抬着鲁迅先生的灵柩走下台阶到柩车前的情景，那么它们也不会忘记你和我吧，它们也会了解两个普通人的将近三十年的友情吧。但是为什么这样的友情就不能再继续三十年？为什么偏偏该年纪较大的我来埋葬你呢？

台阶和院子一点也没有改变，连草地也是原来的那个样子。我还记得那一天我们怎样一步一步地走下这几级台阶。一个伟大人物的纪念和在艰苦斗争中逐渐发展的文学事业曾经把两颗年轻的心紧紧地拴在一起。三年前鲁迅先生遗体迁葬的时候，我们两个人又在一起扶着鲁迅先生的柩车到新的墓地。二十年漫长的岁月使我的头发褪了颜色，在你的浓发中间也出现了好些银丝。可是我们站在鲁迅先生的塑像前，看见先生头上和身上一片灿烂的金色阳光，我们的心情多么舒畅。我们“二十年的愿望实现了”：鲁迅先生安息在美丽的花园中，我们生活在“幸福

的日子”里。我们周围的一切不论是一景一物，一人一事，都把我们的心系得更牢。不知道有多少次我们互相勉励，互相鼓舞，用最响亮的声音、最饱满的感情歌颂新中国的幸福生活，歌颂伟大的时代和英雄的人民，歌颂这些年中间数不尽的移山倒海的壮举和惊天动地的奇迹。不知道有多少次我们互相鞭策、互相激励，要贡献全部力量，做建筑社会主义大厦的一砖一瓦，跟着时代前进，永不掉队。现在回想起我们这许多次的谈话，我还感觉到一股热流通过我的全身。这些年总是你走在我的前面，你的声音比我的响亮，你的热情扇旺我的心灵之火，你的爽朗的笑声增加我前进的勇气。你的心里充满着那么强烈的爱，你的身上有那么充沛的精力，你的笔下绽出那么多的火花，你怎么能够默默地走向死亡？而且去得那么匆匆，那么突然，不留下一句话，也不让我们有时间跟你告别？

我不相信你就永远离开了我们，我不相信你就永远放下了你那管热情奔放的笔！所有认识你的人都没法把“死”字跟你连在一起。每个看见你的人都感觉到你的身上好像有无穷无尽的力量。你的身体并不强壮，可是你的感情健康。人们看见你那么热情地为总路线欢呼，为大跃进欢呼，为人民公社欢呼，看见你那么兴奋地去工厂，下农村，写出一篇又一篇激动人心的散文和特写，听见你滔滔不绝地描绘新中国的光辉面貌和欢乐气氛，怎么会想得到三十三年前的老病仍然在蚕食你的肉体，怎么能够说服你躺下来休息！你并不像安东·契诃夫那样，知道病的可怕，便想尽方法掩饰疾病，不让亲近的人为自己担心；你轻视病，而且相信自己能够战胜疾病，意气风发的时候连自己也忘记了这个凶恶的敌人并不曾离开过你。你忽略医生们几次的警告，你用微笑回答朋友们多次的劝告。你相信自己的坚强的意志，你有决心要活到共产主义的社会。你那表示衷心欢快的满面红光和爽朗笑声，不但迷惑了你的朋友，也欺骗了你自己。我们和你都白白地错过了两次有力的警告（心力衰竭）。你第三次入院躺在病床上的时候，你也只是说：“以后记住决不再晚睡早起。”（你指的是清晨五点钟起身，你两次发病都是在这个时候！）就是在你最后一次发病（就只有十六分钟！）以前几个钟头，你还对人说，你一两天便要回家。后来在你逝世前三个钟点，你还兴奋地跟住在隔壁房间的病友畅谈创作上的问题。谁想得到你就只有这么短促的时间！

你今年刚满五十。你毕竟比契诃夫活得久，还比他幸福，你终于见到了自己追求的新社会的光明，而且为这光明工作了整整十年。你为文学事业贡献了将近三十年的光阴，甚至在生活最艰苦的时候，甚至在白色恐怖最厉害的时候，你也不曾放下笔；你像许多知识分子那样，走过了漫长的、曲折的道路，才找到了党。你曾经因为写小说受到轻视，因为编辑文学刊物受到迫害。三十年来，你在生活的道路和创作的道路上遭遇到不少的困难和打击，也有过丰收和胜利的喜悦，你始终严肃、诚恳地挺起胸膛向前迈步。有时你的步子跨得大些，有时脚步显得迟缓；有时头抬得高些，有时背略略弯下。但是我永远看见你在前进。解放十年来你的精神越来越饱满，你的心情越来越舒畅，你的声音越来越响亮，

你的感情越来越年轻，你的笔越来越有力。特别是在国庆节以前五六十天中间，你写得那么勤奋，那么畅快，你用了那么热烈、那么欢乐的调子，歌颂十年来千千万万无限美好的事物；你用了诗一样的激情的语言抒写个人深切的感受，歌唱人民的幸福生活。你一口气写了十几篇文章。差不多每隔一天你会打电话来告诉我，一篇文章又写成了，另一篇的腹稿也有了。我称赞你写得多，写得快。你总是谦虚地带笑回答：“不易啊！”有时候我们见面谈起来，你还会讲出你打算写的另一些小说和散文的内容，你讲得那么生动，那么愉快，那么自然，好像你的心里安装了喷泉，有那么多美好的东西流不尽，喷不完。我读你的文章，总感觉到作者从纸上伸出手来，紧紧地拉住读者，向前飞奔。你把你对新社会的热爱尽量地放在文章里面，你把读者全当作你的朋友，向他们倾吐你最深的感情。读你的文章，我接触到你那颗火热的心；跟你在一起谈话，我也接触到你那颗火热的心。在你的文章里充满的是生命，在你的身上充满的也是生命。

你多么想活下去，你多么想好好地活下去。你常常说，过去你走了不少的弯路，浪费了不少宝贵的光阴，好不容易找到了东方鲜红的太阳，就应当全心全意为它严肃工作。你曾经大声歌唱：“为了社会主义，不浪费一分一秒。”你多么爱惜在新社会里过的日子。你多么珍视这种得来不易的幸福生活。你又多么勇敢、多么坚决地保卫着它们。你一生爱憎分明，爱得深也恨得切，对于社会主义的敌人从来不知道宽容，然而你又那么热烈地爱着一切为祖国生产财富、走在时间前面的英雄。谈起英雄事迹来，你眉飞色舞，眼睛发光，你讲得活龙活现，更显得你生气勃勃。你的热情常常给我很大的鼓舞，有时我兴奋起来，说：“我们真该活一百岁，就可以做不少的事情。”你就带笑说：“活一百岁也还不够，工作是做不完的。”有的人真愿意无穷无尽地工作下去。你应当属于这种人吧。没有人能够相信你的生命会在五十岁结束！没有人能够相信你那雄壮的歌声会突然停止！

但是你毕竟离开了你所爱的亲人，你毕竟离开了朝夕在一起工作的同志和朋友，你毕竟离开了欣欣向荣的社会主义文学事业，你毕竟离开了我们伟大祖国的美丽的河山与英雄的人民。你离开了你所热爱的一切，静静地永闭了眼睛。你的妻女呼唤你的哀哀哭声都不能把你惊醒。我永远忘不了医院里的两三个钟头：天明以前的寒冷的夜，阴暗的大厅，轻微的人声，难堪的等待。为了不要叫出声来，我不能不几次咬紧嘴唇。我到过太平间，我又回到大厅。你那张没有血色的脸绞痛了我的心。难道这就是诀别？难道这就是三十年文学生活的结束？难道一颗火热的心就这样无声地死灭？难道一个光辉的生命就这样淡淡地消失？为什么不给你更多的时间让你完成计划中的工作？为什么不给你更多的机会让你唱出更美丽的“热情的赞歌”？六亿五千万人民团结得像钢一样向着锦绣前程飞奔的时候，全国文艺界欢欣鼓舞信心百倍地继续跃进的时候，偏偏少了一个生龙活虎般的你！读者在等待你的新作，《收获》需要你主持、安排，各地文艺刊物编辑部纷纷来信向你约稿，作协的同志们念念不忘你的热情的语言和不知道疲倦的干劲，你的家属……你不能够躺在那里闭紧眼睛！

你的脸上没有一点痛苦或忧伤的表情，你好像睡得十分深沉，十分

安静。这不是死，这应当是长期的休息。你没有留下一句遗言，因为你没有任何的遗憾，你已经尽了你的职责，你的愿望也已经逐渐地实现：你看见了阳光普照中国，“美丽的花朵铺满祖国辽阔的土地山河”；你终于做了光荣的共产党员。你留下了三十多册优秀的作品，它们将继续在读者心上开放灿烂的花朵。你并不曾白白地浪费了你的生命。我有什么理由在这里哭你！我有什么理由来打扰你安静的休息！

一年前，铎先因坐机失事遇难的时候，你写过一篇悼文《现在不是悲伤的时候》。我了解你的心情。倘使你现在还有知觉，你一定不愿意我在你的面前垂泪。我只好站在墙边默默地把眼泪吞进肚里。我没法制止它们，我在哭我自己的损失。以后到作协开会我再也看不到你亲切的笑容，电话铃响拿起耳机，再也听不见你那一声带笑的“怎么样？”翻开杂志再也读不到你那些朴素而充满感情的文章，在前进道路上遇到困难的时候，再也得不到你的帮助和鼓舞……我不应当自私地想到我个人的损失。就在太平间里我还听见一个年轻的声音唤着“爸爸”。这个短短的哭声至今还在我的耳里激荡。我想起来了：你不是完全没有遗憾的。你的最后的思念一定在这个十五岁的女儿身上。你特别钟爱这个聪明的孩子，她也用了整个心灵爱着父亲。她是你的文章的第一个读者，她也是你的病中最大的安慰。我看见她扶着保姆的肩头、困难地走进你的病房，也看见她靠在保姆身上缓缓地走出医院。我看见你们在书房里相对读书，也见过你亲切地对她讲你的一些见闻。这个活泼的孩子三年前突然得了“多发性神经炎”，在病床上躺了很长一个时期，到现在还必须扶着别人的肩头才可以走动。三年来，她的病耗费了你们夫妇多少的心血。你在病房里还常常为她安排生活。我每次在病房里看见你们父女亲密地谈话，我特别感到温暖。但是看见你们两个病人彼此关心，互相安慰，我有时也会痛苦地暗想：万一你有一天撒手而去……现在这个孩子终于失掉了父亲。在医院的大厅上和太平间里她显得相当安静，在家里她却哭得那么伤心。你的纪念在她的心上已经成为神圣的了。谁也想象得到你的逝世对她是多大的打击！……

但是你的悬念已经是多余的了，在这个光辉灿烂的毛泽东时代中，在这个无限美好的新社会里，到处在开放爱的花朵，到处播送友谊的歌声。人们甚至可以为没有见过面的朋友献出自己宝贵的东西；一个人遇到困难的时候，四面八方都有人伸出手来援助。我们的社会里有的是健康的同情，有的是同志的友谊，有的是相互的关怀，有的是心连心携手前进。你心爱的女儿不会在悲痛中过孤寂的日子。她失去了一个她视作神圣的父亲，但是会有更多的父亲般的爱从祖国各个地方送到她的身边，帮助她，支持她勇敢地跟疾病战斗到底，保护她早日恢复健康，让她能够完全像同样年纪的女孩那样，过正常的生活，进行正常的活动；在集体的关怀下充分发挥她的精力，发展她的才智。那么她一定会成长为出色的青年，你这一生想做而来不及的许多工作都会在她的手里完成。你不仅活在人们的心里，你还会活在她的身上。你的南南，这个好心的孩子，为了纪念她所深爱的父亲，她一定能够坚强。你静静地安息吧，敬爱的朋友。

1959年11月在上海

## 衷心感谢他 ——怀念何其芳同志

去年7月，我在上海得到其芳逝世的消息，想起好些事情，很想写一篇短文倾吐我的感情。我特别感到难过的是前不久沙汀同志还来信要我也劝告其芳爱惜身体、注意劳逸结合。我来不及写那样的信就听说他住进医院了。十几年中我们只互通过一次信。他在报上看见我的名字（十一年中间的第一次），写了一封信托报馆转来，开头就说：“读到你的文章，很高兴，你又拿起笔来了。”最末一句是“很希望不久还能见到你”。我绝没有想到这是他怀着深厚友谊在向我告别。我多么后悔我为甚么不回答他一封长信，详细叙说我十几年的遭遇和今后的打算。连他托我代买的维尔特的诗集我也没有能够办到！我的情况他可能不清楚。但是他的消息断断续续地传到了我的耳里：他被揪去批斗，他离开了干校，他回到北京带病工作，他到四川搜集材料准备写小说……还有他几次发病的情况。这期间报刊上也常常出现他的名字，更多的时候是有人用“四人帮”的鞭子抽打这个读者熟悉的名字。那些时候我真替他担心。“四人帮”垮了，枷锁一个接一个地给打碎了。我听说他夜以继日地奋笔写作，看见他一篇一篇的作品发表，他给我的信还提到部分的译诗计划。我了解他的心情，也为他的成绩感到高兴。我在去年5月的世界语版《中国报导》上看到一幅其芳的近照。采访的记者说他虽已年过六十但仍然精力充沛、生气勃勃，五、六个小时的访问中他谈得很多，而且很高兴，他在谈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对他的影响和教育。他说他觉得自己好像还是那个刚刚听过毛主席讲话的三十岁的年轻人。这是多么可敬、多么可爱的精神状态！可是看照片，我几乎认不出他来了，在那位笑谈着的老人身上保留着多少“四人帮”迫害的痕迹！听牟决鸣同志说他不知休息地带病写作，每天写到深夜，一直到发病进医院。他的确是带着年轻人的热情坚持在自己的岗位上，工作到最后的一息、战斗到最后的一息的。遗憾的是他留下多少未完的遗作，多少来不及实现的计划！

文章并没有写成，因为那个时候我的生活已经忙乱起来了。我没有时间把几十年的回忆理出一个头绪，我怕我写不好，对不起亡友。关于其芳的种种回忆经常在我的脑子里活动，想起来又忘记，以后又忽然泛起。我第一次看见其芳是在1932年，他还是一个穿长袍的斯斯文文的大学生、诗人。以后我为他编印出版了几本集子。从《扇上的烟云》到《呜咽的扬子江》，再到《夜歌》，他一步一步地走向光明，在“那长长的道路，那艰苦的道路”上他留下的脚印，我看得十分清楚。1944年夏天我在重庆再看见他，我仿佛见到一个新人。他陪我到曾家岩“周公馆”去（我还记得他到民国路来接我，从容地告诉我怎样躲开特务的注意），他向我介绍延安的一些事情，他给我送来解放区生产的小米和红枣。1949年上海刚解放，他就从北平来信很关心地问我的情况。不久我到北平出

---

《扇上的烟云》：其芳的第一本散文《画梦录》（1936）的代序。

《呜咽的扬子江》：其芳的第三本散文集《还乡杂记》的第一篇。

《夜歌》：其芳的第二本诗集，第三版起名《夜歌和白天的歌》。

席全国文代会，他看见我显得多高兴、多亲切……这些片断的回忆给过我多大的鼓励和温暖，倘使把它连串起来，就可能成为一部动人的小说。

好几位朋友在不同的时期对我称赞过其芳。他 1938 年从成都到延安是和两个朋友同去的，朋友们住了一段时期，后来都回到大后方去了，他却留了下来。同去的朋友谈起这件事至今还流露出钦佩之情。另一个朋友说其芳初到部队，夜间行军，路上把眼镜丢了，生活上发生困难，他还是平静地坚持下去。再一位朋友说其芳到农村参加土改和贫雇农同吃同住，真正做到了打成一片，农民都叫他“老何”……关于其芳的事我听见的并不止这么一些，但也用不着在这里多引了。在他的身上还能看出《画梦录》作者的丝毫痕迹么？

其芳是知识分子改造的一个好典型，我始终保留着这个极其深刻的印象。

解放后我和其芳的接触不算多，但也不太少。他给我印象最深的另一件事，就是他从来不隐瞒自己的观点，他敢说、敢想、敢争论，辩论起来不怕得罪人，不怕言词尖锐。有一次我听见一个朋友婉转地批评他，他不接受。他说，有意见就应当讲出来；要分清是非，就要把话讲清楚；不能因为怕得罪人，有话不讲；话讲出来，错了改正就是。……我当时也不完全理解他的意思，我有这种不正确的想法：为了团结人，何必这样认真？不用说，我没有讲出来。但是从此我就没有得到安宁：讲不讲的问题始终不曾解决。每当我听见了面面俱到、不痛不痒的讲话，或者看见人为了“明哲保身”甚么话也不讲，不然就是当面一套背后一套、睁着眼睛信口随说的时候，我就仿佛挨着皮鞭的抽打，我就想到其芳，我深感自己同他差得太远了。

一年很快地过去了。其芳的声音相貌仍然鲜明地在我的脑子里活动，还是那样生气勃勃，精力充沛。今天我多么怀念他。这一位“永远这样奔波、永远不能给自己造一个温暖的窝”的人，他是为了发展和繁荣祖国社会主义文艺事业献出了个人的一一切的。他在 1937 年写过这样一句话：“我一定要坚决地、勇敢地活下去。”在 1942 年他又歌唱道：

我是命中注定了来唱旧世界的挽歌  
并且来赞颂新世界的诞生的人。

他是说到做到，是完成了这个任务的。他的确是一个冲锋陷阵、死而后已的文艺战士。

我还记得在《中国报导》上发表的访问记中，其芳对采访的记者最后讲过这几句话：“毛主席《在延安文艺座谈会上的讲话》发表以来三十五年中间，我主要是做文学批评和文学研究的工作，很少写诗写散文。要是可能，我将来还要写诗、写散文、写长篇小说。”他念念不忘他计划中的“诗、散文、长篇小说”！但是现在没有这种可能了。对我们来说这是多大的损失。因此我们更加珍惜他遗留下来的一部分作品。昨天

---

引自《北中国在燃烧》断片（二），见《夜歌》。

引自《我和散文》（《还乡杂记》代序）。

引自《北中国在燃烧》断片（二），见《夜歌》。

我还含着眼泪重读他的诗《北中国在燃烧》断片，为了它给我唤起的崇高的感情，我衷心地感谢他。

1978年7月

### 关于丽尼同志

#### ——随想录十二

半年前我写过一篇创作回忆录《关于 春天里的秋天 》，谈了一些郭的事情。其实关于郭可谈的事不少，我虽然同他相知不深，可是我的脑子里至今还保留着这个善良人的形象。他的才能没有得到很好的发展，我常常这样想。倘使他有充足的时间，倘使他能够关起门来写作，他一定会给我们留下不少的好作品。我在这里用了“关起门来写作”这个词组，并没有特殊的意义，我只是想说不受到干扰。而在郭，这就是生活上的干扰。在抗日战争爆发以后，上海的小家庭给打掉了，他为了一家人的生活，东奔西跑，最后到国民党政府机关里工作，混一口饭吃。朋友分散了，刊物停了，没有人向他约稿逼稿，他写好文章也不知道该寄到哪里去换稿费。我同他失去联系大约一年的光景，忽然在桂林的街头遇见了他。我是从广州“逃难”到桂林的。他跟着机关从湖南某地迁往四川，经过这里，暂时住在旅馆里面。我们交谈了几句，听见警报声，就匆匆地分别了。当时我准备在桂林复刊《文丛》，向他拉稿，他答应把身边写好的稿子给我。第二天早晨他到东郊福隆街我住的地方来找我，把一篇散文放在桌上。他说，还有好几篇文章，打算校改后全交给我。他还说，他翻译了契诃夫的几个剧本，译稿都带来了。我们正谈得高兴，警报的汽笛声又响了起来。我们一起从后门出去躲避。

我们这次到了月牙山。在山上庙里看见敌机向城内投弹，看见大股上升的尘土，看见火光。郭担心他的行李，他估计他住的旅馆就在中弹的地区。警报刚解除，他急匆匆下山去。我后来进了城去找他。但是路给拦住了，走不过去。这次大概是这座古城第二次遭到大轰炸，街上乱糟糟的。

下午我进城去找郭。我到了他住的那个旅馆，眼前只有一大堆还在冒烟的瓦砾。他也来了。他想在瓦砾堆里找寻他的东西。有两三个老妈妈和中年人也在挖掘什么。他看见我，摇摇头说：“烧光了。”我问他：“怎么办？”他笑了笑，说：“今天就走，都准备好了。我来看一下。”他的笑中带了点苦味。我问：“稿子呢？”我感到留恋，又感到茫然。他说：“反正现在没有用，没有人要，烧了也就算了。”我心里难过，知道他也不难过。我还记得1933年年尾到1934年年初我带着他的散文到北平，终于把它介绍给靳以在《文学季刊》里发表了一组，后来又介绍给上海的黄源在《文学》月刊里发表了另一组，然后在1935年年底在上海出版了他的第一个散文集《黄昏之献》，我不仅是丛书的主编，我还是这本集子的校对。我这样做，只是因为我喜欢他的散文，我甚至想说他的散文中有值得我学习的地方。在《黄昏之献》以后，我还编印了他的两本散文集《鹰之歌》和《白夜》。我准备着编辑他的第四本散文集子。“烧了也就算了，”短短的一句话，仿佛迎头给我一瓢冷水。但是我摇了摇头，我说：“不要紧，你再写。你写了给我寄来。”

这一天他离开了桂林。我回到福隆街的老式屋子里，摊开他给我送来的手稿，我读着：

“……我记得，在一次夜行车上，我曾经一手搂着发热的孩子，用另一只手在一个小小的本子上，握着短短的铅笔，兴奋而又惭愧地，借着月光，写下了几个大字：

“‘江南，美丽的土地，我们的！’……”

我几乎要叫出声来。他写得多好啊！我记得就在我来桂林之前在广州市一个码头，雇小艇转到我们租赁的木船，小艇沿着沙面缓缓地流去，岸上的景物开始变为模糊，我用留恋的眼光看那些熟悉的街道，和熟悉的房屋，我不敢想象敌军进城以后它们的“命运”，我不停地在心里说：“广州，美丽的土地，我们的！”那个时候我多么爱这个我们就要失去的美丽的城市！那个时候我才懂得它是多么美丽，多么牵系着我的心。

短短的一句话里包含着多么深、多么丰富的感情。在抗战的年代里我不知道多少次反复说着这一句话，我常常含着眼泪，但是我心里燃起了烈火。甚至就在那些时候我也相信我们美丽的土地是敌人夺不走的。

1947年8月我从台北坐车去基隆，在那里搭船回上海，小车飞驰着，南国的芳香使我陶醉，一切是那么明亮，那么茂盛！我上了船，望着美丽的海港渐渐退去、朋友们的挥动的手终于消失的时候，我立在甲板上，身子靠着栏杆，摇着手，低声说：“台湾，美丽的土地，我们的！”

我在1959年4月写的一篇庆祝上海解放十周年的文章里，还用了这样一个题目：《上海，美丽的土地，我们的！》今天单单念着这个题目，我就十分激动。我在文章的开头写着：

“1938年一个初冬的夜晚，在桂林郊外的一间平屋里，一位朋友交给我他一篇散文的原稿，我激动地读着那个题目：《上海，美丽的土地，我们的！》……”

这里写的是“初冬的夜晚”，和我在前面写的“第二天早晨”相矛盾，现在记起来，应当是“早晨”。而且我最近借到了《文丛》第二卷合订本，重读了我提到的那篇散文，它的题目原来是《江南的记忆》。我把这篇散文发表在《文丛》第二卷五六期合刊上，我当时在桂林就只编印了这一册刊物。至于《文丛》第二卷第四期还是在广州排好的，刊物来不及付印，广州就受到敌军的围攻，我带着纸型逃到桂林。刊物的主编靳以早去了四川，大部分稿子，还是他留下来的。

我在桂林印出两期《文丛》，后来经过金华、温州回到上海，在文化生活出版社工作的朋友看到新的刊物，就在上海租界里重新排印出版了合订本，印数仅一千册，送了十多本给我。1940年7月我离开上海经海防去昆明的前几天，忽然听说日军要进租界搜查，我一天得到几次在报馆工作的朋友们的电话。从下午起我燃起火炉，烧信烧书，一直烧到深夜，剩下的七、八本《文丛》合订本全烧了。倘使借不到这本书，我今天还弄不清楚那篇散文的题目。

以后我在重庆、在上海还看见郭。他重新翻译了契诃夫的剧本。可是他始终摆脱不了国民党政府机关里的工作，为了他一家人的生活，他默默地拖下去，混下去。全国解放后，他起初在武汉，后来在北京工作。

我在北京见过他多次，他讲话很少，只是默默地微笑着，偶尔讲两句有关翻译工作的话，很少谈起散文。他重新翻译了屠格涅夫的长篇小说《前夜》和《贵族之家》，他还校改了陆蠡翻译的小说《罗亭》。

我等待他的第四本散文集，白白地等了多年。《江南的记忆》以后他似乎再也没有写过散文了。他为什么沉默呢？为什么不争取一个机会写出他心里的感情，他热爱社会主义祖国，热爱新社会的感情呢？可能是过去那一段时期的生活像一个包袱重甸甸地压在他的肩上，他感到举步艰难。他从事电影艺术书刊的翻译。他响应号召去广州担任华侨学生的教师，1968年他在“劳动改造”中突然倒在地上，心脏停止了跳动。十年以后1978年，广州暨南大学开追悼会，宣布了对他的历史的审查结论，给他恢复了名誉。

在我靠边的期间有人从广州来“外调”郭的事情，我所知有限，他不曾做过什么惊天动地的大事，谈起来，他只是一个心地善良的老好人，一个清清白白、寻寻常常的人。但是他的默默的死亡对我们的文学事业也是一个损失。倘使他能留下一本、两本新的散文，那有多好啊！

“江南，美丽的土地，我们的！”这样响亮的声音，这样深厚的感情！我永远忘记不了《江南的记忆》的作者。

郭的名字是安仁。他发表文章，用了一个奇怪的笔名：丽尼。这是他幼小时候一个女友的名字，这个外国女孩早早地死去了，为了纪念她，他写了《月季花之献》、《失去》等散文，还把她的名字的译音作为自己的笔名。……

我在前面提到的那个主张翻印《文丛》第二卷合订本的友人是雨田，她几个月后就离开上海，后来到了福建永安，同黎烈文结了婚。抗战胜利后他们夫妇去了台湾。1947年我去台湾旅行曾到台北他们家作客，当时烈文在台湾大学教书。三年前我听说烈文病故，家境萧条，友人建议为他们的子女教育费用募款，雨田拒绝接收。去年我在北京见到在报馆工作的朋友，他证实了这个消息，说雨田表现得很坚强。分别二十二年，我非常惦记她。台湾回归祖国，我相信这绝不是梦想。我一定会看到它成为现实。只要有机会我愿意再到台湾旅行。1947年因为大雨冲坏了公路，我没有能去风景如画的日月潭，至今感到遗憾。倘使能再一次踏上美丽的南国宝岛，这将是晚年莫大的幸福。

1979年2月9日

中岛健藏先生

访法归来，我在上海写信给东京的日本友人中岛健藏先生说：“在巴黎同朋友们谈起当代的法国文学，我常常想到您，因为您是法国文学的研究者。”好久以前我读过中岛先生一篇介绍罗杰·马丁·狄·加尔的长篇小说《蒂波一家》的文章，保留着深的印象。但这次我在巴黎经常惦记中岛先生，还有一个原因，那就是他患着肺癌，据说到了后期了。

我知道中岛患癌症比较迟。去年8月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签订以后，我国广播电台的记者到我家来采访，我谈起过去在艰苦的岁月里不怕困难、不畏强暴、长期为两国人民友谊奋斗的中岛先生，表示了深的怀念，我说看到他多年的艰苦工作开花结果，他应当放心地休息了，我祝

愿他健康长寿。当时我并不知道他生病，我想他不久会在上海机场出现，我等待这一天的到来。

这样的等待我有过一次，那是在1966年7月在武汉机场同他们夫妇分别以后，我在度日如年的“牛棚”生活中常常回忆起同中岛先生一起喝酒谈心的日子，我相信我们还有重逢的机会，我等待着。等了十一年，我终于在上海的虹桥机场上接到了他，我们含着热泪紧紧握着彼此的手：“你好！”再也说不出什么了。我陪同他们活动了几天，还举行过座谈会，也讲了一些我个人的事情，可是那些堆积在我心里的话却始终没有讲出来。十几年来它们像火一样地烧着我的心，我哪一天忘记过它们！非常鲜明地印在我心上的就是这一件事：1966年6月中岛先生到北京出席亚非作家紧急会议，京子夫人同行，那天到机场欢迎的人不少，我也在其中。他们夫妇见到我，非常高兴。到了旅馆，闲谈起来，京子夫人还说看见我，他们很放心了。就在当时我也明白这所谓“放心”是什么意思，以后经过几次的交谈，我更了解他们夫妇对我的关心。那个时候《人民日报》已经发表了《横扫一切牛鬼蛇神》的社论，在日本流传着各种谣言，说是郭老的著作全部烧毁，他们以为我一定凶多吉少，想不到我还出来活动，他们的高兴是十分真诚的。我的感谢也是十分真诚的。那个时候我仿佛就坐在达摩克里斯的宝剑下面，准备着随时落进灾祸的深渊，我多么珍惜这一份友情。我同他们一起从北京到武汉，后来我们在武昌机场分别，我对着民航小飞机不住地挥手，想到这也许是我与他们的最后一面，泪水使我的眼睛模糊了。只有在无穷无尽的靠边受审查的岁月中，在“五七干校”边种菜边背诵但丁的《神曲》第一部的漫长的日子里，我的心内又渐渐产生了希望，我想得很多。我常常想起东京的友人。我在报上看到中岛的照片和他到中国的消息。我盼望着、等待着同他们再见。

漫漫的长夜终于到了尽头，第一次的等待使我看到了光明。从一些熟人的口中我还听到不少动人的故事。在我生死不明、熟人在路上遇见都不敢相认的日子里，好些日本朋友四处打听我的消息，要求同我见面。有一次“中日友协”的工作同志告诉我，在“四害”横行的时期，年近九十的土岐善先生到中国访问，听说不让我出来，他说他想不通。在巴黎的法国朋友也曾使用各种方法打听我是否已遭“四人帮”的毒手。友情是我的生命中的一盏明灯，离了它我的生存就没有光彩，离了它我的生命就不会开花结果。我不是用美丽的辞藻空谈友情的。

第二次的等待却成了空。我到了北京，才知道中岛的真实病情。但是我还希望他的病有转机。我开始给他写信，我去过三封信，他写过三封回信。写第一封信的时候，我还不了解他的病情的严重。他在第二封回信中告诉我，他“只能坐在床上用口述的办法进行工作。目前只是为一份杂志写连载文章《昭和时代作家群像》。”过了两个多月他寄来的第三封回信中附了一份水上勉先生到中国访问一行五位的名单，他们将在6月15日在上海搭日航班机返国，他希望我接待他们。小说家水上先生也是我一位老友，十六年前我曾到他府上作客，去年5月我又曾到北

---

达摩克里斯的宝剑：根据古传说，这宝剑是用头发悬挂起来的。达摩克里斯奉命坐在剑下，剑随时都会落在他的头上。

京饭店新楼同他和其他日本作家畅谈了一个夜晚。同他在上海重逢将是我莫大的愉快。然而在水上先生快要到上海的时候，我忽然得到通知去北京出席五届人大常委会的一次会议，匆忙中我给水上先生留下一封道歉的信，还有一封信是请他带给中岛先生的。可是我到了北京不几天，《人民日报》就刊出了中岛先生的噩耗。我托全国文联打了一个唁电去。但是对和中岛先生相依为命的京子夫人我能讲什么话呢？再过两天从上海转来水上勉先生的复信：“杭州出发的前夜接到中岛健藏先生的讣告，来到上海又收到您的信和您托我转交中岛先生的信函，实在无法制止悲痛之情。……”我给中岛先生的信就是访法归来写的那一封，我哪里想到他的时间竟然是这么短促，连听人念它的机会也没有！一位在北京“作协”工作的朋友对我说：“我见到和水上先生同来的木村女士，她含着眼泪说：‘中岛先生不会活过一个星期了。’”我开完会回到上海，有一天同王西彦同志谈起，他接待过水上先生，他告诉我：“同行的木村女士说，中岛先生病危时，讲过几个人的名字，有一个就是你。”

这一切我为什么早不知道？我为什么从法国回来不马上给他写信？为什么我不赶去东京探病？现在已经太迟了！他再也听不见我的声音，再也看不到我的字迹了。难道这就是结局？难道这本友情的书就从此关上给锁在书橱里面永远不再打开？不，不可能！死绝不能结束我们之间的友谊。

我最初看见中岛是在1961年，那是中国解放后我第一次访问日本。以后我去他来，我们几乎年年见面，无话不谈，一直到1966年7月。他喜欢酒，又有海量；我几次请他喝酒，但我也常常劝他有所节制。我的劝告不会有多大作用，我知道他是借酒浇愁。当时他正在为着中日两国人民友谊的事业艰苦奋斗，他接到恐吓信，他受到歧视，他的文章找不到发表地方，书店不出他的著作，生活的源泉给堵塞了，他卖掉了汽车，困苦地过着日子。他并不屈服，也不动摇。他在中日文化交流这个巨大工作上注入了多少的心血。我三次访日，当时两国邦交并未正常化，在复杂、困难的环境中，中岛先生是我们活动的一个有力的支持。我深深体会到，要是没有中岛先生这许多年的努力，我们中日两国的文化交流会有今天这样的发展么？只有由荆棘丛中、泥泞路上走到大路的人才充分了解日中文化交流协会和它的主要负责人中岛先生的工作的重大意义。

有一次我和中岛闲谈，他说，看来，中日友好将是他最后一件重要工作了，他没有什么顾虑和害怕。“我挑选了这个工作，走上这条道路，绝不后悔。”他说。于是他谈起他的“新加坡的经验”来。1942年他当过随军记者到过新加坡，亲眼看见日本军人毫无根据逮捕大批华侨，全部枪杀。后来有些死者的母亲拿着儿子的照片向中岛先生打听下落。他一直为这件事感到苦恼。他苦苦想着战后日本的出路。他，这个著名的评论家和法国文学研究者，终于找到了他的主要的工作——中日两国人民世代友好下去。这也是他用他的心血写成的“天鹅之歌”。他的确为它献出了他晚年的全部精力。……

---

“天鹅之歌”（Swansong）：根据西方古代传说，天鹅临死发出美好的歌声，因此借用它来指诗人的最后杰作。

昨天日本小说家井上靖先生经过上海回东京，我到机场送行。闲谈间我想起两年前的事。两年前我也曾来这里送别，客人中除井上先生外，还有中岛先生的京子夫人，还有其他的日本朋友。不过两年的时间，机场上仍然是一片灿烂的阳光，候机室里却似乎冷清得多，我始终感觉到自己心上那个无法填补的空洞，井上先生和我都在想念那位失去的友人。

日航班机飞远了。我也回到家里。我静下来，仍然不能忘记失去的老友。我又找出他今年的来信，读着：“1961年樱花盛开的时节我同您一起游览了富士五湖和金泽，那个时候我们在东京还遇见了春雪，想起来好像是昨天的事情。还有东京新宿的秋田家，它的老板娘上了年纪，去年把店关了。您下次来日本就另外找一家像秋田家那样的地方为我们的友谊干一杯吧……”这是3月16日信上的话。

敬爱的朋友，我是要来的。但是我在什么地方为我们的友谊干杯呢？中日两国的邦交恢复了。中日和平友好条约签订了。您的五卷新作《回想之文学》出版了。您的事业正在发展，您的影响不断扩大。为什么您偏偏死在刚刚看到胜利的曙光的时候？然而您放心吧。大桥架起来了，走的人越来越多，它是垮不了的。您看不见的美景，子孙后代会看见的，一定会看见的，我相信，我坚信。

#### 怀念老舍同志

我在悼念中岛健藏先生的文章里提到1977年9月2日虹桥机场送别的事。那天上午离沪返国的，除了中岛夫妇外，还有井上靖先生和其他几位日本朋友。前一天晚上我拿到中岛、井上两位赠送的书，回到家里，十一点半上床，睡不着，翻了翻井上先生的集子《桃李记》，里面有一篇《壶》，讲到中日两位作家（老舍和广津和郎）的事情，我躺在床上读了一遍。眼前老是出现那两位熟人的面影，都是那么善良的人，尤其是老舍，他那极不公道的遭遇，他那极其悲惨的结局，我一个晚上都梦见他，他不停地说：“告诉朋友们，我没有问题。”总之，我睡得不好。第二天一早我到了宾馆陪中岛先生和夫人去机场。在机场贵宾室里我拉着一位年轻译员找井上先生谈了几句，我告诉他读了他的《壶》。文章里转述了老舍先生讲过的“壶”的故事，我说这样的故事我也听人讲过，只是我听到的故事结尾不同。别人对我讲的“壶”是福建人沏茶用的小茶壶。乞丐并没有摔破它，他和富翁共同占有这只壶，每天一起用它沏茶，一直到死。我说，老舍富于幽默感，所以他讲了另外一种结尾。我不知道老舍是怎样死的，但是我不相信他会抱着壶跳楼。他也不会把壶摔碎，他要把美好的珍品留在人间。

---

下面抄一段井上的原文（吴树文译）“老舍讲的故事，内容是这样的：很久以前，中国有一个富翁，他收藏有许多古董珍品。后来他在事业上失败了，于是把收藏的古董一件件变卖，最后富翁终于落魄成为讨饭的乞丐，然而即使成了乞丐，有一只壶，他是怎么也不肯割爱的，他带着这只壶到处流浪。当时，另外有一个富翁知道了这件事，他千方百计想要获得这只壶。富翁出了很高的价钱想把壶买到手，虽经几次交涉，乞丐却坚决不脱手。就这样过了好几年，乞丐已经老态龙钟，连走路都十分困难了。富翁便给乞丐房子住，给乞丐饭吃，暗中等着乞丐死去。没多久，乞丐衰老之极，病死了。富翁高兴极了，觉得盼望已久的这一天终于来临。可是谁知道，乞丐在咽气之前，把这只壶掷到院子里，摔得粉身碎骨。”

那天我们在贵宾室停留的时间很短，年轻的中国译员没有读过《壶》，不了解井上先生文章里讲些什么，无法传达我的心意。井上先生这样地回答我：“我是说老舍先生抱着壶跳楼的。”意思可能是老舍无意摔破壶。可是原文的最后一句明明是“壶碎人亡”，壶还是给摔破了。

有人来通知客人上飞机，我们的交谈无法继续下去，但井上先生的激动表情给我留下深刻的印象，他告诉同行的佐藤女士：“巴金先生读过《壶》了。”我当时并不理解为什么井上先生如此郑重地对佐藤女士讲话，把我读他的文章看作一件大事。然而后来我明白了，我读了水上勉先生的散文《蟋蟀罐》（1967年）和开高健先生的得奖小说《玉碎》（1979年）。日本朋友和日本作家似乎比我们更重视老舍同志的悲剧的死亡，他们似乎比我们更痛惜这个巨大的损失。在国内看到怀念老舍的文章还是近两年的事。井上先生的散文写于1970年12月，那个时候老舍同志的亡灵还作为反动权威受到批斗。为老舍同志雪冤平反的骨灰安放仪式一直拖到1978年6月才举行，而且骨灰盒里也没有骨灰。甚至在1977年上半年还不见谁出来公开替死者鸣冤叫屈。我最初听到老舍同志的噩耗是在1966年年底，那是造反派为了威胁我们讲出来的，当时他们含糊其辞，也只能算作“小道消息”吧。以后还听见两三次，都是通过“小道”传来的，内容互相冲突，传话人自己讲不清楚，而且也不敢负责。只有在虹桥机场送别的前一两天，在衡山宾馆里，从中岛健藏先生的口中，我才第一次正式听见老舍同志的死讯，他说是中日友协的一位负责人在坦率的交谈中讲出来的。但这一次也只是解决了“死”的问题，至于怎样死法和当时的情况中岛先生并不知道。我想我将来去北京开会，总可以问个明白。

听见中岛先生提到老舍同志名字的时候，我想起了1966年7月1日在人民大会堂同老舍见面的情景，那个上午北京市人民在人民大会堂举行支援越南人民抗美斗争的大会，我和老舍，还有中岛，都参加了大会的主席团，有些细节我已在散文《最后的时刻》中描写过了，例如老舍同志用敬爱的眼光望着周总理和陈老总、充满感情地谈起他们。那天我到达人民大会堂（不是四川厅就是湖南厅），老舍已经坐在那里同当时的北京市副市长王昆仑在谈话。看见老舍我感到意外。我到京出席亚非作家紧急会议一个多月，没有听见人提到老舍的名字，我猜想他可能出了什么事，很替他担心，现在坐在他的身旁，听他说：“请告诉朋友们，我没有问题……”我真是万分高兴。过一会中岛先生也来了，看见老舍便亲切地握手，寒暄。中岛先生的眼睛突然发亮，那种意外的喜悦连在旁边的我也能体会到。我的确看到一种衷心愉快的表情。这是中岛先生最后一次看见老舍，也是我最后一次同老舍见面，我哪里想得到一个多月以后将在北京发生的惨剧！否则我一定拉着老舍谈一整天，劝他避开，让他在精神上有所准备。但有什么办法使他不会受骗呢？我自己后来不也是老老实实在地走进“牛棚”去吗？这一切中岛先生是比较清楚的。我在1966年6月同他接触，就知道他有所预感，他看见我健康地活着感到意外的高兴，他意外地看见老舍活得健康，更加高兴。他的确比许多人更关心我们。我当时就感觉到他在替我们担心，什么时候会大难临头，他比我们更清醒。

可惜我没有机会同日本朋友继续谈论老舍同志的事情。他们是热爱老舍的，他们尊重这位有才华、有良心的正直、善良的作家。在他们的心上、在他们的笔下他至今仍然活着。四个多月前我第二次在虹桥机场送别井上先生，我没有再提“壶碎”的问题。我上次说老舍同志一定会把壶留下，因为他热爱祖国、热爱人民，他虽然含恨死去，却留下许多美好的东西在人间，那就是他那些不朽的作品，我单单提两三个名字就够了：《月牙儿》、《骆驼祥子》和《茶馆》。在这一点上，井上先生同我大概是一致的。

今年上半年我又看了一次《茶馆》的演出，太好了！作者那样熟悉旧社会，那样熟悉旧北京人。这是真实的生活。短短两三个钟头里，我重温了五十年的旧梦。在戏快要闭幕的时候，那三个老头儿（王老板、常四爷和秦二爷）在一起最后一次话旧，含着眼泪打哈哈，“给自己预备下点纸钱”，“祭奠祭奠自己”。我一直流着泪水，好些年没有看到这样的好戏了。这难道仅仅是在为旧社会唱挽歌吗？我觉得有人拿着扫帚在清除我心灵中的垃圾。坦率地说，我们谁的心灵中没有封建的尘埃呢？

我出了剧场脑子里还印着常四爷的一句话：“我爱咱们的国呀，可是谁爱我呢？”完全没有想到，一个熟悉的声音在追逐我。我听见了老舍同志的声音；是他在发问。这是他的遗言。我怎样回答呢？我曾经对方殷同志讲过：“老舍死去，使我们活着的人惭愧……”这是我的真心话。我们不能保护一个老舍，怎样向后人交代呢？没有把老舍的死弄清楚，我们怎样向后人交代呢？1977年9月2日井上先生在机场上告诉同行的人我读过他的《壶》，他是在向我表示他的期望：对老舍的死不能无动于衷！但是两年过去了，我究竟做了什么事情呢？我不能不感到惭愧。重读井上靖先生的文章、水上勉先生的回忆、开高健先生的短篇小说，我也不能不责备自己。老舍是我三十年代结识的老友。他在临死前一个多月对我讲过：“请告诉朋友们，我没有问题……”我做过什么事情，写过什么文章来洗刷涂在这个光辉的（是的，真正是光辉的）名字上的浊水污泥呢？

看过《茶馆》半年了，我仍然忘不了那句台词：“我爱咱们的国呀，可是谁爱我呢？”老舍同志是伟大的爱国者。全国解放后，他从海外回来参加祖国社会主义建设事业，他是写作最勤奋的劳动模范，他是热烈歌颂新中国的最大的“歌德派”。1957年他写出他最好的作品《茶馆》。他是用艺术为政治服务最有成绩的作家。他参加各项社会活动和外事活动，可以说是把整个生命和全部精力都贡献给了祖国。他没有一点私心，甚至在红卫兵上了街，危机四伏、杀气腾腾的时候，他还拿着事先准备好的发言稿，到北京市文联开会，想以市文联主席的身份发动大家积极参加文化大革命，但是就在那里他受到拳打脚踢，加上人身侮辱，自己成了文化大革命专政的对象。老舍夫人回忆说：“我永远忘不了我自己怎样在深夜用棉花蘸着清水一点一点地替自己的亲人洗清头上、身上的斑斑血迹，不明白是哪里出了问题，不明白为什么会闹成这个样子……”

我仿佛看见满头血污包着一块白绸子的老人一声不响地躺在那里。他有多少思想在翻腾，有多少话要倾吐，他不能就这样撒手而去，他还多少美好的东西要留下来啊！但是过了一天他就躺在太平湖的西岸，

身上盖了一床破席。没有能把自己心灵中的宝贝完全贡献出来，老舍同志带着多大的遗憾闭上眼睛，这是我们想象得到的。

“为什么会闹成这个样子？”去年6月3日在北京八宝山公墓礼堂参加老舍同志的骨灰安放仪式，我低头默哀的时候，想起了胡絮青同志的那句问话。为什么呢……？从主持骨灰安放仪式的人起一直到我，大家都知道，当然也能够回答。但是已经太迟了。老舍同志离开他所热爱的新社会已经十二年了。

一年又过去了。那天我离开八宝山公墓的时候，我忽然想起一位外籍华人、一位知名的女作家的谈话，她说：“中国的知识分子是很了不起的，他们是忠诚的爱国者。西方的知识分子如果受到‘四人帮’时代的那些待遇，那些迫害，他们早就跑光了。可是中国的知识分子，不管你给他们准备什么条件，他们能工作时就工作。”这位女士足迹遍天下，见闻广，她不会信口开河。老舍同志是中国知识分子最好的典型，没有能挽救他，我的确感到惭愧，也替我们那一代人感到惭愧。但我们是不是从这位伟大作家的惨死中找到什么教训呢？他的骨灰虽然不知道给抛撒到了什么地方，可是他的著作流传全世界，通过他的口叫出来的中国知识分子的心声请大家侧耳倾听吧：“我爱咱们的国呀，可是谁爱我呢？”

请多一点关心他们吧，请多一点爱他们吧。不要挨到太迟了的时候。

话又说回来，虽然到今天我还没有弄明白，老舍同志的结局是自杀还是被杀，是含恨投湖还是受迫害致死，但有一点是可以肯定的：人亡壶全，他把最美好的东西留下来了。最近我在北京出席第四次全国文代会，没有看见老舍同志我感到十分寂寞。有一位好心人对我说：“不要纠缠在过去吧，要向前看，往前跑啊！”我感谢他的劝告，我也愿意听从他的劝告。但是我没有办法使自己赶快变成《未来世界》中的“三百型机器人”，那种机器人除了朝前走外，什么都看不见。很可惜，“四人帮”开动了他们的全部机器改造我十年，却始终不曾把我改造成机器人。过去的事我偏偏记得很牢。

老舍同志在世的时候，我每次到北京开会，总要去看他，谈了一会儿，他照例说：“我们出去吃个小馆吧，”他们夫妇便带我到东安市场里一家他们熟悉的饭馆，边吃边谈，愉快地过一两个钟头。我不相信鬼，我也不相信神，但是我却希望真有一个所谓“阴间”，在那里我可以看见许多我所爱的人。倘使我有一天真的见到了老舍，他约我去吃小馆，向我问起一些情况，我怎么回答他呢？……我想起了他那句“遗言”：“我爱咱们的国呀，可是谁爱我呢？”我会紧紧捏住他的手，对他说：“我们都爱你，没有人会忘记你，你要在中国人民中间永远地活下去！”

#### 怀念烈文

好久，好久，我就想写一篇文章替一位在清贫中默默死去的朋友揩掉溅在他身上的污泥，可是一直没有动笔，因为我一则害怕麻烦，二则无法摆脱我那种“拖”的习惯。时光水似地一年一年流去，我一个字也没有写出来。今天又在落雨，暮春天气这样冷我这一生也少见。夜已深，坐在书桌前，接连打两个冷噤，腿发麻，似乎应该去睡了。我坐着不动，仍然在“拖”着。忽然有什么东西烧着我的心，我推开面前摊开的书，

埋着头在抽屉里找寻什么，我找出了一份剪报，是一篇复印的文章。“黎烈文先生丧礼……”这几个字迎面打在我的眼睛上，我痛了一阵子，但是我清醒了。这材料明明是我向别人要来的，我曾经想过我多么需要它，可是我让它毫无用处地在抽屉里睡上好几个月，仿佛完全忘了它。我也很可能让它再睡下去，一直到给扔进字纸篓送到废品回收站，倘使不是这深夜我忽然把它找了出来。

我过去常说我这一生充满着矛盾，这还是在美化自己，其实我身上充满了缺点和惰性，我从小就会“拖”和“混”，要是我不曾咬紧牙关跟自己斗争，我什么事也做不成，更不用说写小说了。那么我怎么会深夜找出这份关于亡友的材料呢？可以用我在前一篇《随想》里引用过的一句话来解释：“我从日本作家、日本朋友那里学到了交朋友、爱护朋友的道理。”当初讲了这句话，我似乎感到轻松，回国以后它却不断地烧我的心。我作访日总结的时候并没有提起这样一个重大的收获，可是静下来我老是在想：我究竟得到什么、又拿出了什么；我是怎样交朋友、又怎样爱护朋友。想下去我只是感到良心的谴责，坐立不安。于是我找出了放在抽屉里的那份材料。

是这么一回事。我记不清楚了，是在什么人的文章里，还是在文章的注释里，或者是在鲁迅先生著作的注解中，有人写道：曾经是鲁迅友好的黎烈文后来堕落成为“反动文人”。我偶然看到了这句话，我不同意这样随便地给别人戴帽子，我虽然多少知道一点黎的为人和他的情况，可是我手边没有材料可以说清楚黎的事情，因此我也就不曾站出来替他讲一句公道话（那时他还活着，还是台湾大学的一位教授）。这样，流言（我只好说它是“流言”）就继续传播下去，到了“四人帮”横行的时期，到处编印鲁迅先生的文选，注释中少不了“反动文人黎烈文”一类的字句，这个时候我连“不同意”的思想也没有了，我自己也给戴上了“反动学术权威”的帽子，我看到鲁迅先生的作品选集就紧张起来，仿佛又给揪到批判会上，有人抓住我的头发往上拉，让台下的听众可以看到我的脸。这就是使我感到奇耻大辱的两种“示众法”。它们的确让我受到深刻的教育。只有身历其境，才懂得是甘是苦。自己尝够戴帽子的滋味，对别人该不该戴帽子就不会漠不关心；自己身上给投掷了污泥，就不能不想起替朋友揩掉浊水。所以我的问题初步解决以后，有一次“奉命”写什么与鲁迅先生有关材料，谈到黎烈文的事情，我就说据我所知黎烈文并不是“反动文人”。我在1947年初夏，到过台北，去过黎家，黎的夫人，他前妻的儿子都是我的熟人。黎当时只是一个普通的教授，在台湾大学教书，并不受重视，生活也不宽裕。我同他闲谈半天，雨田（黎太太）也参加我们的谈话，他并未发表过反动的意见。他是抗战胜利后就从福建到台北去工作的，起初在报馆当二三把手，不久由于得罪上级丢了官，就到台湾大学，课不多，课外仍然从事翻译工作，介绍法国作家的作品，其中如梅里美的短篇集就是交给我编在《译文丛书》里出版的。雨田也搞点翻译，偶尔写一两篇小说，我离开台北回上海后，烈文、雨田常有信来，到上海解放，我们之间音信才中断。我记得1949年4月初马宗融在上海病故，黎还从台北寄了一首挽诗来，大概是七绝吧，其中一句是“正值南天未曙时”，语意十分明显。1947年黎还到过上海，是在我去过台北之后，住了半个多月，回去以后还来信说：“这

次在沪无忧无虑过了三星期，得与许多老朋友会见，非常痛快。”他常到我家来，我们谈话没有拘束，我常常同他开玩笑，难得看见他发脾气。30年代我和靳以谈起烈文，我就说同他相处并不难，他不掩盖缺点，不打扮自己，有什么主意、什么想法，都会暴露出来。有什么丢脸的事他也并不隐瞒，你批评他，他只是微微一笑。就是这样一个人，我始终没有发现他有反动的言行，怎么能相信或者同意说他是反动文人呢？

不用说，我的意见没有受到重视，因为在我的身上还留着别人投掷的污泥；而且要给一个人平反、恢复名誉，正如我们的一句常用语：“要有一个过程”，也就是说要先办一些手续，要得到一些人的同意，可是谁来管这种事呢？

不久我就听说烈文病故，身后萧条，但也只是听说而已。1978年我到北京开会，遇见一位在报社工作的朋友，听他谈起雨田的情况，我才知道烈文早在1972年11月就已离开人世，雨田带着孩子艰苦地过着日子，却表现得十分坚强。我托朋友给我找一点关于他们的材料，并没有结果。后来我偶尔看到几本香港出版的刊物，有文章介绍台湾出来的作家，他们都用尊敬的口气谈起他们在台大的“黎烈文老师”，这件事给我留下深的印象。去年有一个年轻的华侨作家到我家来访问，我提起黎的名字，她说他们都尊敬他，她答应寄一篇文章给我看看。她回到美国不久，文章果然寄来了，就是那篇《黎烈文先生丧礼所见》。我收到它的当时没有能认真地阅读就给别的事情打岔，只好拿它匆匆地塞进抽屉里，以后想起来翻看过一次，也有较深的印象，但还是无法解决杂七杂八的事情的干扰，过两天印象减淡，很快就给挤进“遗忘”里去了。在“四害”横行之前十几年中间我也常常像这样地“混”着日子，不以为怪。在“四人帮”垮台之后再这样的“混”日子，我就渐渐地感到不习惯、感到不舒服了。我的心开始反抗，它不让我再“混”下去。早已被我忘却了的亡友的面貌又出现在我的眼前。于是我开了抽屉，不仅是打开抽屉，我打开了我的心。

我和烈文第一次见面是在1933年，他还在编辑《申报》的《自由谈》副刊。他托人向我约稿，我寄了稿去，后来我们就认识了。但是我和他成为朋友却是在1935年年尾，我从日本回来担任文化生活出版社编辑工作的时期。到了1936年下半年我们就相熟到无话不说了。那时几个熟人都在编辑文学杂志，在《作家》（孟十还主编）、《译文》（黄源主编）、《文季月刊》（靳以主编）之后，烈文主编的《中流》半月刊也创刊了。这些人对文学和政治的看法并不是完全一致，但是我们有一个共同的感情，就是对鲁迅先生的敬爱。烈文和黄源常去鲁迅先生家，他们在不同的时间里看望先生，出来常常对我谈先生的情况，我有什么话也请他们转告先生。据我所知，他们两位当时都得到先生的信任，尤其是烈文。鲁迅先生从来不发号施令，也不向谁训话，可是我们都尊重他的意见。先生不参加“文艺家协会”，我们也不参加，我还有个人的原因：我不习惯出头露面，不愿意参加社会活动。“文艺家协会”发表了一份宣言，不少的作家签了名。鲁迅先生身体不好，没有能出来讲话，我们也没有机会公开表示我们对抗日救亡的态度。有一天下午烈文同我闲谈，都认为最好我们也发一个宣言，他要我起草，我推他动笔，第二天我们碰头，各人都拿出一份稿子，彼此谦让一阵，烈文就带着两份稿子去见鲁迅先

生。他在先生那里把它们合并成一份，请先生签上名字，又加上《中国文艺工作者宣言》这个标题，再由他抄录几份，交给熟人主编的刊物《作家》、《译文》、《文季月刊》分头找人签名后发表出来，因此各个刊物上签名的人数和顺序并不相同。这就是《宣言》“出笼”（“文革”期间习用的语言）的经过，可以说这件事是他促成的。

过三个多月鲁迅先生离开了我们，我和烈文都在治丧处工作，整天待在万国殡仪馆，晚上回家之前总要在先生棺前站立一会，望着玻璃棺盖下面那张我们熟悉的脸。或者是烈文，或者是另一个朋友无可奈何地说一声：“走吧”，这声音我今天还记得。后来我们抬着棺木上灵车，我们抬着棺本到墓穴，有人拍了一些照片，其中有把我和烈文一起拍出来的，这大概是我们在一起拍的唯一的照片了，而且我也只是在当时的报刊上看见，那些情景今天仍然鲜明地留在我的脑子里。

这以后又过了两个月，在上海出版的十三种期刊，被国民党政府用一纸禁令同时查封了。其中有《作家》和《文季月刊》。《中流》半月刊创刊不久，没有给刀斧砍掉，烈文仍然在他家里默默地埋头工作，此外还要照顾他那无母的孩子。刊物在发展，读者在增多，编辑工作之外他还在搞翻译，出版不久的《冰岛渔夫》受到越来越多的读者的注意。但是不到一年，“八·一三”日军侵犯上海，全面抗战爆发，刊物停顿，他也待不下去，我们在一起编了两期《呐喊》之后，他就带着孩子回到湖南家乡去了。第二年三月靳以和我经香港去广州，他还到香港同我们聚了两天。下次我再看见他却是在十年以后了，靳以倒在福建见过他，而且和他同过事，就是说为他主持的改进出版社编过一种文艺杂志。因此我后来从靳以那里和从别的朋友那里知道一点他的情况。他做了官，但官气不多，思想也还不是官方的思想。我也在《改进文艺》上发表过小说。

烈文就这样一直待在福建。抗战胜利后陈仪去台湾，他也到了那里，在报社工作。他相信做过鲁迅先生的同学又做过国民党福建省主席和台湾省行政长官的陈仪，后来他得罪了报社的上级，丢了官，陈仪也不理他了。他怀着满腹牢骚到台湾大学教几小时的课，他在给我的信中一则说：“我也穷得厉害。”再则说：“这半年来在台北所受的痛苦，特别是精神方面的，这次都和朱洗痛快地说了。”他还说：“我一时既不能离开台北，只好到训练团去教点课……”他又说：“训练团也混蛋，〔信〕既不转给我，也不退还邮局，一直搁在那边。”50年代初期连陈仪也因为对蒋介石“不忠”在台北给枪毙了。后来我又听到黎烈文牵连在什么要求民主的案件里被逮捕的流言。又过若干年我得到了关于他的比较可靠的消息：患病死亡。

但是我怎样给亡友摘去那顶沉重的“反动文人”的帽子、揩去溅在他身上的污泥浊水呢？

感谢那位远道来访的女士，她从海外寄来我需要的材料，过去在台北期刊上发表的文章，一篇很普通的文章，叙述和感想，只有短短的四页。没有装饰、没有颂扬，似乎也没有假话，但是朴素的文字使我回想起我曾经认识的那个人。我抄录几段话在下面：

“很少的几副挽联和有限的几只花圈、花篮也都是那些生前的老友和学生送的。”

“他躺在棺木中，蜡黄的面孔似乎没有经过化妆。……只有少数要送葬到墓地的人陪着哀伤的台静农先生谈论黎先生的事迹。”

“黎先生就这样走了，平日里他埋头写作，不求闻达；死了以后仍然是冷冷静静地走上他最后一段路程。”

“……晚报报道黎先生卧病的消息以后，曾经有些机关派人前往黎府送钱，但深知黎先生为人的黎太太怎样说也不接受。……我觉得这正是黎先生‘不多取一分不属于自己的东西’的风范。”

我仿佛也参加了老朋友的葬礼，我仿佛看见他“冷冷静静地走上他最后一段路程”。长时期的分离并不曾在我们之间划一道沟，一直到死他还是我所认识的黎烈文。

“埋头写作，不求闻达”，这是他从福建的那段生活中、从到台湾初期碰钉子的生活中得到的一点教训吧，我起初是这样想的，但接着我便想起来：30年代在上海他不也就是这样吗？那么我可以这样说吧：有一段时期他丢开了写作，结果他得到了惩罚。但最后二十几年中他是忠于自己的，因此在他工作过的地方出现了许多“从黎先生那里直接间接获得很多东西的文化界人士”。

用不着我替死者摘帽，用不着我替他揩拭污泥，泥水四溅、帽子乱飞的日子是一去不复返的了。那一笔算不清的糊涂帐就让它给扔到火里去。在那种时候给戴上一顶“反动”的帽子是不幸的事，但是不给戴上帽子也不见得就是幸运。1957年我不曾给戴上“右派”帽子，却写了一些自己感到脸红的反“右”文章，并没有人强迫我写，但是阵线分明，有人一再约稿，怎么可以拒绝！“文革”期间我靠边早，没有资格批判别人，因此今天欠债较少。当然现在还有另一种人，今天指东，明天指西，今年当面训斥，明年点头微笑，仿佛他一贯正确，好像他说话从不算数。人说“盖棺论定”，如今连这句古话也没有人相信了。有的人多年的沉冤得到昭雪，可是骨头却不知道给抛到了什么地方；有的人的骨灰盒庄严地放在八宝山公墓，但在群众的心目中他却是无恶不作的坏人。我不断地解剖自己，也不断地观察别人，我意外地发现有些年轻人比我悲观，在他们的脑子里戴帽或者摘帽、溅不溅污泥都是一样。再没有比“没有信仰”、“没有理想”更可悲的了！

我不能不想起那位在遥远地方死去的亡友。我没有向他的遗体告别，但是他的言行深深地印在我的心上。埋头写作，不求闻达，“不多取一分不属于自己的东西”，这应当是他的遗言吧。

只要有具体的言行在，任何花言巧语都损害不了一个好人，黑白毕竟是混淆不了的。

